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 000166)

2018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陈亮先生，财务总监阳昌云先生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张艳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1,126,797,22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66,147,800.49 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111
第九节	公司债券.....	12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9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申万宏源集团”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投公司”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建投”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疆证监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上海证监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申银万国证券”、“申银万国”		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		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产投公司”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宏源汇富”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汇智”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宏源期货”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研究所”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申万创新投”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期货”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直投”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申万宏源

法定英文名称：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缩写：Shenwan Hongyuan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亮

公司总经理：陈亮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阳昌云

证券事务代表：徐亮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联系传真：0991-2301779

邮 箱：swhy@swhygh.com

四、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邮政编码：830011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邮政编码：83001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公司网址：<http://www.swhygh.com>

电子信箱：swhy@swhygh.com

五、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申万宏源

股票代码：000166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一)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年9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437600），注册资本13.2

亿元。

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

(二)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8 年 2 月 2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535,944,560 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净资产：人民币 58,373,705,518.04 元

(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132278661Y

(四)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8层

签字会计师：金乃雯 虞京京

(五) 公司聘请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持续督导保荐人：王 玮、张文骞

持续督导期间：2018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持续督导保荐人：孔繁军、吴芬

持续督导期间：2018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申银万国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变更为投资控股集团，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

申万宏源集团通过旗下的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三家证券公司从事证券类服务业务。

(七) 各单项业务资格

申万宏源集团所属证券类子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股票期权做市。

此外，公司所属证券类子公司还包括以下单项业务资格和会员资格：

- 1 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 2 沪深交易所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 3 贵金属现货合约自营资格
- 4 黄金现货合约自营资格
- 5 合格的境内投资者资格
- 6 沪深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 7 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 8 国债期货自营业务资格
- 9 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债买断式回购参与主体资格
- 10 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一级）资格
- 11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一般做市商资格

- 12 沪深交易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 13 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14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 15 现金管理产品快速取现业务资格
- 16 上海黄金交易所特别会员资格
- 17 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资格
- 18 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权限
- 19 场外金融衍生品试点资格
- 20 柜台市场试点资格
- 21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 22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资格
- 23 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资格
- 24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同业拆借业务资格
- 25 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准入资格
- 26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资格
- 27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 28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资格
- 29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资格
- 30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资格
- 31 上海清算所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
- 32 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权限
- 33 利率互换市场业务资格
- 34 代理证券账户业务资格
- 35 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委托代理资格
- 36 股票期权业务试点证券资金结算资格
- 37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乙类结算会员资格
- 38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企业债券直接投资人资格
- 39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资格
- 40 境外证券投资外汇额度批复
- 4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外币拆借业务资格
- 4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推荐、经纪、做市业务）
- 43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44 大连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45 转融通业务资格
- 46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做市商资格
- 47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
- 48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业务资格
- 49 上海交易所会员资格

- 50 深圳交易所会员资格
- 51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资格
- 52 中国国债业协会会员资格
- 53 上海市证券同业公会会员资格
- 54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
- 55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会员资格
- 56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资格
- 57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资格
- 58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会员资格

(八) 公司历史沿革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原上海申银证券公司（以下简称“原申银证券”）和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以下简称“原万国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 200 号文批准，于 1996 年 9 月 16 日以新设合并方式设立，申银万国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320,000,000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10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 [2001] 218 号），申银万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各项工作，注册资本由 1,320,000,000 元变更为 4,215,760,000 元，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3 月 4 日下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 61 号），申银万国于 2002 年 5 月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中国证监会领取了新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2005 年 9 月，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对申银万国进行注资，以 25 亿元现金认购 25 亿股新股。经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变更注册登记等相关法定程序后，申银万国增资扩股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正式完成，注册资本变更为 6,715,760,000 元。

经 2012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 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申银万国合计 1,218,967,798 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申银万国股份数增加至 3,718,967,798 股，持股比例为 55.38%。

2014 年 7 月 25 日，申银万国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宏源证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的议案；2014 年 8 月 11 日，申银万国证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宏源证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换股吸收合并事项。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 1993 年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于 1994 年 2 月 2 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2000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0]210 号文批准，整体改组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 号），核准申银万国证券发行 8,140,984,977 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2014 年 12 月 14 日，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

根据本次重组方案，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在上海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之后，申银万国证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迁址新疆。

2015 年 1 月 8 日，财政部印发《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财金[2015]1 号），核准了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证券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2015 年 1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 号），同意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

2015 年 1 月 16 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

2015 年 1 月 20 日，申万宏源集团迁址至新疆乌鲁木齐市，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1 月 23 日，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实施换股，转换成申万宏源 A 股股票。

2015 年 1 月 26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 号）同意，申万宏源集团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 年 3 月，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具体实施情况，完成了章程备案、注册资本变更、企业类型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4,856,744,977 元。

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4,856,744,977 股增加至 20,056,605,718 股。2016 年 11 月，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56,605,718 元，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2282 号）核准，2018 年 1 月，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479,338,842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20,056,605,718 股增至 22,535,944,560 股。2018 年 2 月 2 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了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35,944,560 元。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5,277,425,925.59	13,367,782,979.84	14.29	14,719,976,135.30	14,713,533,79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188,689.17	4,599,683,411.82	-9.55	5,409,058,284.05	5,409,058,284.05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73,374,217.14	4,498,586,074.00	-9.45	5,305,329,787.43	5,305,329,787.4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6,427,404.69	216,578,381.70	-440.03	-1,023,589,968.56	-1,023,589,968.5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2,156,698.20	-30,585,421,116.43	不适用	-38,506,580,972.47	-38,506,580,972.4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3	-17.39	0.27	0.2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3	-17.39	0.27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19	8.61	减少 2.42 个百分点	10.59	10.59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47,725,034,856.60	299,943,298,189.36	15.93	275,489,262,612.92	275,489,262,612.92
负债总额	276,529,105,779.02	242,937,520,017.23	13.83	221,416,021,674.13	221,416,021,67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399,324,718.23	55,197,196,588.16	25.73	52,304,811,758.91	52,304,811,758.91

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903,540,980.30	1,253,304,690.50	51.88	3,512,605,415.18	3,515,062,31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0,040,361.69	1,014,488,549.79	64.62	3,322,934,880.10	3,322,934,88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0,711,121.54	1,015,581,440.94	64.51	3,320,995,672.22	3,320,995,672.2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156,624.39	-100.00	-3,721,886.25	-3,721,886.25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9,762,632.39	20,281,512.48	-11,833.65	72,601,736.39	72,601,736.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05	40.00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05	40.00	0.17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2	2.68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9.96	9.96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71,714,699,481.56	53,628,853,039.28	33.72	54,438,492,848.01	54,438,492,848.01
负债总额	21,538,209,301.27	15,965,925,895.13	34.90	15,792,550,306.24	15,792,550,30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176,490,180.29	37,662,927,144.15	33.23	38,645,942,541.77	38,645,942,541.77

注：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和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公司对“营业收入”项下的“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2016 年度合并口径的资产处置收益为-6,442,337.71 元；母公司口径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2,456,901.84 元。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2,535,944,56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9

(二)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584.0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75,574.76	主要是财政奖励和专项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83,278.07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76,642.28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58,766.43	-
合计	86,814,472.03	-

(三) 分季度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80,291,168.95	3,194,794,578.24	3,291,289,977.16	5,911,050,20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2,983,065.00	1,072,582,335.29	1,245,915,041.72	848,708,24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4,240,157.12	1,064,545,386.01	1,184,744,335.12	839,844,338.8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8,976,368.87	-29,290,727,984.49	-4,221,253,735.31	15,530,848,652.73

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834,107.35	1,705,703,365.07	47,102,878.67	70,900,629.21
净利润	27,230,797.30	1,642,823,867.26	-1,552,275.85	1,537,972.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27,724.06	1,642,823,867.26	-1,552,275.85	2,211,806.07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66,854.85	-197,404,635.03	-1,310,597,021.53	-723,594,120.98

(四) 净资产及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以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产	47,653,705,518.04	40,361,244,538.66	18.07%
附属净资产	10,720,000,000.00	10,710,000,000.00	0.09%
净资产	58,373,705,518.04	51,071,244,538.66	14.30%
净资产	62,330,977,192.62	49,811,286,576.54	25.13%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4,547,756,153.88	23,747,341,989.78	3.37%
表内外资产总额	251,877,780,259.51	202,471,312,016.06	24.40%
风险覆盖率	237.80%	215.06%	增加 22.74 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18.92%	19.94%	减少 1.02 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333.57%	205.42%	增加 128.15 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30.22%	127.98%	增加 2.24 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93.65%	102.53%	减少 8.88 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31.54%	34.39%	减少 2.85 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3.68%	33.54%	增加 0.14 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0.28%	28.17%	减少 7.89 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72.09%	134.08%	增加 38.01 百分点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作为一家投资银行集团，公司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证券业务为核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公司依托“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的双层架构，形成了与同业差异化的经营模式与竞争优势。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与交易、投资管理四个板块，具体业务构架如下：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投资银行 • 股权融资 • 债权融资 • 财务顾问	本金投资 • 股权投资 • 债权投资 • 其他投资	• 证券经纪与 期货经纪 • 融资融券 • 股票质押式融资 • 金融产品销售	• 主经纪商服务 • 研究咨询 • FICC 销售及交易 • 权益类销售及交易	• 资产管理 • 公募基金管理 • 私募股权基金 管理

1. 企业金融

公司的企业金融业务由投资银行业务和本金投资业务组成。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及财务顾问服务；本金投资业务主要是使用自有资金对外进行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和其他投资。

2. 个人金融

公司的个人金融业务覆盖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全方位的金融需求，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销售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3. 机构服务及交易

公司的机构服务主要为专业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同时，公司也从事 FICC、权益及权益挂钩证券交易，并基于此向机构客户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及场外衍生品服务。

4. 投资管理

公司的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二）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特征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改革红利持续释放，去杠杆取得积极成效。伴随着中国经济增长，中国逐步建立起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资本市场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重要性日益提高。受益于中国迅速发展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所带来的重大机遇，中国证券行业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同时也呈现出了市场波动性提升、行业集中度提高、创新与规范并存等发展特征。2018年，我国资本市场进一步深化改革，对外开放加快推进，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影响深远，并购重组、退市、回购、再融资等新政不断涌现。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强调要发挥好资本市场枢纽功能，坚持市场化取向，加快完善资本市场基本制度，深入研究有利于资本市场长期健康发展的重大改革举措。资本市场在金融体系中的重要性大幅提升，在服务新时代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更加凸显。同时，中美贸易摩擦、股票质押风险等对资本市场也产生了较大冲击，资本市场发展环境更加严峻。

公司作为一家综合实力领先的投资银行集团，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及服务。公司充分利用“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的双层架构优势，不断巩固和提升证券业务行业地位，并围绕证券业务加强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布局，打造综合金融服务闭环，积极构建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金融服务全产业链。公司证券业务确立了在我国证券行业内历史悠久、多方位、高质量的领先地位。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拥有 310 家证券营业部、40 家证券分公司、8 家子公司，位于全国 21 个省、4 个直辖市、4 个自治区的 134 个城市。自 2015 年公司成立以来，申万宏源证券已连续四年获得证券公司分类评价 A 类 AA 级。公司稳健做好投资业务，在严控风险的基础上，不断丰富投资业务领域、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并加强投资业务与资产管理、投行等业务的协同，持续完善可持续发展的投资模式。公司依托资本市场，审慎做好多元金融布局，丰富证券业务的客户服务工具，全面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经营，围绕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与交易、投资管理 etc 客户需求，积极推进各类业务发展，继续全力构造以资本市场为核心的金融业务全产业链。目前，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财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较低，继续保持较强盈利能力。

二、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一）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及对债券和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对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股票质押式回购和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融出资金	客户融资需求下降导致融出资金规模下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应收利息	执行财政部【2018】36 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影响
债权投资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二)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9,630,867,957.00 港币	香港	全资子公司	104,190,007.05 港币	12.16%	无

三、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充分发挥双层平台架构优势，统筹推进各个业务板块健康发展，积极打造投资银行集团，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领先的综合实力

公司充分发挥原申银万国证券与原宏源证券的优势，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位居行业前列，资本实力雄厚。公司继承了原申银万国证券和原宏源证券业界领先的品牌影响，在多项业务方面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公司正在大力开展各类投资业务，稳健进行多元金融财务性投资，以“一带一路”建设为契机积极探索国际业务，力争成为布局完善、能力突出的投资银行集团。

(二) 广阔的发展前景

公司采取“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的双层架构，有助于实现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全产业链业务模式。集团公司能够围绕资本市场，灵活开展各项投资，形成交易资产。证券公司是综合型、全牌照大型券商，证券业务产品线和服务线健全，合并重组后综合实力极大提升，具备了向现代投行转型的基础。公司将积极推进投资业务与证券业务的协同发展，打造“投资+投行”的差异化发展模式，为实体经济提供综合化的全面金融服务。

(三) 良好的区位优势

在资本市场业务方面，能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发挥新疆作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的桥头堡作用；同时，利用上海“两个中心”和自贸区建设的发展机遇，实现东西联动、资源协同。新疆处于“一带一路”经济中心，公司在新疆地区占据了经纪业务的大部分市场份额，积累了众多的客户资源，与当地政府、监管机构和企业维持了良好的关系，有利分享西部大开发的区域红利。公司能够充分利用上海地区良好的区位优势和政策环境支持，在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等方面争取先行先试的机会，积极参与国家“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推进。

(四) 有效的风险管理

公司作为一家投资银行集团，高度重视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建设。公司建立了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实现了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的融合，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运营风险等，证券子公司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达到监管机构要求，业务保持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为公司综合实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保障。

(五) 完善的人才机制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秉承德才兼备、任人唯贤、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营造公开、平等、竞争、择优、适用的用人环境，完善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促进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共享，为员工长期发展和自我价值实现提供持久坚实的职业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中国经济迎难而上，三大攻坚战开局良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展现了强大的韧劲和深厚的潜力。

2018 年，金融市场监管继续强化，资管新规正式实施，严监管成为常态。同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资本市场在金融运行中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作用，要通过深化改革，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对资本市场提出了更高要求。资本市场改革继续深化，各项基础性制度和政策不断推出，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提升，首家外资控股券商正式落地，证券行业的市场竞争更加激烈。

一年来，公司继续发挥“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的双层架构优势，有效应对错综复杂的外部形势，坚持稳健经营的发展理念，持续推进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大业务板块的系列转型改革举措，持续健全完善风险防控机制，迎难而上，开拓奋进，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进一步巩固了领先的行业地位。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总体情况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77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4.29%；营业支出 100.77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26.52 亿元，增长 35.7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 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9.55%；基本每股收益 0.19 元/股，较上年同比下降 17.3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较上年同比减少 2.42 个百分点。

（二）主营业务分析

申万宏源集团旗下包括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申万宏源投资、宏源期货、宏源汇智、宏源汇富等子公司，业务涵盖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大板块，公司持续构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投资与金融服务全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1. 企业金融业务

企业金融业务以企业客户为对象，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和本金投资业务。其中：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权融资、财务顾问等；本金投资业务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其他投资等。

（1）投资银行业务

2018 年，A 股股权融资总额 12,107 亿元，同比下降 29.71%；公司债发行总额 16,576 亿元，同比增加 50.35%；企业债发行总额 2,418 亿元，同比下降 35.18%（WIND, 2019）。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在 IPO 审核形势趋严、债券市场进一步规范的情况下，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积极响应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要求，持续加大投行项目开拓力度。2018 年，公司共完成再融资项目 4 个，融资金额 128.82 亿元；企业债主承销项目 9 家，主承销金额 61 亿元；公司债主承销项目 30 家，主承销金额 225.91 亿元；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5 单，交易金额 157.51 亿元；场外业务一级市场推荐挂牌项目 17 个，定向增发项目 87 家次，一级市场行业排名第一。

（2）本金投资业务

公司及所属申万宏源证券等多个子公司开展本金投资业务。

公司充分发挥“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子公司”双层架构的优势，稳健做好本金投资业务，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继续加强投资渠道建设，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强化投资业务与资产管理、投行等业务的协同，并围绕资本市场推动投资业务转型创新，持续完善可持续发展的稳健投资模式。2018 年，宏源汇智积极推动投资业务转型，进一步完善投资行业结构，不断深化投资业务与公司其他业务的协同；申万直投努力探索新的私募基金业务合作模式，寻找优质的合作方；申万创新投深化资产布局调整，重点推动投资项目的 ABS 化以及开拓科创领域的投资布局。

2. 个人金融业务

公司的个人金融业务主要涵盖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以及金融产品销售等。

(1) 证券经纪业务

2018 年，A 股市场表现低迷，上证综指和深证成指分别下跌 24.59% 和 34.42%，沪深两市 2018 年股票基金日均成交额 4,134 亿元，同比下降 18%，佣金竞争持续白热化，行业佣金进一步下滑。

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条线努力克服市场交投低迷及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等不利条件，通过拓展渠道建设、强化品牌宣传、推进客服分层、加强队伍建设、布局风口业务等系列举措，加大客户资产引进和盘活力度，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证券客户托管资产 2.39 万亿元，市场占有率 7.13%，行业排名前 3；公司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继续位居行业前列。

(2) 期货经纪业务

公司通过申万期货、宏源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

2018 年，申万期货抓住期货新品种上市、期货品种国际化和股指期货解绑等契机，以巩固经纪业务基础和提高创新业务收入贡献为抓手，加快实施创新转型，实现净利润 2.17 亿元，同比增长 39%。同时，申万期货凭借在合规经营、创新协同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等方面的良好表现，连续第五年在证监会分类监管评级中获得 A 类 AA 级最高评级，并获得各交易所和相关专业机构颁发的“优秀会员金奖”、“最佳期货公司”等 30 余项荣誉，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宏源期货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风险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权业务、国际业务等取得新突破；进一步加强客户建设，优化客户结构，加大金融同业客户开发；进一步优化公司营销和服务网络，分支机构数量继续增加，网络辐射范围不断扩大，分支机构业务转型加快；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快优质资产引进，经纪业务规模继续扩大。同时，公司持续强化合规运营，在分类评价继续保持 A 类 A 级。

(3) 融资融券业务

2018 年，受沪深股指大幅下跌影响，市场融资融券需求下降，融资融券余额从 2018 年初的 10,298.09 亿元减少至 2018 年末的 7,557.04 亿元，降幅 26.62% (WIND, 2019)。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条线面对低迷的市场环境，通过创设与开发资券融通创新产品、组织与指导分支机构业务推广、强化客户差异化管理，严控业务风险等系列措施，保持了融资融券业务的市场地位。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期末余额市场占有率 5.65%，较上年末增长 7.28%。

(4) 股票质押式融资业务

近几年，随着证券公司股票质押式融资业务的推出及发展，证券行业股票质押式融资规模快速壮大。2018 年，受资本市场黑天鹅事件频发影响，股票质押业务风险大规模暴露。

公司股票质押式融资业务条线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通过严格项目准入、加强项目评审，开展业务自查、落实贷后管理、建立资金管控等系列举措，努力化解股票质押项目风险，实现了股票质押业务的稳定发展。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股票质押融资余额 436.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

（5）金融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金融产品销售包括销售公司自行开发的金融产品及第三方开发的金融产品，金融产品类型涵盖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凭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

2018 年，公司金融产品销售业务条线公、私募双管齐下，加强自有资产管理计划创设及管理，深挖收益凭证潜能，与基金公司开展权益类公募基金做市服务的同时，大力推进“私募 50 计划”，引导分支机构将资源向优质私募头部集中，并推进分类分级产品经理制，提升对分支机构私募业务的服务和协同力度。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自行开发金融产品 865.02 亿元，代理销售第三方金融产品 565.35 亿元。

3. 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

公司的机构服务及交易业务包括主经纪商服务、研究咨询、FICC 销售及交易和权益类销售及交易等。

（1）主经纪商业务

公司主经纪商服务涵盖交易席位租赁、PB 系统及基金行政服务。

2018 年，公司进一步推动机构客户综合金融服务，交易席位租赁业务方面，向非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出租交易单元，全年实现席位租赁收入 4.06 亿元，排名继续位于行业第一梯队；PB 系统业务方面，公司规范发展 PB 交易系统，年末 PB 系统的资产规模达 1,417 亿元；基金行政服务方面，公司通过了 ISAE 3402 国际鉴证，成为证券行业第四家通过认证的基金运营外包服务机构。

（2）研究咨询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研究所开展研究咨询业务。

2018 年，申万研究所认真贯彻落实“研究搭台、联合展业”战略，举办精品会议 40 多场，机构客户参会总人数达到 5,000 人次；着力市场专题研究，跨行业跨领域协同发力，打造产业链一体化优势；聚焦提升研究报告质量，布局智能研究，扩大申万指数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申万研究所在《证券市场周刊》杂志社主办的“第十二届卖方水晶球分析师奖”评选中，13 个研究领域获得单项奖，并在“Asiamoney 最佳分析师”评选中得到 6 项第 1。

（3）FICC 销售及交易业务

2018 年，市场流动性充裕，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公司 FICC 业务条线准确把握市场投资机会，紧跟市场坚定加仓，投资回报率显著超过同期中债综合全价指数和开放式纯债型基金收益率均值。此外，公司稳步推进大宗商品销售交易业务和黄金业务，业绩优良。

（4）权益类销售及交易业务

2018 年，公司权益类投资加强大类资产配置，在可交换债券和 ABS 投资、策略多元化投资、场外衍生品等方面进行了战略布局，努力向追求绝对收益转型；积极拓展创新业务，先后取得场外期权交易商资格、上交所 50ETF 期权做市交易商资格；进行跨境业务布局，筹备沪伦通跨境转换与做市业务。

4. 投资管理业务

公司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以及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1）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菱信资产管理、申万期货、宏源期货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2018 年，受“资管新规”正式出台影响，证券行业年末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 14.11 万亿元，同比下降 18.25%（中国证券业协会，2019）。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条线积极顺应市场和监管形势变化，努力克服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主线推进转型，扩充业务渠道、丰富产品体系、提高投资水平。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6,740.01 亿元，行业排名第 5。

（2）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菱信和参股公司富国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2018 年，申万菱信凭借资深的投研团队，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了基金净值稳定和业绩增长，主动量化及固定收益类基金的加权业绩排名均处于行业前 1/2；富国基金积极优化和完善公募产品线，报告期末管理资产规模 4,34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0%。

（3）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宏源产业投资、宏源汇富、申万直投等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依托资本市场，大力发展私募基金业务，与四川、新疆、山东、辽宁等重点省份和相关上市集团、大型央企等谋划合作设立投资基金，并积极探索跨境基金，不断做大基金管理平台，全面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2018 年，宏源汇富高效做好相关私募基金产品备案，加强与大型国有企业合作，重点围绕四川、湖南等地加强私募基金业务开拓；申万宏源产业投资聚焦大健康、信息技术等领域做好并购基金储备，继续加强客户渠道建设拓展跨境并购业务，积极推进投资业务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协同；申万直投加强与证券公司的投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及其他各类业务协同联动，为企业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不断完善“PE+产业集团+政府”业务模式，新增基金规模 22 亿元。

（三）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 152.77 亿元，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变动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	占比变动 (百分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73	35.82	73.78	55.19	-19.05	-25.83	-19.3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62	21.35	45.59	34.11	-12.97	-28.45	-12.7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76	5.73	13.97	10.45	-5.21	-37.29	-4.7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99	7.85	13.03	9.75	-1.04	-8.01	-1.90
利息净收入	33.57	21.97	17.50	13.09	16.07	91.86	8.88
投资收益	39.28	25.71	40.62	30.39	-1.34	-3.29	-4.68
其他收益	1.37	0.90	1.69	1.26	-0.32	-18.87	-0.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0.67	-0.44	-0.90	-0.67	0.23	不适用	0.23
汇兑收益	0.05	0.04	0.02	0.02	0.03	131.66	0.02
其他业务收入	24.44	16.00	1.06	0.79	23.38	2,213.54	1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0.00	0.00	-0.10	-0.07	0.10	不适用	0.07

合计:	152.77	100.00	133.68	100.00	19.09	14.29	-
-----	--------	--------	--------	--------	-------	-------	---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73 亿元。其中: 受市场交易量和佣金率持续下降影响,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12.97 亿元, 下降 28.45%; 受发行项目审核趋严趋缓影响,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5.21 亿元, 下降 37.2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1.04 亿元, 下降 8.01%。

(2) 利息净收入 33.57 亿元, 较上年同比增长 16.07 亿元, 增长 91.86%。公司依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26 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有关要求,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等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从原投资收益项下调整到利息收入项下, 上述调整涉及 19.95 亿元。剔除调整因素的影响, 公司利息净收入 13.62 亿元, 较上年同比减少 3.88 亿元, 下降 22.16%。

(3) 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实现 38.61 亿元, 较上年同比减少 1.11 亿元。剔除 (2) 中所述财务报表列报调整的影响, 公司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实现 58.56 亿元, 较上年同比增加 18.84 亿元, 增长 47.42%。

(4) 其他业务收入 24.44 亿元, 较上年同比增加 23.38 亿元, 主要是期货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 营业支出构成

2018 年, 公司营业支出 100.77 亿元, 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单位: 亿元

营业支出	2018 年	比重 (%)	2017 年	增减幅度 (%)
税金及附加	1.30	1.29	1.14	14.76
业务及管理费	69.48	68.95	68.34	1.66
资产减值损失	-	-	4.29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6.17	6.13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42	0.41	-	-
其他业务成本	23.40	23.22	0.48	4,752.04
合计:	100.77	100.00	74.25	35.72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1.30 亿元, 较上年同比增加 0.16 亿元, 增长 14.76%; 业务及管理费 69.48 亿元, 较上年同比增加 1.14 亿元, 增长 1.66%; 信用减值损失 6.17 亿元, 主要是金融资产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23.40 亿元, 主要是期货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四) 费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
业务及管理费	69.48	68.34	1.66

(五) 现金流

单位: 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59	276.61	52.41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41	582.46	-3.7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2	-305.85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	20.17	26.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1	100.81	-38.8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9	-80.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56	484.30	88.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59	356.70	83.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97	127.60	102.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3.10	-258.87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38.82 亿元，其中客户保证金现金净流出 33.58 亿元。

剔除客户保证金影响，公司自有资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05.24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334.04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流入 168.86 亿元；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26.83 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54.60 亿元；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流出 55.56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46.63 亿元；支付各项税费 14.69 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 36.09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投资支付现金 59 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6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 亿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8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257.97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公司发行债券收到现金 784.43 亿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9.89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流入 119.96 亿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43.70 亿元。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 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百分点)
企业金融	1,835,817,034.81	925,167,111.32	49.60	-29.30	-22.86	-4.21
其中：投资银行	927,303,755.33	557,966,286.50	39.83	-35.16	-33.54	-1.47
本金投资	908,513,279.48	367,200,824.82	59.58	-22.12	2.05	-9.57
个人金融	6,475,933,893.47	4,667,294,260.68	27.93	-14.51	6.39	-14.16
机构服务与交易	5,521,974,780.19	3,848,053,842.73	30.31	210.40	300.81	-15.72
投资管理	1,443,700,217.12	636,062,867.17	55.94	1.91	-27.59	17.94
合计：	15,277,425,925.59	10,076,578,081.90	34.04	14.29	35.72	-10.42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1)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中南地区	56	827,959,082.96	54	985,380,609.22	-15.98
华北地区	15	348,201,932.46	15	362,423,450.46	-3.92
西北地区	48	964,524,161.17	48	1,025,665,649.12	-5.96
西南地区	25	427,765,135.71	24	480,150,686.41	-10.91
华东地区	149	3,366,208,753.10	146	4,049,623,126.52	-16.88
东北地区	17	287,954,734.97	19	323,160,521.49	-10.89
境内子公司	-	4,682,730,130.38	-	2,715,784,901.45	72.43
境外子公司	-	366,898,707.97	-	379,092,477.59	-3.22
抵消	-	-313,960,149.31	-	-325,127,458.00	不适用
本部	-	4,319,143,436.18	-	3,371,629,015.58	28.10
合计	310	15,277,425,925.59	306	13,367,782,979.84	14.29

(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证券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中南地区	56	344,303,573.42	54	415,206,021.10	-17.08
华北地区	15	159,671,138.43	15	143,351,075.17	11.38
西北地区	48	573,263,256.00	48	604,595,094.73	-5.18
西南地区	25	186,483,180.95	24	181,980,288.99	2.47
华东地区	149	1,755,540,523.08	146	1,966,150,199.11	-10.71
东北地区	17	90,448,567.18	19	86,700,819.79	4.32
境内子公司	-	780,796,995.47	-	942,897,670.03	-17.19
境外子公司	-	92,447,717.66	-	105,518,226.31	-12.39
抵消	-	-24,727,321.02	-	-11,250,237.82	不适用
本部	-	1,242,620,212.52	-	1,507,878,315.43	-17.59
合计	310	5,200,847,843.69	306	5,943,027,472.84	-12.49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一) 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3,496,186,445.30	21.14	74,338,609,586.12	24.78	-3.64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结算备付金	12,470,923,732.46	3.59	12,633,204,980.21	4.21	-0.62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融出资金	44,147,977,458.38	12.70	55,738,717,225.77	18.58	-5.88	客户融资需求下降
衍生金融资产	453,915,364.80	0.13	6,710,482.71	0.00	0.13	权益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存出保证金	5,830,716,368.71	1.68	5,459,343,017.65	1.82	-0.14	转融通存出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1,237,589,848.55	0.36	1,525,437,334.82	0.51	-0.15	应收清算款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268,199,708.05	19.06	44,053,325,260.48	14.69	4.37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与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49,362,519,107.89	16.46	-16.46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6,987,722,982.83	15.67	-15.67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269,898,488.85	27.11	-	-	27.11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对债券及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10,192,080,304.25	2.93	-	-	2.93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22,436,522,455.10	6.45	-	-	6.45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对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15,966,686.92	2.62	-	-	2.62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2,399,054,898.59	0.69	1,870,654,623.93	0.62	0.0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增加
应收利息	-	-	2,759,988,449.98	0.92	-0.92	执行财政部【2018】36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66,682,573.06	0.02	85,125,000.51	0.03	-0.01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263,475,830.40	0.36	1,327,859,458.94	0.44	-0.08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10,463,587.39	0.03	68,210,556.37	0.02	0.01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48,748,572.42	0.04	142,006,758.24	0.05	-0.01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0,674,745.61	0.52	1,310,456,269.63	0.44	0.0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2,015,957,787.76	0.58	2,273,407,093.28	0.76	-0.18	待抵扣税项减少
短期借款	717,663,393.10	0.21	2,106,343,950.00	0.70	-0.49	信用借款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568,269,335.10	3.90	15,245,333,341.12	5.08	-1.18	短期收益凭证融资规模减少
拆入资金	11,694,003,059.32	3.36	7,900,000,000.00	2.63	0.73	银行拆入资金增加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31,886,866.86	0.81	-	-	0.81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648,100,000.00	0.88	-0.88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衍生金融负债	456,299,954.81	0.13	32,252,207.15	0.01	0.12	权益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362,473,721.83	22.82	64,659,491,538.06	21.56	1.26	债券质押式回购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275,346,578.40	17.33	63,628,769,801.09	21.21	-3.88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737,810,603.40	0.79	3,116,181,306.55	1.04	-0.25	短期薪酬减少
应交税费	1,178,139,934.32	0.34	574,353,960.54	0.19	0.15	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增加
应付款项	385,811,412.39	0.11	289,067,292.46	0.10	0.01	应付证券清算款和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应付利息	-	-	1,528,950,022.39	0.51	-0.51	执行财政部【2018】36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影响
长期借款	652,007,155.44	0.19	651,000,000.00	0.22	-0.03	不适用
应付债券	89,508,336,161.69	25.74	65,667,001,849.90	21.89	3.85	发行公司债和次级债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110,061.33	0.07	451,187,393.94	0.15	-0.08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合同负债	86,750,499.84	0.02	-	-	0.02	执行新收入准则影响
其他负债	12,832,197,041.19	3.69	14,439,487,354.03	4.81	-1.12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减少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计量影响	2018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6,251.91	-4,936,251.91	-	-	-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98,772.30	-4,698,772.30	-	-	-	-	-	-	-
3. 交易性金	-	5,763,352.69	5,763,352.69	10,170.29	-	-	151,429,692.06	147,776,225.19	9,426,989.85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计量影响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资产	671.05	-	671.05	44,720.49	-	-	-	-	45,391.54
5. 其他债权投资	-	1,913,319.42	1,913,319.42	-	53,937.43	8,941.05	7,607,160.99	7,330,765.59	2,243,652.25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56,548.10	1,056,548.10	-	-144,072.04	-	647,678.83	648,558.22	911,596.67
金融资产小计	9,635,695.26	-901,804.00	8,733,891.26	54,890.78	-90,134.61	8,941.05	159,684,531.88	155,755,549.00	12,627,630.31
其他	-	-	-	-	-	-	-	-	-
上述合计	9,635,695.26	-901,804.00	8,733,891.26	54,890.78	-90,134.61	8,941.05	159,684,531.88	155,755,549.00	12,627,630.31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64,810.00	264,810.00	-2,876.97	-	-	1,370,308.71	1,349,053.05	283,188.69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4,810.00	-264,810.00	-	-	-	-	-	-	-
3. 衍生金融负债	3,225.22	-	3,225.22	42,404.78	-	-	-	-	45,630.00
金融负债小计	268,035.22	-	268,035.22	39,527.80	-	-	1,370,308.71	1,349,053.04	328,818.69

(三) 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453,915,364.80	6,710,482.71	6,664.27	权益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268,199,708.05	44,053,325,260.48	50.43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与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9,362,519,107.89	-100.00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6,987,722,982.83	-100.00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269,898,488.85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对债券及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债权投资	10,192,080,304.25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22,436,522,455.10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对债券投资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15,966,686.92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应收利息	-	2,759,988,449.98	-100.00	执行财政部【2018】36 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影响
在建工程	110,463,587.39	68,210,556.37	61.95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0,674,745.61	1,310,456,269.63	37.4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717,663,393.10	2,106,343,950.00	-65.93	信用借款减少
拆入资金	11,694,003,059.32	7,900,000,000.00	48.03	银行拆入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31,886,866.86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48,100,000.00	-100.00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衍生金融负债	456,299,954.81	32,252,207.15	1,314.79	权益衍生工具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1,178,139,934.32	574,353,960.54	105.12	应交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增加
应付款项	385,811,412.39	289,067,292.46	33.47	应付清算款和销售服务费增加
应付利息	-	1,528,950,022.39	-100.00	执行财政部【2018】36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影响
应付债券	89,508,336,161.69	65,667,001,849.90	36.31	发行公司债和次级债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110,061.33	451,187,393.94	-46.3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合同负债	86,750,499.84	-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影响
资本公积	13,939,709,931.45	4,436,714,050.83	214.19	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3,357,078,739.64	1,749,743,163.17	91.86	执行财政部【2018】36号通知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调整
其他业务收入	2,444,891,319.90	105,677,318.83	2,213.54	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商品销售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	428,532,413.27	-100.00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	617,242,865.26	-	不适用	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影响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1,501,663.22	-	不适用	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339,585,263.17	48,218,607.94	4,752.04	子公司基差贸易业务商品销售成本增加

（四）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 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主要的融资方式包括同业拆借、债券回购、收益凭证、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短期公司债券、信用业务收益权融资、资产支持证券、转融资、集团借款和股权融资等。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进行短、中、长期融资，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2. 公司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717,663,393.1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568,269,335.10
拆入资金	11,694,003,059.32
长期借款	652,007,155.44
应付债券	89,508,336,161.69
合计	116,140,279,104.65

除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外，公司还通过场内和场外回购融入资金，报告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为人民币 793.62 亿元。上述负债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 705.19 亿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的为人民币 1,249.84 亿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 36.07% 和 63.9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可控。

3. 公司流动性管理政策及措施

公司以“加强自有资金管理，保障自有资金安全，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自有资金运用风险”为管理目标，已经建立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并通过不断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注重资产与负债在规模、期限、结构上的匹配，提升融资渠道多样性，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演练等，有效防范了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足够的流动性储备，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

4. 公司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已形成以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及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通过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等多种方式为一体的融资体系。公司规范经营，信誉良好，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拥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具备较强的短期和长期融资能力。

(五)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请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八、合并报表项目附注 10、12、13、29 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的相关内容。

五、投资状况

(一) 本年度投资状况，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同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99,054,898.59	1,870,654,623.93	28.25

(二)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增加注册资本	61,105,000.00 元	27.775 %	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	197,021,759.98 元	否

(三) 报告期内无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四) 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投资	HH0001	收益互换产品 1 号	639,000.00	公允价值	709,010.60	-	-84,858.47	-	-	54,589.34	624,152.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106808	河北1826	200,562.07	公允价值	-	277.93	-	582,483.61	381,921.54	3,039.52	203,475.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47525	18 山东15	124,252.40	公允价值	-	898.01	417.62	160,234.65	35,982.25	2,564.10	126,98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1805370	18 青海债18	123,039.00	公允价值	-	828.03	-	123,039.00	-	903.72	123,955.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583101	东吴货币B	115,034.84	公允价值	62,781.64	61.75	-	52,253.20	-	2,176.04	115,09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47488	18 湖北11	110,380.64	公允价值	-	527.46	345.90	163,404.23	53,023.59	1,543.45	112,44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	自有资金
债券	140782	17 广东10	99,538.79	公允价值	-	2,563.65	-	368,865.72	269,326.93	5,832.87	103,940.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2260	建投添鑫宝货币	100,000.00	公允价值	-	99.00	-	100,000.00	-	99.00	100,09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4039	中欧骏泰货币	92,199.23	公允价值	20,871.26	29.05	-	71,327.97	-	1,357.02	92,22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47578	18 四川30	88,011.94	公允价值	-	2,742.90	-	114,000.00	25,988.06	3,095.73	91,696.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9,748,551.43	-	8,981,570.71	2,142.51	-6,039.66	158,825,438.20	155,887,627.30	508,038.09	11,907,374.78	-	-
合计			11,440,570.34	-	9,774,234.21	10,170.29	-90,134.61	160,561,046.58	156,653,869.67	583,238.88	13,601,446.8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1)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所属子公司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格。衍生产品自营业务目前主要涉及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套利、套期保值、投机等自营业务和券商 OTC 柜台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进行衍生产品投资业务时完全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为保证衍生品自营业务规范运作,防范业务风险,公司以相关业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准则,依照业务方案,在分析及控制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情况下开展此项业务。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截至报告期末，国债期货业务持仓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为 59.65 万元；利率互换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7,673.13 万元；股指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631.85 万元；贵金属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622.71 万元；商品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2,341.40 万元。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于市场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估值模型的数据尽可能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复杂的结构性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所属子公司已获得相关业务资格，可以开展相关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利率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 6,112,202.60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88.07%；权益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 2,101,114.71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30.28%；商品衍生工具持仓合约金额 273,757.88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3.94%。风险可控。同时，符合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指标要求。此项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2)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公开市场	-	无	利率衍生工具	5,221,519.76	2017/7/4	2023/6/29	5,221,519.76	2,823,245.52	1,932,562.68	6,112,202.60	88.07%	-27,583.35
银行、私募基金、公开市场	-	无	权益衍生工具	385,780.00	2017/7/27	2019/11/21	385,780.00	2,077,161.51	361,826.80	2,101,114.71	30.28%	3,827.34
公开市场、银行、贸易公司等	-	无	商品衍生工具	268,955.45	2017/10/12	2019/6/6	268,955.45	830,382.12	825,579.69	273,757.88	3.94%	-5,839.77
合计				5,876,255.21	-	-	5,876,255.21	5,730,789.15	3,119,969.17	8,487,075.19	122.29%	-29,595.78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13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5.0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2016 年公司共发行两期债券。其中，第一期债券发行工作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 50.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45%。截至 2016 年 4 月 28 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0.20 亿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9.80 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1050161610009261490）。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600562 号）。

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5.00 亿元，品种一为 3 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90%；品种二为 5 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5.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20%。截至 2016 年 9 月 13 日，支付发行费用 0.15 亿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4.85 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1050161610009261490）。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60094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2,474,361,059.41 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6,500.00 ^(注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7,436.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本年度的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246,500.00 ^(注2)	1,246,500.00	0.00	1,247,436.11 ^(注3)	100.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否	1,246,500.00	1,246,500.00	0.00	1,247,436.11	100.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50,000.0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500.00 万元后，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46,500.00 万元。

2.共发行债券两期，其中，第一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98,000.00 万元，第二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748,500.00 万元。

3.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936.11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82号）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1月向4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79,338,842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95.28元，扣除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含可抵扣进项税人民币566,037.74元），发行人募集资金账户实际收到货币资金人民币11,989,999,995.28元。扣除剩余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含可抵扣进项税人民币566,037.74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231,310.44元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972,900,760.32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进行审验，并于2018年1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103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人民币11,983,435,591.72元用于对子公司增资及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等用途，与发行公司股票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7,290.08 ^(注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343.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8,343.56 ^(注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的资本金和公司的运营资金	否	不超过200,000.00	不超过200,000.00	198,343.56	198,343.56	99.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不超过200,000.00	不超过20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否			20,000.00	2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否			70,000.00	7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的运营资金	否			98,343.56	98,343.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所属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否	不超过1,000,000.00	不超过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对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否	不超过350,000.00	不超过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00,000.00	1,200,000.00	1,198,343.56	1,198,343.56 ^(注2)	99.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709.92 万元后。其中，1,000.00 万元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在募集资金打入募集资金账户时直接扣除，后续支出其他发行费用 1,709.9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7,290.08 万元。

2.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人民币 1053.48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3.2018 年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79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2018 年公司共发行一期债券，发行工作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0.0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5.00 亿元，票面利率 4.40%，在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权；品种二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 65.00 亿元，票面利率 4.80%。截至 2018 年 7 月 17 日，支付发行费用 0.084 亿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9.916 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本公司批准设立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盛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1050161610009261654）。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80035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发行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6,996,822,593.05 元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9,160.00 ^(注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9,682.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9,682.26 ^(注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营运资金	否	不超过 700,000.00	不超过 700,000.00	699,682.26	699,682.26	99.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用于发展证券类业务	否	不超过 500,000.00	不超过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用于发展投资类业务	否	不超过 200,000.00	不超过	199,682.26	199,682.26	99.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0,000.00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699,682.26	699,682.26(注 2)	99.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 2018 年度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0,000.0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840.00 万元后，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99,16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超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部分（人民币 522.26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43,000,000,000	322,918,909,317.30	68,424,504,752.63	12,170,416,104.25	4,927,213,270.92	4,052,706,127.98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	161,783,119.39	156,269,031.55	9,832,429.58	85,279.69	1,182,312.23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2,000,000,000	4,682,947,832.67	2,195,191,276.62	256,988,247.45	171,493,169.82	127,901,998.84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1,000,000,000	6,968,623,893.05	1,187,436,526.33	2,720,134,038.83	129,112,972.70	97,009,519.86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	500,000,000	589,606,745.51	570,267,538.84	10,323,196.45	-17,612,568.91	-14,192,075.51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设立直投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股权投资等	500,000,000	816,565,505.32	593,555,826.23	73,612,360.10	38,374,054.93	34,600,144.09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顾问服务	1,000,000,000	1,330,663,710.71	1,316,883,954.07	74,951,588.72	45,042,550.74	33,697,410.23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基金管理	150,000,000	946,390,653.00	816,735,329.00	355,434,539.00	108,219,700.00	79,112,563.00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咨询业务	20,000,000	124,277,423.17	79,101,977.06	310,971,105.08	2,615,434.59	2,190,735.02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控股	2,253,398,812.18 港币	9,630,867,957.00 港币	4,219,579,462.28 港币	434,569,388.10 港币	109,498,745.05 港币	104,190,007.05 港币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	1,119,371,400	12,828,568,230.70	2,379,276,855.64	600,192,142.03	264,914,759.90	216,822,940.2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自营等	4,700,000,000	11,573,707,050.99	6,852,320,454.32	845,691,883.17	420,231,521.46	315,713,437.35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	1,000,000,000	1,600,320,766.63	1,397,707,744.55	270,702,995.27	38,722,201.39	31,853,029.56

(二) 参股公司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520,000,000	4,701,752,997.71	3,392,979,155.51	2,381,397,478.97	927,456,726.52	703,982,561.82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	有限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及相关的投资咨询和管理服务(依法须	1,510,000,000	2,550,397,171.28	1,154,183,469.70	25,956,476.88	-26,447,878.04	-26,447,878.04

合伙企业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八、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情况

1. 报告期，公司无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2.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分公司、营业部设立和撤销情况

(1)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未增设证券分公司。

(2)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新设完成 6 证券营业部，分别是：淄博华光路证券营业部、乐清伯乐东路证券营业部、淮南洞山中路证券营业部、新乡平原路证券营业部、曲靖麒麟西路证券营业部、深圳前海自贸区梦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3)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撤销完成 2 家证券营业部，分别是：大连星河路证券营业部、本溪花旗证券营业部。另有盐城盐都西环中路证券营业部正在撤销。

(有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详细情况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二十三、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3.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公司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3,641,595,556.36 元和人民币 15,857,776,650.93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 资本市场作用更加凸显。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资本市场在金融运行中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作用，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提出要发挥好资本市场枢纽功能，给予了资本市场更高期待。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型加快，离不开资本市场在优化资源配置方面的积极作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进程加快，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未来空间更加广阔。

2. 证券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的大背景下，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经济环境和严格的外部监管形势，证券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凭借较强的资本实力、综合的业务结构、领先的创新能力和全面的风险控制，大型券商竞争优势更加突出，中小券商生存压力加大，行业集中度加速提高，前十大券商头部效应显著，营业收入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证券业务为核心，以投资+投行为特色的金融服务商。

集团公司通过投资和多元金融布局，形成资产，实现资源资产化，全力支持服务证券业务发展；证券公司通过提升产品创设、服务和交易能力，实现资产证券化、证券交易化。以投资撬动投行，以投行驱动投资，以产品打通买方和卖方、投资与融资的业务链条，合力实现资金和资产的有效对接，最终成为服务实体经济需要、满足客户综合服务需求的金融服务商。

（三）经营计划

集团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依托资本市场，围绕“投资+投行”战略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集团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平台作用，稳步推进 H 股上市发行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资本实力；全面加强投资业务与证券业务的协同联动，支持证券公司转型发展；做大做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力争基金管理规模再上新台阶；严控投资风险，做优做精自有资金投资业务；健全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切实防范经营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18 年，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犹在，“去通道，降杠杆”政策稳步推进，融资环境收紧，信用风险积聚，行业业务格局发生一定变化，证券业监管力度持续加强，在此背景下，公司经营管理面临的风险更加复杂。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监管环境和公司自身情况的分析，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因素主要有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1. 法律合规风险

2018 年，公司结合新形势完成公司章程的修订，并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申万宏源证券积极关注监管动态，认真落实各项监管新规，健全完善法律合规管理制度，加强法律、合规、风控人员队伍与文化建设；另一方面，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认真做好合规咨询、合规监测、合规检查、合规宣导与培训、反洗钱、信息隔离墙、诉讼仲裁等法律合规工作，保障公司业务合法合规开展。报告期内，法律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随着监管政策不断出台以及市场环境的不不断变化，法律合规管理工作将面临更大的挑战。针对当前的监管形势与市场环境，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加强法律、合规、风控人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监管新规，进一步强化各项业务风险排查工作，及规范员工执业行为等。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自有资金投资业务、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业务等业务领域。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建立了风险限额分级授权机制，申万宏源证券董事会制定并明确了投资的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经理层制定并明确了风险容忍度具体执行方案，业务部门负责执行相关方案，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对公司整体市场风险进行全面的风险识别、评估和监控。报告期末，申万宏源证券自营投资业务（不含与证金公司签订的收益互换）VaR(1 天，95%) 为 1.38 亿元。

证券市场存在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市场风险管理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制定清晰的公司风险偏好与风险容忍度传导机制，严格执行风险容忍度规定；（2）建立量化风险指标评估体系，包含在险价值、贝塔、波动率、利率基点价值、久期和投资集中度等风险计量指标，结合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3）对风控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4）根据需要，使用股指期货、商品期货、

利率互换、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对冲；(5) 在重大投资项目开展前，严格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并由风险管理部门独立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融资类业务（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交易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固定收益自营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和其他债权类投资等领域。

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 搭建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加强对客户的集中度管理；(2) 进一步完善对融资主体和担保品的风险评估和分析工作，加强项目存续期管理，并不断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立了公司级交易对手负面清单库，对资信不良客户名单进行收集和统一管理；(3) 针对债券自营业务严格设定债项评级、主体评级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及类型、单一债券规模以及交易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事前审核，事后监控和跟踪；(4) 完善场外衍生品业务制度建设，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完善风险限额指标及事前审批标准；(5) 在客户评估、集中度控制及业务规模等方面加强对业务的审查管理工作，并持续密切监控项目状况。

4.流动性风险

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考虑短期、中期及长期资金需求和流动资金管理需求，通过不断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加强对优质流动性资产的总量和结构管理，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持续监测和对比预测现金流量与实际现金流量；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流动性缺口等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评估及衡量整体流动性风险状况；统一管理资金，在保持流动性的同时有效使用资金；在考虑宏观市场环境和大类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提升融资渠道多样性、优化负债期限结构和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演练等，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发生。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流动性监管指标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均符合监管标准。

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 制定全面资本规划，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储备；(2) 积极拓宽合作金融机构范围，提升债务融资管理能力，丰富流动性管理手段；(3) 加强流动性风险状况动态监控，持续跟踪和评估流动性监管指标、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公司短期融资能力等信息；(4) 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提高对流动性冲击的测算能力，并提出有效应对措施；(5) 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處理的能力，增强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分布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经营管理中，主要源于内部监控不力、人员差错、系统缺陷或外部事件等因素。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制定了《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明确了公司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及报告等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因外部事件、人员差错和系统缺陷等因素引发了一些操作风险事件，个别事件引发客户投诉及索赔。在风险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努力化解风险，较好地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优化业务流程、完善系统缺陷、开展业务培训、加强复核管理等措施，防范同类事件再次发生。

随着公司核心交易系统进一步整合，业务模式趋于复杂，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仍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 持续完善业务控制、风险监控、内部审计等多道防线，不断强化风险管理各道防线的能力；

(2) 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开展风险识别和评估，并持续推进内控缺陷整改；(3) 完善操作风险和关键风险指标管理机制，不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4) 深入分析

风险事件原因，制定有效整改方案，避免操作风险事件发生；（5）加强重要业务和岗位人员的培训，开展典型案例宣导，不断完善应急处理预案；（6）强化信息系统升级整合风险的评估与防范，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避免因系统因素引发操作风险事件。

十、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一）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

申万宏源证券一直十分注重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的建设，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由风险管理部门自主开发建立了独立于前台业务部门的风险管理系统，实现了对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以及其他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功能。

在申万宏源证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对反映自身风险状况的各类指标进行识别、评估和监测的基础上，申万宏源证券风险管理部门通过风险管理系统实施独立再监控，对触及预警标准的情况，发出风险预警信息，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此外，针对各类创新业务、产品不断推出的现实情况，申万宏源证券通过内部开发以及借鉴市场其他专业风险管理系统供应商的先进经验等措施，对风险管理系统功能进行持续丰富和完善。

（二）资本补足机制的建立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资本补足机制，当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时，申万宏源证券将采用压缩风险较高的自营投资品种或规模、调整业务经营计划、发行次级债、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资本。近年来，申万宏源证券的资本充足水平符合业务发展，且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部门要求。

（三）风险控制指标的压力测试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机制。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业务发展状况，申万宏源证券每年开展年度综合压力测试，并在发生现金股利分配、开展各类重大业务等情形时实施压力测试，全面衡量风险承受能力，并拟订相关应对措施，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十一、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全面风险管理落实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的理念，不断优化完善“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了覆盖全面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采取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风险把控能力不断增强，整体上较好地控制了经营管理中的各项风险。

1. 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方面，申万宏源证券搭建了由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和其他职能管理部门，以及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或子公司共同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保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2. 在风险管理制度与政策方面，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以《风险管理制度》为基本制度，以各类专业风险管理办法及业务层面的操作规程和具体风险管理制度等为配套规则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各类风险管理工作。同时，申万宏源证券综合考量发展战略目标、外部市场环境、风险承受能力、股东回报要求等内外部因素，确定了风险偏好，明确了对待风险和收益的基本态度及愿意承受的风险总量。在此基础上，申万宏源证券结合实际情况，拟订了金融资产投资风险容忍度及其执行方案，并建立关键风险限额指标体系。相关制度与政策得到了有效的贯彻和落实。

3. 在风险管控措施方面，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识别和分析体系，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风险状况开展分析和评价；针对可能影响实现经营目标的

内、外部重大风险信息，采用科学合理的计量模型或评估方法进行审慎评估；建立了清晰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有效覆盖各业务类型、各专业风险类型，通过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对各类业务风险指标、监管指标的动态监控与预警；制定了与风险偏好相适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建立了完善的内外部应对机制，基本有效管控市场、信用、操作和流动性等各类风险；建立了畅通的风险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信息传递与反馈及时、准确、完整。

十二、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合规风控及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合规风控，建立了全面、全员、全业务过程的内部控制机制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保障经营业务的合法合规。申万宏源证券合规风控投入主要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并表监管试点合规风控投入统计口径，即母公司口径）：合规风控相关系统购置和开发支出、合规风控部门日常运营费用以及合规风控人员投入等。

2018 年，申万宏源证券合规风控投入总额为 25,752 万元。

申万宏源证券投入大量资源提高信息技术、优化信息系统，以提供安全、稳定及个性化的服务，保障和支持业务发展。申万宏源证券信息技术投入主要包括（按照证券公司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统计口径）：IT 投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IT 日常运营费用、机房租赁费用、IT 线路租赁、IT 自主研发费用以及 IT 人员投入等。

2018 年，申万宏源证券信息技术投入总额为 49,708 万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明确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公司盈利并保证公司业务对净资本监控要求的基础上，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审议前，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遵照有关规定，着眼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行业发展趋势、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净资产水平。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详细论证，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6.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二) 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及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1. 公司 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年度	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
2018 年度预案	以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1,126,797,22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66,147,800.49 元转入下一年度。

2017 年度方案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
2016 年度方案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

2.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 红的 金额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 红的 比例
2018 年度预案	1,126,797,228.00	4,160,188,689.17	27.09	-	-
2017 年度方案	1,126,797,228.00	4,599,683,411.82	24.50	-	-
2016 年度方案	2,005,660,571.80	5,409,058,284.05	37.08	-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2,535,944,56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126,797,228.00
可分配利润（元）	2,492,945,028.4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以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1,126,797,22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66,147,800.49 元转入下一年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160,188,689.17 元。集团母公司 2018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2,492,945,028.49 元。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1,126,797,228.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66,147,800.49 元转入下一年度。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承诺情况：

1.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2）《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作出,中央汇金严格履行了其在发行中所作的承诺。2018 年 2 月 14 日,其所持限售股份已依规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2)《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4)《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作出,中国建投严格履行了其在发行中所作的承诺。2018 年 2 月 14 日,其所持限售股份已依规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

以上承诺事项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六、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相关承诺情况及股份限售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本次发行前的其他股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在一定的期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申万宏源的股份,也不由申万宏源回购该部分股份。各股东承诺及股份限售情况详见 2015 年 1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之“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三)经本公司 2017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将来推出股权激励方案,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以上承诺事项详见 2017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四)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82 号)核准,公司向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共四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479,338,842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四位发行对象承诺获配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锁定十二个月，在此期间内不予转让。相关承诺事项详见 2018 年 1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报告期，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作的承诺。2019 年 2 月 14 日，上述四位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已依规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

(五)报告期内，相关股东承诺履行完毕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股东严格履行其承诺。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股东承诺履行完毕情况如下：

2018 年 2 月 14 日，公司 6 位股东持有的 12,618,112,807 股限售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99%。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一) 2018 年度，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服务范围含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子公司），2018 年度含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为 350 万元。

目前的审计机构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6 年。签字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报告期内，公司已支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 270 万元。

(二) 因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完成后，公司于 2018 年 1 月至 2 月支付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费与承销费 1,000 万元，支付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六、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含申万宏源证券）发生的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上海冶金公司诉公司清算责任纠纷案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收悉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原告上海冶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诉称：其与上海万国投资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国公司）因委托投资纠纷一案，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1997）沪一中经初字第 5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万国公司应归还其人民币 550 万元并赔偿该款利息。判决生效后，

万国公司拒不执行，原告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该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1999年5月5日，万国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被告系万国公司股东，原告多次要求被告清算未果。故此，原告认为，被告作为万国公司股东，在万国公司吊销营业执照后一直怠于履行清算义务，应对万国公司所欠款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请求法院判令被告赔偿 7,182,778.4 元人民币，并以此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罚息从 1998 年 4 月 1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两项合计共约 1,540 余万元人民币。本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6 年 2 月 18 日法院作出一审裁定，驳回原告上海冶金公司的起诉；后原告就该案提起上诉，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撤销本案一审裁定，并指令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审理。2017 年 2 月，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准许原告撤诉申请。2017 年 7 月，公司再次收悉上海冶金公司诉状，要求法院判令公司承担相关债务本金 7,182,778.4 元、利息 29,020,642.25 元、公告费清算费等 12,400 元，共计约 36,215,820 元，2017 年 7 月，因上海冶金公司未能按期预交案件受理费，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按其撤回起诉处理。

2018 年公司再次收到上海冶金公司诉状，要求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判令公司承担相关债务本金 7,182,778.4 元以及债务产生的相应利息、公告费清算费 12,400 元。2018 年 3 月本案开庭，经过审理法院最终判决驳回上海冶金公司的诉讼请求。上海冶金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8 年 10 月因上海冶金公司未能按期预交案件受理费，新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按其撤回上诉处理。

(三)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及其子公司（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本节申万宏源证券简称“公司”）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1. 公司诉湖南高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6 年 7 月，公司与湖南高新创投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湖南高新创投”）签订了质押式证券回购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湖南高新创投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湖南高新创投以其持有的 72,340,000 股沪市股票“新五丰”（证券代码：600975）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分 5 笔向公司融入了合计 2.5 亿元的资金。2018 年 5 月 2 日，湖南高新创投履约保障比例跌至 138.01%，低于约定的 140% 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湖南高新创投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最低值以上；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及质押股票被司法冻结，已构成违约。2018 年 8 月，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递交起诉状，要求湖南高新创投承担违约责任，诉讼标的本金为 230,912,511.69 元人民币。2018 年 10 月公司收到湖南高新创投提交的《管辖权异议申请书》，12 月收到管辖权异议一审裁定书，驳回被告的管辖权异议。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开庭。

2. 公司诉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7 年 3 月，公司与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南重工”）签订了质押式证券回购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中南重工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中南重工以其持有的 585 万股“中南文化”股票（证券代码：002445）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向公司融资 5000 万元；后中南重工向公司补充质押股票 215 万股，故中南重工合计向公司质押“中南文化”股票 800 万股（后经送转股，数量增至 1360 万股），并均已办理质押登记。2018 年 6 月 12 日，中南重工履约保障比例跌至 133%，低于约定的 140% 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中南重工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最低值以上的义务，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的行为，构成违约。

2018 年 8 月，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起诉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要求被告承

担违约责任，诉讼标的本金为 50,000,000 元人民币。2019 年 1 月 17 日，本案一审开庭审理。目前，本案尚未判决。

3. 公司诉彭朋、韦越萍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2016 年 8-9 月，公司与彭朋签订了质押式证券回购协议，约定由公司作为融出方，彭朋作为融入方，双方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依据协议的约定，彭朋以其持有的共计 2600 万股深市股票“东方网络”（证券代码：002175）作为质押标的股票，分两笔向公司融入合计 1.3 亿元的资金。韦越萍作为彭朋的配偶，于 2016 年 8 月事先书面同意了彭朋进行上述交易，且于 2017 年书面表明其愿意与彭朋共同承担相关融资负债。后彭朋向公司补充质押合计 500 万股“东方网络”股票。截至目前，经部分解除质押，公司仍对彭朋持有的 30,999,990 股“东方网络”股票依法享有质权。2018 年 4 月 17 日，因“东方网络”股票收盘价跌至 5.6 元/股，导致协议项下 2 笔交易的履约保障比例均已低于约定的最低履约保障比例，彭朋、韦越萍未依约履行提升履约保障比例至最低值以上的义务，且未能如期足额支付到期利息的行为，构成违约。2018 年 8 月，公司向上海金融法院递交起诉状，要求彭朋、韦越萍承担违约责任。诉讼标的本金为 91,460,000 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开庭。

4.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诉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等信托贷款违约案

2016 年申万创新投作为委托人和受益人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签订信托合同，约定申万创新投交付信托资金合计人民币 3 亿元于光大信托公司，指令其向中科建设开发总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中科龙轩工程项目管理海安有限公司作为出质人，将其在《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3 年基础设施融资建设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项下对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享有各期应收账款质押给光大信托公司。后中科建设 逾期未支付相应利息，经多次催告仍未支付，构成违约。2018 年 9 月，光大信托公司向中科建设发出《提前还款通知函》，宣告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构成加速到期。同日，光大信托公司与申万创新投合意终止信托，并将其基于相关交易文件项下的债权及担保权利等全部权利转让于申万创新投。

2018 年 9 月 18 日，申万创新投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判决：（1）中科建设向申万创新投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3 亿元及利息、支付罚息、律师费，且中科龙轩对前述请求承担连带责任；（2）申万创新投行使应收账款质权，有权就中科龙轩向申万创新投出质的其对海安开发区管委会的应收账款优先受偿；（3）中科建设、中科龙轩和海安开发区管委会共同承担全部诉讼、保全费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未开庭。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为便于清晰简要表述，本节简称“公司”）历史遗留案件最近进展

1. 公司诉上海周贤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纠纷案

2011 年 5 月，公司与上海周贤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贤房产”）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约定由其拆迁公司房屋，并于 2014 年交付置换的动迁安置房，但至 2017 年 10 月，周贤房产多次延迟交付拆迁安置房，并由于经营不善及负责人涉嫌刑事犯罪等原因，陷入经营困难。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向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周贤房产，并申请财产保全，要求周贤房产：1. 交付合同约定的动迁房，或按市价补偿房款人民币 9,168 万元（以下币种同）；2. 继续提供临时过渡用房；3. 支付违约金 1,583,214.20 元；4. 承担本案诉讼费用。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财产保全通知

书，法院已根据公司财产保全申请查封被告名下部分土地、房产及银行账户。2018 年 1 月 11 日，本案证据交换。2018 年 12 月 4 日本案一审开庭审理。2019 年 1 月 7 日，公司收到一审判决书，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判决支持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具体包括：1. 公司与周贤房产签订的《动拆迁房屋置换及经济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解除；2. 周贤房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房屋经济损失 60,331,552 元（该金额按房产评估单价计算）；3. 周贤房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按每月 214,410.33 元标准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周贤房产履行上述第 2 项判决主文之日止的过渡房租；4. 周贤房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公司按每月 6,316 元标准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至周贤房产履行上述第 2 项判决主文之日止的过渡房物业费；5. 周贤房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支付公司房屋违约金 1,583,214.20 元。同时，周贤房产负担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评估费。截至目前，本案上诉期已过，一审判决已生效。

2. 公司诉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

2015 年 4 月 14 日，被告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水泥”）公开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证券简称：15 山水 SCP001，证券代码：011599179），后续因被告截至到期兑付日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15 山水 SCP001 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导致被告对公司债务违约，公司共计持有 15 山水 SCP001 合计券面总额为 160,000,000 元。2016 年 6 月，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付债券本金人民币 160,000,000 元、逾期违约金 6,787,200 元（自 2015 年 11 月 12 日至被告实际偿还全部债券本金之日，暂计至 2016 年 6 月 1 日），并承担公司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

2016 年 12 月，公司收悉本案一审判决书，除律师费外，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2017 年 7 月，本案二审开庭审理，根据二审判决书，除将逾期违约金起算时间变更为 2015 年 11 月 13 日（延后一日）外，其余维持一审判决。2017 年 8 月，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7 年 9 月，公司与山水水泥达成和解协议，山水水泥分期向公司偿还债券本金。截至报告期末，本和解协议已履行完毕，本案结案。

3. 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诉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公司系本案第三人）

2016 年 5 月 31 日，原告甘孜州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孜农信社”）因借款合同纠纷，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四川科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余名被告，向其支付欠款 2 亿元人民币及其逾期利息 51,900,000 元，合计 2.519 亿元人民币。根据原告起诉状，公司和山东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系本案第三人，原告要求第三人在其向相关被告人追偿而未能获得清偿的范围内，赔偿其损失。公司于 2016 年 7 月收悉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7 年 4 月，公司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定公司不承担责任。同年 5 月，原告甘孜州农信社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原告上诉，维持原判，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本案结案。

4. 任镜滨诉公司证券交易纠纷案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传票，原告任镜滨诉称：2015 年 7 月 14 日，因集中度受限，公司未及时为其恢复，造成其交易损失。同年 9 月 14 日，公司融资融券系统异常，导致其股票无法卖出，造成损失。对此，任镜滨要求公司赔偿其损失合计 4,776 余万元。2016 年 12 月 2 日，本案证据交换。2017 年 2 月、4 月两次开庭审理中，原告任镜滨先后变更诉讼请求，最终诉讼请求金额为 40,128,491 元。2017 年 6 月，本案第三次开庭审理。2017 年 10 月，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书，

判决驳回原告所有诉讼请求。201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任镜滨上诉状。2017 年 12 月，本案二审开庭审理。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收悉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二审法院判决驳回原告上诉，维持原判。

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任镜滨不服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8 年 9 月 20 日，上海高院组织双方听证。2018 年 12 月 3 日，收到法院裁定书，裁定驳回任镜滨再审申请。本案结案。

5. 黑石香港投资（一）有限公司诉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法律文书，黑石香港投资（一）有限公司（SCV HONGKONG INVESTMENT I LIMITED）诉称与河南新机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借贷合同约定，合同到期后河南新机股份有限公司不偿还本金及利息，要求其返还借款本金 16,382,800 元以及相应利息，合计 20,729,165.60 元。同时，要求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生宽、郝继民、王世保以及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 年 8 月，本案一审开庭审理，2018 年 9 月收到一审判决书，公司无需连带承担责任。2018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上诉状，原审原告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河南省高院。11 月 21 日二审开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判决。2019 年 2 月 12 日，公司收到二审判决书，终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责任。本案结案。

6. 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诉王涛、王辉股权质押回购业务合同违约案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作为“申万证券-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接到委托人的指令，向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以下三项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1) 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辉违约，请求法院判令：① 被告王辉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 285,502,880.33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② 原告对被告持有的 2,540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③ 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2) 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涛违约，请求法院判令：① 被告王涛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 254,734,205.33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② 原告对被告持有的 2,175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③ 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3) 因股票质押回购之融资方王涛违约，请求法院判令：① 被告王涛偿还全部未付款项总计 207,405,922 元（包括初始交易金额、利息、提前购回补偿费、违约金、律师费、公证费等）；② 原告对被告持有的 1,850 万股 ST 华泽钴镍股票的变价款在前述债权范围内优先授权；③ 被告承担案件诉讼费用。

2017 年 7 月 17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上述三起案件，并根据原告财产保全申请冻结相应股票。2017 年 9 月，本案一审开庭审理。2017 年 9 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因已有公证债权文书裁定驳回申万宏源证券诉讼请求。2018 年 2 月，公司按委托人指令，向西安公证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2018 年 3 月，公司根据委托人的指令及西安公证处出具的《执行证书》，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四川高院裁定书，裁定终结执行。

由于公司为“申万证券-华夏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债务人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7. 公司（代资产管理计划）诉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纠纷案

2016 年 5 月 18 日，公司作为宏源证券光宏 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之管理人，接受委托人之委托，因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水泥”）债券违约，

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偿付债券本金人民币 50,000,000 元、利息 2,720,000 元以及违约金 1,306,401.60 元，并承担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该案件已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开庭。2017 年 9 月，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书，判决山水水泥支付债券本金 5,000 万元、利息 272 万元、逾期兑付违约金 5,945,234.40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山水水泥未上诉，一审判决（2016）鲁 01 民初 1160 号已生效。委托人与山水水泥进行和解谈判，并达成和解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和解协议正在履行过程中。

由于公司为宏源证券光宏 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山东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8. 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诉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合同纠纷案
2016 年 9 月，公司作为申万德盈 1 号雅居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之管理人，接受委托人之委托，因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合同违约，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1）偿还本金 1 亿元及其利息和罚息总计 107,933,751.7 元，承担相关律师服务费及诉讼费用；（2）要求判令对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3）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承担。

2016 年 11 月 8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查封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商品房，价值 1.2 亿。2017 年 10 月，本案一审开庭审理。2017 年 12 月，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书，除保全费和律师费外，法院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根据委托人指令，公司就本案保全费和律师费的承担问题提起上诉。2018 年 1 月 11 日，公司根据委托人指令，就本案保全费和律师费的承担问题提起上诉。2018 年 5 月 11 日，根据委托人指令，公司代表委托人与被告签署和解协议，并向四川省高院申请撤诉。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高院裁定书，同意公司撤诉，本案结案。

由于公司为申万德盈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仅按照委托人的指令处理该资产管理计划事务，该资产管理计划对泸州市江阳区雅居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债权权益实际归属于委托人所有，故本案件的最终诉讼结果由委托人实际承受。

七、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接受有权机关调查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一）报告期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1,261,244.44	否	半年付息	无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1,497,270.00	否	半年付息	无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1,520,833.33	否	半年付息	无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信托管理	协商原则	-	580,000.00	否	半年付息	无

(二) 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的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持公司控股股东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服务佣金收入	市场定价	-	145.03	-	交易清算	-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	412	-	-	-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支出	市场定价	-	253.29	-	-	-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银投资控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服务佣金收入	市场定价	-	0.79	-	交易清算	-
建投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银投资控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运转费支出	协商定价	-	874.4	-	-	-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建银投资控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费收入	协商定价	-	16.91	-	按季划款	-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建银投资控制的企业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有限公司	咨询费收入	协商定价	-	23.4	-	银行转账	-
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	咨询费收入	协商定价	-	22.5	-	银行转账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究所有限公司							
国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建银投资控 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出租交易 单元交易 佣金收入	市场 定价	-	1071.62	-	银行 转账	-
国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建银投资控 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 品)	资管产品 支付基金 管理服务 费用	市场 定价		22.78	-	按月 支付	-
国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建银投资控 制的企业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西部证券有 限公司	代销金融 产品业务 收入	-	-	79.23	-	-	-
国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建银投资控 制的企业	上海申银万 国证券研究 所有限公司	指数许可 费收入	市场 定价		5	-	-	-
国泰元鑫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	国泰基金的 控股企业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 差价绝对 值之和	市场 询价	-	0.03	-	券款对 付	-
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独立董事在 该单位任独 立董事	申银万国投 资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存款结息 收入	市场 定价	-	1.13	-	-	-
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独立董事在 该单位任独 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代销银行 理财产品 业务收入	协商 定价	-	109.84	-	-	-
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独立董事在 该单位任独 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 品)	资管产品 支付正回 购利息	市场 定价	-	3309.33	-	券款 对付	-
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独立董事在 该单位任独 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资管产 品)	资管产品 支付财务 顾问费	协商 定价	-	5	-	按季 划款	-
光大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 独立董事在 该单位任独 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 管理费收 入	协商 定价	-	4088.69	-	按季 划款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资管产品）	资管产品支付托管费	协商定价	-	2523.58	-	按季划款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询价	-	1690.95	-	券款对付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市场询价	-	150.42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注册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3555.99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持仓承销注册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278.95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13.5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3.85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持仓分销买入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11.53	-	-	-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1160.46	-	券款对付	-
光大银行股	控股股东的	申万宏源证	持仓买入	市场	-	447.61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券有限公司	债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绝对值之和	询价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1498.66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资管产品)	资管产品支付正回购利息	市场定价	-	8.15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市场询价	-	214.91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94.91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分销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簿记建档	-	59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60.59	-	券款对付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	服务期 2018.11.01—2019.10.31 的咨询费收入	协商定价	-	20	-	银行转账	-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监事在该单位任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承销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	540	-	-	-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监事在该单位任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协商定价	-	152.36	-	按季划款	-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	控股股东监事在该单位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佣金	协商定价	-	56	-	交易清算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公司签约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责任公司	任董事		收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佣金收入	协商定价	-	55	-	交易清算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买入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39.35	-	券款对付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独立董事在该单位任独立董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卖出债券差价绝对值之和	市场询价	-	163.33	-	券款对付	-

十、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累计和当期重大担保事项。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1. 委托理财情况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不适用

十一、社会责任情况

(一)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8 年，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到工作的各个环节，支持实体经济持续发展，加大投资布局，积极推进证券业务发展，努力为股东、为市场、为社会创造价值；公司将“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贯穿于业务发展全过程，创新产品和服务，完善服务渠道和方式；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强风险防控，不断培养全员诚信意识，切实维护金融安全和客户利益；公司积极投身扶贫公益事业，鼓励员工参与献爱心和志愿者活动，并以多种方式回馈社会，为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做出了新的积极贡献。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请详见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的指导下，积极响应中国证券业协会“一司一县”结对帮扶行动倡议，根据中投公司的整体部署，制定了 2017-2020 年扶贫工作规划，持续做好对甘肃省会宁县、新疆麦盖提县、新疆吉木乃县、山西省隰县、四川白玉县、四川金阳县、重庆黔江区、贵州施秉县高碑村等“六县一区一村”的精准帮扶工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 年申万宏源积极投身国家扶贫开发总战略，认真贯彻落实中投公司的决策部署，坚持“一个重点、四个落实”的工作思路，着眼于产业扶贫的垂直穿透拉动，狠抓组织人员、资金、项目与考核四个落实，全方位、多层次地助力甘肃省会宁县、新疆麦盖提县、新疆吉木乃县、山西省隰县、四川白玉县、四川金阳县、重庆黔江区、贵州施秉县高碑村等“六县一区一村”开展各项扶贫工作，2018 年度累计向上述地区投入各类帮扶资金 4,400 多万元。

（1）组织人员落实

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和中投公司党委要求，全面加强公司党委对扶贫工作的领导，建立了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的责任体系。2017 年下半年，公司成立了以党委书记、董事长储晓明同志为组长的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党委委员均担任组员，负责统筹谋划、全面领导公司扶贫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现由公司党委委员杨玉成同志担任扶贫工作小组组长，组员涵盖了各业务条线和职能部门的负责人，负责联系并组织各条线推进实施各项扶贫工作。为进一步夯实公司扶贫工作的组织基础、配齐配强扶贫工作力量，2018 年 4 月公司成立扶贫办公室，在扶贫工作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各项扶贫工作。此外，为了抓实做好对会宁县的定点帮扶工作，增强基层力量，强化扶贫工作的联系与沟通，2018 年 11 月，经过公司党委的层层筛选和反复评议，最终挑选出 3 名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人员赴会宁县分别挂职担任当地副县长、扶贫办副主任和工信局副局长。

（2）资金落实

2018 年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对“六县一区一村”扶贫工作计划，严格履行财务审批程序并按时将所有扶贫资金拨付到位，合计金额达 4,400 多万元。

（3）项目落实

①党建扶贫

公司党委贯彻落实中组部和中投公司对党费的使用管理规定，积极探索“党建+扶贫”模式，针对会宁县基础党建工作薄弱的情况，于 2018 年 6 月投入 100 万元补交党费用于支持会宁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的标准化建设；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党委与会宁县委签订了《申万宏源甘肃会宁产业发展扶贫专项计划》，投入 3000 万元补交党费，与当地配套资金一起投入到会宁县 284 个行政村，用于支持会宁县各村级集体经济及重点产业和龙头企业发展，帮助会宁县实现各村集体收入不低于 2 万元的硬性指标。

②产业扶贫

公司把贫困户产业达标覆盖作为精准扶贫的关键，于 2018 年 5 月向“会宁肉牛产业精准合作项目发展资金”投入第二期资金 200 万元用以支持当地农户引进基础良种母牛，截至目前已带动当地 554 户农户、2216 人实现脱贫；2018 年 6 月公司出资 75 万认领山西省隰县黄土镇赵家村光伏扶贫村级电站建设项目，推动当地发展光伏产业；2018 年 7 月公司投入 63 万元在贵州省施秉县高碑村扩建茶叶基地，为高碑村带来长期的经济效益，为村民带来稳定收入（通过参加除草、剪枝、采摘、茶叶加工等获得劳务收入；将山地出租给合作社可获得土地租金收入），具有较强的长期脱贫致富带动作用；宏源期货子公司也投入 46 万元用于资助新疆吉木乃县贫困户新建骆驼饲养圈等。

③教育扶贫

2018 年公司继续加大在援建教学设施、捐资助学等方面的投入，于 2018 年 6 月捐赠 200 万元支援会宁思源实验学校的操场建设；于 2018 年 6 月捐资 2.4 万元向会宁县实验中学捐助书籍 705 本；同年 8 月公司发动全体员工奉献爱心，与会宁县 225 名贫困家庭学生开展“大手牵小手”结对帮扶活动，收到捐助善款 30 万元；2018 年 11

月向新疆麦盖提县投入扶贫资金 282.19 万元用于帮助当地开展学前教育、引入专业培训机构以及建设完善教学质量检测体系项目等；2018 年向四川省白玉县投入扶贫资金 28 万元用于购置暖冬校服，同时捐资 20 万元组织 16 名四川白玉县“最美乡村教师”赴上海开展教育培训；2018 年向四川省金阳县投入扶贫资金 37.2 万元用于购置教学设备和修筑硬化道路；申银万国期货子公司 2018 年 11 月向新疆麦盖提县投入扶贫资金 24.92 万元资助建设图书馆。

④消费扶贫

2018 年公司工会、食堂定向采购会宁县亚麻籽油、小杂粮等农副产品累计 106 万元，购买贵州省施秉县高碑村农产品 97.3 万元，有效解决了当地农户发展特色农业的后顾之忧；申银万国期货子公司累计购买新疆麦盖提县特色农产品 30.52 万元；宏源期货子公司累计购买新疆吉木乃县特色农产品 28.8 万元。集团公司本部采购新疆、会宁农产品 10 余万元。此外，公司还充分利用官网、司报及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动员工与客户积极为当地特色农产品拓宽销路。

为继续加大消费扶贫力度，实现全中投系统的消费升级，在中投公司及旗下各直属单位的鼎力支持下，由公司承建的中投扶贫电商平台于 2018 年 11 月底正式上线运营，帮助甘肃省会宁县、静宁县、贵州施秉县和青海循化县的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助力中投系统产业扶贫和消费扶贫的全面升级。

⑤公益扶贫

2018 年公司投入 52 万元用于支持贵州施秉县高碑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帮助村内部分贫困户落实“10 个 1”工程；8 月公司捐资 2 万元并组织员工参与山西隰县健步行活动；同年继续向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40 万元；西部子公司今年捐资 4.27 万元为新疆地区购买反恐书籍和资助当地贫困生；宏源期货子公司今年投入 5.7 万元为新疆吉木乃县幼儿园捐赠自行车等物品。

⑥金融扶贫

公司立足贫困地区产业布局和优势资源，要求承销保荐公司、场外市场总部、固定收益融资总部、固定收益交易总部和投资交易总部等业务部门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与公司重要客户和相关投资机构进行积极沟通与推荐，协助相关贫困县精准对接目标企业开展商业合作，2018 年累计为贫困地区企业新三板融资超过 1 亿元，为贫困地区企业发行金融绿色债近 30 亿元。此外，公司充分利用申银万国期货子公司和宏源期货子公司的专业优势，在甘肃会宁县、云南省勐腊县等地落地实施“农产品+期货+保险”业务，通过大宗农产品的价格保险为贫困地区建档立卡贫困户锁定了销售利润、兜住了收入底线。

⑦扶智培训

2018 年 11 月 8 日与 11 月 13 日，由公司扶贫工作小组组长杨玉成同志、扶贫办公室、场外市场总部、申银万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公司负责同志以及两名挂职干部组成的扶贫工作组，围绕产业专项计划、金融知识与精准扶贫、企业规范运作与融资实务等内容，分两期对当地 128 个贫困村和 2 个深度非贫困村的 586 名干部及龙头企业负责人开展专项培训，进一步提升了会宁县驻村扶贫干部的整体队伍素质。

(4) 考核落实

为保障各项扶贫措施在公司内部的有效落地，公司根据中投公司和上级监管单位的扶贫工作要求，把扶贫责任目标纳入到年度党建和经营管理目标考核之中，对于不作为、慢作为和懒作为的单位及个人将严肃追究责任，同时优化公司内部有关扶贫工作的审批流程，确保高效率、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政治任务。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4,486.12 万元（其中 3100 万为公司补交党费）
2.物资折款	万元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由国家验收统计）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扶贫专项计划、肉牛养殖产业、光伏产业、茶叶种植产业等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4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3,384 万元（其中 3000 万为补交党费）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由国家验收统计）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586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60.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255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564.31
5.健康扶贫	-	-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6.1 项目类型	-	碳汇交易等
6.2 投入金额	万元	-
7.兜底保障	-	-
其中：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
8.社会扶贫	-	-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63.97(公益扶贫)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40
9.其他项目	-	-
其中：9.1.项目个数	个	2
9.2.投入金额	万元	1、党建扶贫中 100 万元投入支持会宁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 2、消费扶贫总投入 273.44 万元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1、在由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主办，由证券时报券商中国承办的“我们在行动”2018 中国证券业扶贫交流大会上，证券公司荣获贡献奖；申万期货公司荣获 2018 中国证券期货业扶贫卓越贡献奖和优秀创新扶贫奖；宏源期货公司荣获 2018 中国证券期货业最佳创新金融产品扶贫项目奖 2、公司扶贫工作荣获由中共甘肃白银市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颁发的“白银市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特别贡献奖” 3、公司扶贫工作获《2018 年度中国网优秀金融扶贫先锋榜评选精准扶贫先锋机构》 4、公司挂职干部张良同志获贵州省脱贫攻坚优秀村第一书记称号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距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贫困人口如期脱贫的目标还有不到两年的时间，形势不等人，脱贫攻坚已进入啃硬骨头、攻坚拔寨的冲刺期。下阶段，公司将继续聚焦产业扶贫的垂直穿透拉动，狠抓组织人员、资金、项目与考核四个落实，助力六县一区一村脱贫攻坚工作。

(1)制定公司 2019 年扶贫工作计划，力争以产业帮扶为重点，积极践行产业精准帮扶，巩固深化定点扶贫成效，同时持续推进教育扶贫和消费扶贫，带动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事业。

(2)继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积极响应党中央和中投公司要求，2019 年公司将在 2018 年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的投入力度。

(3)继续加大扶贫宣传力度，树立申万宏源精准扶贫品牌。一是搜集贫困地区特色农产品相关信息，借助中国证券业协会中证平台做好公司扶贫工作的推广工作；二是通过公司司报、内刊、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向公司员工、客户等推广公司结对帮扶贫困县的农副产品，扩大产品影响力。

（三）环境保护的相关情况

公司作为一个有社会责任感的国有金融企业，始终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的各项要求，2018 年，公司高度重视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在各项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落实环保理念，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比如，在开展投资银行业务时积极督促客户进行环境影响评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对拟上市和拟挂牌企业环保情况进行充分核查和有效规范，其中对于重污染行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明确要求其办理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保验收、排污许可证以及配置污染处理设施的环保措施；对于其他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的企业，同样要求其按照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全面规范。积极督促并要求企业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制定环境保护制度、公开披露环境信

息的，按照监管要求履行相应义务。公司积极发挥业务优势，通过 IPO、非公开发行、新三板推荐挂牌和股票发行、绿色债券、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多种形式助力环保类企业对接资本市场，帮助环保类企业更快更好发展。比如，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绿色公司债券项目，融资总额 26.71 亿元，是国内首单公路运输企业发行的绿色债券，经绿色债券认证机构评估，本次债券投向的绿色产业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可收集表土约 87 万立方米，全部用于绿化恢复或临时用地复垦，保护原生态环境约 3.2 万平方米，节约基本农田占地约 55 公顷；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 10 亿元，此次绿色债券的成功落地是深入贯彻落实了十九大关于“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建设美丽中国，加快发展绿色金融”精神的创新尝试，也是切实践行上海市关于“全面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的重要体现；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作为申万宏源持续督导的新三板挂牌公司，在 2018 年度新三板市场股权融资遇冷的情况下，公司协助天鸿设计在两个月完成与投资机构的协议签署，融资 4080 万元，用于天鸿设计在海南省内数个县市开展的供水及污水处理工程，为海南乡镇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及数十万人民生活供水提供保障。

在日常经营中，公司对环保节能工作高度重视，不断强化对可持续发展的贯彻落实。一是在基建装修过程中对营业网点、办公室楼宇选用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绿色环保材料，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做好总部大楼屋顶绿化养护。二是在日常节能方面，持续投入资金进行节能减排的相关改造，实现了进一步节能；注重对办公楼宇的建筑节能系统建设，尽量采用自然照明，尽最大可能节约水、电等能源。三是通过内刊、邮件、大屏幕、墙报等方式加强对环保的宣传，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拒绝一次性餐具、全面推行硒鼓进行重复利用等。四是在全公司范围内倡导低碳生活，倡议员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优化商务差旅管理；按照国家节能规定设定空调温度，及时关闭用电设备，减少能源浪费。五是大力推行视频会议系统，提高办公效率，节省会议费用，减少碳排放。六是全面推行“无纸化办公”，公司协同办公（OA）系统统一优化了公司级、跨部门级流程，涉及全部业务与职能条线，进一步减少了线下审批流程，节约了纸张的使用成本。七是明确所有办公场所内工作时间和非工作时间一律禁止吸烟，禁烟区内，张贴禁烟标志，一律不得摆设烟具。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无重大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无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十三、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四、2018 年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证券类子公司新增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资格、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资格、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资格、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一般做市商资格、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企业债券直接投资人资格。

十五、报告期内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情况

单位：元

代销金融产品	2018 年	2017 年
--------	--------	--------

业务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45,306,779,354.41	58,260,351.47	64,962,468,169.81	74,524,282.52
银行理财产品	4,458,375,000.00	1,036,327.58	5,474,976,000.00	1,572,506.72
其他金融产品	6,770,258,890.49	25,266,751.51	1,075,983,438.00	12,015,190.21
合计	56,535,413,244.90	84,563,430.56	71,513,427,607.81	88,111,979.45

注：其他金融产品主要包括私募基金、收益凭证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产品等。

十六、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资本充足情况

（一）满足资本充足标准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积极拓宽各类融资渠道，提升资本实力，保障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使公司资本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申万宏源证券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证券市场发展情况、经营业务变化情况等多种因素，结合资本水平及监管要求，合理评估内部资本充足情况及确定资本补充机制。在内部资本评估程序上，申万宏源证券在年度预算最大的经营性投资规模内，通过资产配置调整机制，确定各项业务阶段性的资产配置规模。申万宏源证券根据资产配置结果，结合现有的资本水平情况，确定相应的资本补充计划。

申万宏源证券根据市场运行变化和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压力测试，通过测试不同风险条件下，内部资本水平的承压情况，确定资本补充计划，增强资本水平的风险承受能力，确保公司长期健康稳健发展。申万宏源证券将内部资本评估作为管理决策中不可分割的部分，确保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持续评估经营活动所带来的风险及风险变化情况，并前瞻性地评估和判断资本充足状况。申万宏源证券积极将资本评估结果运用于业务部门资本分配，发挥资本评估在资本配置和内部决策中作用，提高资本使用效率。申万宏源证券还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结果作为战略规划的关键因素之一，以资本评估结果作为战略决策制定的重要依据。

（三）影响资本充足的内外部主要风险因素

1. 资本充足率

由于资本补充渠道单一，受业务扩张的影响，未来申万宏源证券资本充足率可能面临下降的风险，主要的影响因素来自于：（1）净资本增长规模缓慢；（2）各项业务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2. 影响净资本的风险因素

由于券商融资渠道单一，净资本的增长缓慢，成为导致资本充足率下降的重要因素之一。而对于净资本的补充主要包含如下方式：（1）自身利润的积累；（2）通过股东的增资扩股；（3）通过公开市场融资，发行股票和次级债券；（4）发行优先股等。

申万宏源证券正积极通过增资扩股等多种途径补充资本。此外，申万宏源证券还将加快研究优先股、可转债、永续债等创新资本工具，拓宽资本补充渠道，维持充足的资本水平。

3. 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因素

（1）业务的扩张带来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近年来，申万宏源证券业务扩张增速，股票质押业务、证券自营、衍生金融产品

等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导致了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使得资本充足率面临快速下降的风险。

(2) 资本市场的扩张与国际化加速,带来不可预见的风险

随着资本市场的迅速扩张,券商对于资本市场风险的管理和控制还没有达到成熟的阶段,业务规模的扩大可能会导致产生不可预见的损失,带来较大的风险。

(3) 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未来,政策的变化将对申万宏源证券风险资本准备的提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资本准备的计算标准的变更将可能直接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数值,对于一些资本中介类业务及新兴业务,监管者有可能出于审慎监管的需要,提高对应的风险资本准备计提标准,从而带来一定的风险。

(4) 实收资本或流通股及其它资本工具的变化情况

2018 年,申万宏源集团对申万宏源证券完成增资 100 亿元,申万宏源证券实收资本由 330 亿元提升至 430 亿元。

十七、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公司的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发文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1	2018 年 1 月 24 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8]7 号
2	2018 年 1 月 30 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新证监发[2018]23 号
3	2018 年 2 月 2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工商行政管理局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4	2018 年 2 月 13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5	2018 年 2 月 26 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高丽娟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8]16 号
6	2018 年 3 月 16 日	中国证监会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7	2018 年 4 月 26 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新证监发[2018]69 号
8	2018 年 5 月 7 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戴佳明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发[2018]77 号
9	2018 年 5 月 23 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陆正飞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8]40 号
10	2018 年 6 月 15 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8]979 号
11	2018 年 6 月 20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 管理局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12	2018 年 7 月 11 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李琦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发[2018]126 号
13	2018 年 7 月 16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	-

序号	发文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管理局	照	
14	2018 年 8 月 21 日	乌鲁木齐高新区 (新市区) 市场 监督管理局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营业执 照	-
15	2018 年 9 月 7 日	上海证监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 立 4 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8]70 号
16	2018 年 9 月 18 日	中国证监会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经营证 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17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新疆证监局	关于核准金碧霞证券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发[2018]186 号
18	2018 年 11 月 13 日	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向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 复	证监许可[2018]1859 号

十八、分类评价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在 2018 年被评为 A 类 AA 级。自公司合并重组以来，申万宏源证券在 2017 年、2016 年、2015 年均被评为 A 类 AA 级。

十九、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做好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并根据业务发展不断完善内部风险控制标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2018 年，申万宏源证券除“持有一种非权益类证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的比例”等集中度风险控制指标曾发生超过监管标准外，其他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标准。集中度风险指标发生超标的主要原因，一是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期遭遇了客户净赎回，导致了自有资金参与计划的比例超标；二是由于固定收益自营业务的交易对手违约，导致持有债券的规模与其总规模比例超标；三是由于基金产品净赎回等原因，导致持有的基金规模占产品总规模比例超标。对上述不符合监管指标的情况，申万宏源证券已按时向监管机构报告并按规定完成整改。

二十、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无

二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事项

为满足公司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此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申请材料。2019 年 1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2319）。2019 年 1 月 17 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

的申请版本资料集。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1 日, 11 月 29 日, 2019 年 1 月 10 日、1 月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二)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82号), 2018年1月公司向四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79,338,842股, 发行价格为4.84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999,995.28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11,972,900,760.32元, 新增股份2,479,338,842股于2018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18年2月,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 办理了注册资本和《章程》有关条款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 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资本由20,056,605,718元人民币变更为22,535,944,560元人民币, 总股本由20,056,605,718股增至22,535,944,560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及2018年1月29日、2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三)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报告期, 公司以 2018 年 6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 以 2018 年 6 月 27 日为除权除息日, 实施完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 2018 年 6 月 2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四) 增加所属子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2018 年 1 月 30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议案。报告期内, 公司对上述所属子公司的增资工作已完成。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进展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2 月 24 日、5 月 2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二十二、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公司债券情况

1. 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申证 01	136980	2017/2/17	2022/2/17	750,000.00	4.4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7 申证 02	136981	2017/2/17	2024/2/17	50,000.00	4.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申证 03	112812	2018/12/10	2023/12/10	150,000.00	4.0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	19 申证 01	112840	2019/1/16	2022/1/16	220,000.00	3.55%	

期)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17 申证 01、17 申证 02）； 深圳证券交易所（18 申证 03、19 申证 01）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按规定向符合条件的合格投资者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8 年 2 月 22 日，申万宏源证券支付了 17 申证 01 和 17 申证 02 在 2017 年 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利息金额分别为 4.40 元（含税）/张和 4.50 元（含税）/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未附特殊条款						

2. 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人	梁姝	联系人电话	010-56839497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支持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报告期内通过该账户完成债券付息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2) 18 申证 03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支持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内按帐户监管协议的要求规范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

(3) 19 申证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不适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报告期后通过该账户完成募集资金的收款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 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对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1 进行评级。根据新世纪 2018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主体信用等级 AAA，17 申证 01 和 17 申证 02 信用等级 AAA 级，评级展望均稳定，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18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1 无需出具 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交易所对于跟踪评级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上述债券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5.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已发债券无增信安排，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没有重大变化。申万宏源证券能够按照相关约定执行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6.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担任 17 申证 01、17 申证 02、18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由于华泰联合为申万宏源证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并担任公司股东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联席保荐机构，已在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的相关风险防范机制。根据双方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华泰联合已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出具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18 申证 03 和 19 申证 01 无需出具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 截至报告期末申万宏源证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476,754,077.92	11,779,522,646.37	5.92%
流动比率	1.96	1.96	-
资产负债率	74.32%	74.37%	-0.07%
速动比率	1.96	1.96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	0.08	-14.92%
利息保障倍数	1.67	1.99	-15.7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6	-3.99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1	2.03	-15.8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9.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2012年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12 申万债	123459	2013/7/29	按时支付利息 5.20 元(含税)/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申证 01	114390	2018/11/19	未付息兑付
	18 申证 02	114406	2018/11/19	未付息兑付
2016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6 申证 C1	135083	2016/3/25	按时支付利息 3.62 元(含税)/张
2016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16 申证 C2	145030	2016/10/19	到期兑付本金 50 亿元, 支付利息 3.17 元(含税)/张
	16 申证 C3	145031	2016/10/19	按时支付利息 3.28 元(含税)/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7 申证 C1	118972	2017/11/16	按时支付利息 5.20 元(含税)/张
	17 申证 C2	118973	2017/11/16	按时支付利息 5.30 元(含税)/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18 申证 C1	118976	2018/4/12	未付息兑付
	18 申证 C2	118977	2018/4/12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	18 申证 C3	118978	2018/5/21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三期)	18 申证 C5	118984	2018/9/17	未付息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证 1701	117560	2017/4/24	到期兑付本金20亿元, 支付利息3.50342元(含税)/张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申证 1702	117562	2017/5/10	到期兑付本金40亿元，支付利息3.69764元（含税）/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申证 1801	117579	2018/1/29	未付息兑付
浦银安盛资管-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证 1A01	116643	2017/8/24	按时支付利息 47,275,123.29 元
浦银安盛资管-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证 2A01	116723	2017/11/17	按时支付利息 165,612,328.76 元
浦银安盛资管-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证 3A01	116819	2018/2/1	按时支付利息 146,884,822.85 元
浦银安盛资管-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证 4A01	116874	2018/3/16	按时支付利息 85,388,420.71 元
西南证券-申万宏源融出资金债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18 申万 01	116902	2018/3/29	按时支付利息 55,552,876.40 元
华福-申万宏源证券融出资金债权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	申万 1A01	116924	2018/4/27	按时支付利息 67,041,368.90 元

申万宏源证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同业拆借、转融通、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收益凭证等，报告期内各项融资均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

10. 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共获得近 100 家银行的授信，授信额度合计 4,028 亿元。其中，额度前 10 大的银行授信规模合计约 2,002 亿元，已使用约 830 亿元。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息债务均按时偿还，不存在有息债务违约、展期或减免情形。

11. 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12. 发生的重大事项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8 月 7 日、12 月 7 日分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上述新增借款属申万宏源证券及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的正常融资行为，相关诉讼尚无进展；上述事项不会对申万宏源证券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3. 公司债券不存在保证人

（二）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分支机构共计 303 家，在职证券经纪人为 3,830 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 166 人），其中 3,786 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 159 人）证券经纪人已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证券经纪人资格的注册事宜，正在注册办理中的有 44 名（含西部子公司分支机构 7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中“对证券经纪人及其执业行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的要求，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对证券经纪人的管理工作，在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总部、分支机构对证券经纪人管理的工作职责和管理要求：零售客户事业部负责对公司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人力资源总部、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计划财务管理总部协同管理，建立完善的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内控机制和技术系统。分支机构是对证券经纪人具体管理与运作的部门，内设分支机构负责人、合规管理人员、营销人员管理人员，认真落实对证券经纪人的资质审查、签约流程、培训管理、信息查询、委托合同与档案管理、证书管理、日常管理、佣金管理、风险管理、行为规范、客户回访、异常交易监控、责任追究等各项具体工作，确保证券经纪人严格按照公司授权内容从事客户招揽和客户服务，实现分支机构证券经纪人制度的规范实施及平稳发展。

（三）相关监管措施情况

1.2018 年 2 月，申万宏源证券内蒙古分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分公司”）被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行政处罚

2018 年 2 月 22 日，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向内蒙古分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为：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在 2017 年反洗钱工作检查中发现，内蒙古分公司存在未按照规定有效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的违法事实，违反了《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第二十五条第一款、《金融机构客户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规定，对内蒙古分公司处罚 20 万元。

针对上述函件，内蒙古分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切实加强客户身份识别，公司举一反三，督促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切实做好客户身份识别等反洗钱工作，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2.2018 年 7 月，申万期货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8 年 7 月 11 日，上海证监局向申万期货出具了《关于对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主要内容为：2018 年 6 月 15 日，申万期货升级银期报盘程序后，未将部分字段进行复制并重新执行银期脚本，致使下一交易日 30 名招行客户银期转账失败。根据《证券期货业信息安全事件报告与调查处理办法》，并经事后故障原因排查，该事件认定为一般信息安全人为责任事件，对申万期货采取出具警示函

的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函件，申万期货认真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提高信息系统运维管理水平，强化运维人员沟通协调机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上海证监局。

3.2018 年 9 月，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谈话措施

2018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向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了《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8]79 号），主要内容为：因在担任厦门东亚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IPO 保荐机构时，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发行人采购情况和内部控制等事项核查不充分，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违反了《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四条和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决定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管措施。同时，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向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负责上述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张圩、罗霄出具了《关于对张圩、罗霄采取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 12 个月措施的决定》。

针对上述函件，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相关人员前往证监会接受了监管谈话，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积极落实整改，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内部控制三道防线真正发挥应有的作用，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4.2018 年 9 月，申万期货广州营业部被广东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8 年 9 月 12 日，广东证监局向申万期货广州营业部出具了《关于对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广州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8]63 号），主要内容为：营业部与一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2016 年 2 月 26 日该员工取得期货从业资格。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2 月 25 日期间，该员工无期货从业资格，从事了开发客户等期货业务活动。上述行为违反了《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表明营业部从业人员内部控制存在漏洞，违法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函件，申万期货认真总结教训，进一步加强从业人员管理，优化客户开发与服务机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广东证监局。

5.2018 年 10 月，申万宏源证券被上海证监局采取监管措施

2018 年 10 月 30 日，上海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18]79 号），主要内容为：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多个项目尽职调查不充分，未能及时发现个别项目担保承诺函所用印章系伪造，存在部分尽职调查成员未在尽职调查报告上签字、未按照项目标准条款和计划说明书约定对循环购买的基础资产进行审查的情形；二是部分项目存续期管理不到位，未对基础资产进行定期检查，未能及时发现部分项目原始权益人未按约定归集及转付资金，个别项目受让的基础资产出现大面积逾期的情况；三是个别项目未按照计划说明书要求披露季度管理报告，未定期披露循环购买情况。上述情形不符合《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一项、第七项、第九项、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以及《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第十条、第十六条、第十八条第四款和《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决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同时，上海证监局向曾担任江西小额贷款公司 2015 年小额贷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主要负责人的公司原承销保荐子公司员工张明炜出具了《关于对张明炜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针对上述函件，申万宏源证券认真落实问题整改工作，建立健全项目质控机制，

进一步强化尽职调查流程管理，切实加强存续期管理与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工作人员守法合规意识，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6.2018 年 12 月，申万宏源证券被中国证券业协会采取监管措施

2018 年 12 月 3 日，证券业协会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自律惩戒措施的决定》（[2018]14 号），主要内容为：申万宏源证券作为佳源创盛项目受托管理人，在履职过程中存在未按规定或受托管理协议约定针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问题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且未在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对上述募集资金使用问题进行披露，违反了《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六条、第十条、第十三条至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决定采取警示的自律管理措施。针对上述函件，公申万宏源证券积极与协会沟通反馈，并全面梳理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制度和流程，对公司债券项目募集资金监管工作开展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强对存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业务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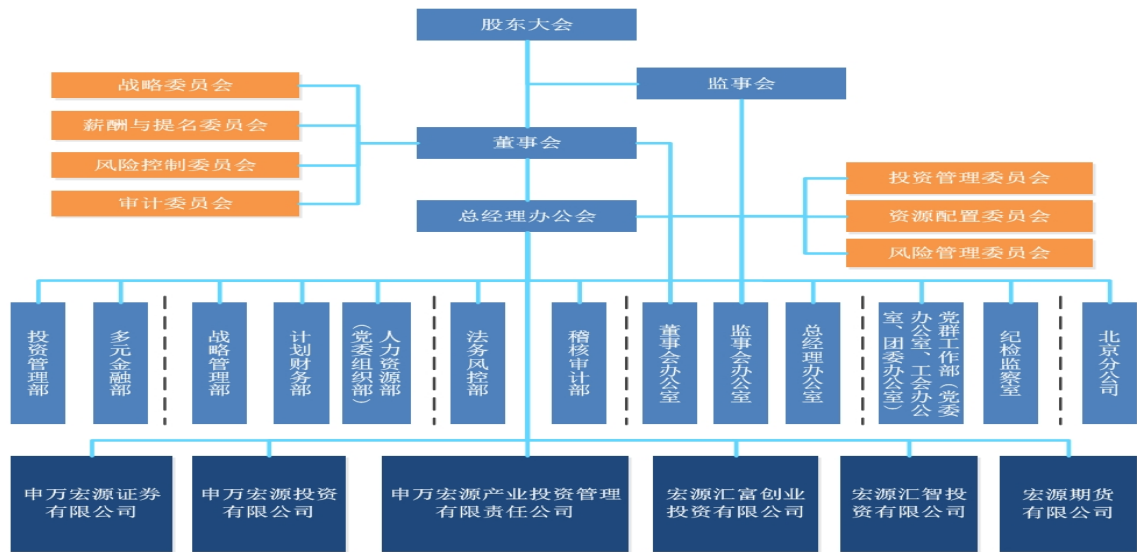
7.2018 年 12 月，申万宏源证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分公司”）被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行政处罚

2018 年 12 月 11 日，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向申万宏源证券重庆分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为：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25 日，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对重庆分公司及主城区 5 家营业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期间履行反洗钱义务的情况开展了现场检查，发现其未按规定报送可疑交易报告的违法违规事实如下：一、漏报 2 例可疑交易报告。有 1 名客户交易涉嫌与证券相关犯罪活动有关，有 2 名客户涉嫌与公职人员贪腐犯罪活动有关。重庆分公司未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对上述行为或交易异常客户充分开展尽职调查，分析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采取合理措施核实账户实际控制人，关联关系分析不足，人工分析识别不到位，导致 2 例可疑交易应发现而未发现，应提交而未提交可疑交易报告。二、排除的异常交易，未记录分析排除的合理理由。检查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期间人工分析排除的异常交易，发现有 5 例未记录分析排除的合理理由，未结合客户身份特征、交易特征或行为特征进行分析，排除理由不充分。上述行为违反《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第十一、十四条相关规定，决定对重庆分公司处以罚款 23 万元。

针对上述函件，重庆分公司积极落实整改工作，切实加强客户身份识别和可疑交易监测、分析、报告工作，申万宏源证券进一步加强反洗钱系统整合和建设，督促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切实做好反洗钱工作，避免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二十三、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公司组织机构图



(二) 公司主要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15 年 1 月 16 日	430 亿元	100%	李梅	021-33389888
2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3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2 亿元	100%	刘跃	010-88085858
3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	2010 年 3 月 19 日	5 亿元	100%	何沙	010-88085858
4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 3-4 房间（3 号楼 104 房间）	2012 年 3 月 27 日	20 亿元	100%	阳昌云	010-88085858
5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4 层 4B	1995 年 5 月 2 日	10 亿元	100%	王化栋	010-82290900
6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2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10 亿元	100%	阳昌云	010-88085858
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2015 年 1 月 20 日	47 亿元	100%	李琦	0991-2301633
8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2015 年 1 月 20 日	10 亿元	100%	薛军	021-33388067

9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轩尼诗道 28 号 19 楼	1992 年 10 月 29 日	22.53 亿港元	100%	储晓明	852-25098393
10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市东方路 800 号 7、8、10 楼	1993 年 1 月 7 日	11.19 亿元	97.2542%	李建中	021-50588811
11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9 日	10 亿元	100%	喻禹	021-61820675
12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春晓路 289 号张江大厦 21 层 A03 室	2009 年 4 月 9 日	5 亿元	100%	马龙官	021-60581188
13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11 层	2004 年 1 月 15 日	1.5 亿元	67%	刘郎	021-23261195
14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99 号三楼	1992 年 10 月 16 日	0.2 亿元	90%	郑治国	021-23297452

(三) 公司所属分公司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6 层 601	2015 年 7 月 10 日	黄琦	010-88085858

(四) 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分公司、营业部数量及分布情况。

1. 证券分公司、营业部的数量分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申万宏源证券及所属证券类子公司共设立证券分公司 40 家; 证券营业部 310 家, 分布于 21 个省、4 个直辖市、4 个自治区的 134 个城市, 其中上海地区证券营业部 61 家、新疆地区证券营业部 44 家、其他地区营业部 205 家。

省/市/自治区	证券分公司数量(家数)	证券营业部数量(家数)	占证券营业部总数比例	证券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上海市	4	61	19.68%	上海(6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44	14.19%	乌鲁木齐(12)、阿克苏(1)、阿勒泰(1)、阿图什(1)、博乐(1)、昌吉(2)、阜康(1)、哈密(2)、呼图壁(1)、喀什(1)、克拉玛依(3)、库车(1)、库尔勒(2)、奎屯(1)、玛纳斯(1)、奇台(1)、鄯善(1)、石河子(2)、塔城(1)、吐鲁番(1)、乌苏(1)、五家渠(1)、伊宁(1)、泽普(1)、阿拉山口(1)、霍尔果斯(1)、阿拉尔(1)
江苏省	1	31	10.00%	南京(4)、盐城(11)、南通(3)、海门(1)、无锡(1)、江阴(1)、宜兴(2)、镇江(1)、句容(1)、苏州(1)、扬州(2)、靖江(1)、泰兴(1)、淮安(1)
浙江省	3	31	10.00%	杭州(9)、金华(1)、衢州(1)、桐乡(3)、嘉善(1)、常山(1)湖州(1)、义乌(1)、台州(3)、绍兴(1)、

省/市/自治区	证券分公司数量(家数)	证券营业部数量(家数)	占证券营业部总数比例	证券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平湖(1)、嘉兴(1)、温州(1)、瑞安(1)、永嘉(1)、乐清(1)、宁波(3)
广东省	3	19	6.13%	广州(6)、珠海(1)、佛山(1)、茂名(1)、东莞(1)、中山(1)、湛江(1)、深圳(7)
四川省	1	15	4.84%	成都(9)、广汉(1)、眉山(2)、泸州(2)、雅安市(1)
湖北省	1	14	4.52%	武汉(7)、黄石(1)、黄冈(1)、襄阳(3)、宜昌(2)
辽宁省	2	12	3.87%	沈阳(6)、本溪(1)、鞍山(1)、大连市(4)
广西壮族自治区	1	10	3.23%	南宁(2)、桂林(2)、柳州(1)、钦州(1)、玉林(1)、贵港(1)、梧州(1)、贺州(1)
江西省	1	7	2.26%	南昌(4)、九江(1)、上饶(2)
福建省	2	7	2.26%	福州(2)、泉州(1)、莆田(1)、石狮(1)、厦门(2)
山东省	2	7	2.26%	济南(2)、青岛(1)、烟台(1)、莱西(1)、临沂(1)、淄博(1)
重庆市	1	6	1.94%	重庆(6)
湖南省	1	6	1.94%	长沙(3)、湘潭(1)、株洲(1)、益阳(1)
北京市	3	6	1.94%	北京(6)
安徽省	1	5	1.61%	合肥(2)、芜湖(1)、黄山(1)、淮南(1)
天津市	1	4	1.29%	天津市(4)
河南省	1	4	1.29%	郑州(2)、南阳(1)、新乡(1)
吉林省	1	3	0.97%	长春(1)、吉林(1)、松原(1)
河北省	1	3	0.97%	唐山(1) 石家庄(1) 保定(1)
海南省	1	3	0.97%	海口(3)
黑龙江省	1	2	0.64%	哈尔滨(2)
贵州省	1	2	0.64%	贵阳(1)、遵义(1)
陕西省	1	2	0.64%	西安(2)
云南省	1	2	0.64%	昆明(1)、曲靖(1)
甘肃省	1	1	0.32%	兰州(1)
山西省	1	1	0.32%	太原(1)
内蒙古自治区	1	1	0.32%	呼和浩特(1)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1	0.32%	银川(1)

省/市/自治区	证券分公司数量(家数)	证券营业部数量(家数)	占证券营业部总数比例	证券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合计	40	310	100.00%	134

此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所属非证券类子公司中,申万菱信子公司在北京、广州分别设有 1 家分公司;申万期货子公司在浙江设有 1 家分公司,在 11 个省及 4 个直辖市共设有期货营业部 21 家。

2. 证券分公司基本情况表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 99 号 2701-10 室	2009 年 8 月 18 日	刘进富	021-56558525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第二分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9 层	2013 年 9 月 29 日	倪红	021-33388250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一楼 101 室	2015 年 4 月 22 日	白又戈	021-68865378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7 号	2009 年 7 月 10 号	王苏龙	025-84763791
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华浙广场 1 号 18 楼	2009 年 6 月 29 日	朱丽艳	0571-85060158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车站大道 543 号京龙大厦 1、2 幢一、二层	2012 年 12 月 27 日	瞿炳建	0577-88250798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甬江大道 1 号 8 号楼 14 层	1997 年 05 月 29 日	徐文华	0574-87317818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槐树街 2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唐剑涛	028-86261519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祥云街 55 号银佳大厦十三楼	2004 年 5 月 26 日	段志华	0871-63616259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5 巷 46 号凯乐花园 7 栋 2 楼	2009 年 6 月 29 日	刘丹	027-88850926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53 号沈阳财富中心 B 座 25 层	2009 年 06 月 29 日	高毅	024-22536068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警卫街 6 号新星国际中心 1-7、跃 1-1-7 号、一德街 20 号新星国际中心 8 层 04/05/06/07B 号房屋	2013 年 1 月 25 日	夏娟	0411-82802781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93 号	1997 年 5 月 23 日	盛俊明	0451-82261108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 1201-1202 房	2014 年 02 月 25 日	张夏倩	020-38998280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金田路与福中三路交汇处安联大厦 19A01、A02、B03、B04 (b)	2009 年 07 月 02 日	李桂云	0755-83360335
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0 号 B 座 6 层	2009 年 7 月 17 日	于辉	010-87770336
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1	2009 年 6 月 29 日	顾鸿	021-33389699/ 010-88013643
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金宇圣地 49 号楼 1012 号 2、3 层	2009 年 10 月 9 日	周永春	0471-5275888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125 号 3 幢 1-2 层 1001 号	2001 年 9 月 5 日	郭文闻	0351-4191603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 号新闻大厦七楼	2016 年 7 月 18 日	秦开宇	0531-55639877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2 号甲夹层 BCDEF 户	1994 年 3 月 12 日	张坤	0532-82969949
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广西南宁市英华路 56 号半岛·旺角 A201、A202 号商铺	2013 年 11 月 07 日	唐裕平	0771-5773167
2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中华路 178 号重庆国际商务中心 9 楼	2009 年 06 月 30 日	王军	023-63508779
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南路华新大厦	1993 年 08 月 20 日	牛杰	0898-66763964
2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 69 号未来大厦 2101、2102、2103、2104、2111、2112、2113 房间	2009 年 09 月 21 日	黄玉琦	0371-86100888
2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10606 号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 3 号楼四层东侧 439、441、443、445、446、447、448、449、450、451、452、453、455、457 室	2006 年 6 月 7 日	张椿婕	0431-88590168
2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 136 号	1997 年 10 月 28 日	周奇	0551-62635728
2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210 号锦绣华天七楼	2014 年 03 月 17 日	綦新河	0731-84455397
2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观风亭街 6 号恒力金融中心 8 层 01 办公	2016 年 8 月 2 日	李兹泉	0591-8332150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3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厦门分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842 号金榜大厦 A 座 1、2 层	1997 年 2 月 3 日	陈育晓	0592-5852516
3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2 号 B 栋四层	2014 年 2 月 10 日	詹立能	0791-86210888
3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翟营南 大街 389 号卓达商贸广场北楼 5 层	2009 年 9 月 29 日	岳印兴	0311-89250988
3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南京路 309 号环 球置地广场第 34 层 04-05-06	2014 年 2 月 28 日	徐洪文	022-87878288
3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06 号五矿大厦四楼	2009 年 09 月 08 日	严晨	0851-86869886
3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 公司宁夏分公司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高 尔夫花园 25 号综合楼 23 号营业 房	2011 年 3 月 2 日	张礁	0951-5121886
3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 公司甘肃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金昌路 215 号一层	2014 年 2 月 25 日	张海群	0931-8870551
3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 公司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54 号三层	2016 年 06 月 07 日	杨磊	029-85223550
38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 司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2015 年 3 月 13 日	吴志红	021-33389815
39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 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 5 层 5B	2009 年 6 月 23 日	孔繁军	010-88085789
40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大 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2206 室	2015 年 3 月 20 日	戴佳明	021-33388788

3. 证券营业部基本情况表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上海宝山区长江南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长江南路 681 号 1-3 楼	1992 年 8 月 11 日	赵佐军	021-66181905
2	上海宝山区同泰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路 88 号	1992 年 11 月 13 日	王民辉	021-56671188
3	上海长宁区双流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双流路 15 号	1992 年 8 月 19 日	周嘉	021-33608822
4	上海长宁区淞虹路 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152 号 2 层	1992 年 12 月 30 日	邬旭巍	021-6273571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5	上海崇明区川心街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区川心街1号	1993年9月27日	黄旭东	021-59625420
6	上海奉贤区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人民中路236号	1994年5月18日	王欢仙	021-57417029
7	上海虹口区大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路839弄1号301-304室、859号101室	1997年6月2日	方敏	021-65628677
8	上海虹口区丰镇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78号1层、2层	1997年8月6日	王文琦	021-65932933
9	上海虹口区黄浦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99号203A室	1992年12月30日	毕国强	021-65525910
10	上海虹口区中山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230号B3F	1994年12月26日	周华	021-65445198
11	上海黄浦区福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318号102A室, 309-310室	1993年2月26日	张蕾	021-63217517
12	上海黄浦区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729号	1990年7月9日	王华	021-63224288
13	上海黄浦区陆家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1297号一楼、二楼	1992年7月17日	韩斌	021-63457788
14	上海黄浦区新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新昌路180号	1993年2月26日	徐涛	021-63272058
15	上海黄浦区雁荡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雁荡路29号三层02室	1992年6月22日	马骏	021-63863588
16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1154号-1158号	1992年9月25日	姚丹峰	021-63455518
17	上海黄浦区中山南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一路727号裙楼3楼328、329、330、331、332、337、338、339、341、342室	1992年12月25日	李炜	021-63020853
18	上海嘉定区塔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399号二、三楼	1994年5月10日	周靓	021-39910033
19	上海金山区枫丽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枫丽路132号、126弄2号201、202室	2014年1月16号	应宏亮	021-65447020
20	上海金山区临仓街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临仓街180号四、五楼	1992年12月30日	陈将文	021-57320523
21	上海金山区蒙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蒙山路279号	1994年5月18日	潘峻骏	021-57943555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2	上海静安区昌化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昌化路 33 号	1993 年 9 月 22 日	陈卫东	021-62580049
23	上海静安区康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1584 号 2 层	1997 年 7 月 31 日	姚玮	021-62308398
24	上海静安区余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余姚路 169 号二层	1992 年 7 月 25 日	毛晓宏	021-52520439
25	上海普陀区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501 室	2001 年 4 月 28 日	季磊	021-60712583
26	上海普陀区兰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 135 号	1992 年 8 月 21 日	陈斌	021-62862128
27	上海普陀区武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武宁路 507 号 301 室	1992 年 9 月 11 日	杨作为	021-62051378
28	上海浦东新区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崂山路 538 号，张杨路 2399 号 1 幢 301 室	2001 年 4 月 28 日	金涛	021-50110133
29	上海浦东新区靖海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靖海路 500、502 号	1994 年 5 月 18 日	徐静芳	021-36680188
30	上海浦东新区川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4487 号	1996 年 12 月 11 日	钱美华	021-58907223
31	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70 号	1993 年 10 月 12 日	许畅	021-58751371
32	上海浦东新区关岳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关岳西路 151 弄 103 号 1-3 层	1995 年 5 月 29 日	祝玉斌	021-68113113
33	上海浦东新区利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利津路 1365、1375、13793、1389 号 2 层	1991 年 12 月 6 日	包宏伟	021-58312521
34	上海浦东新区临沂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沂路 128 号一层、二层 03、06、07 室	1997 年 6 月 3 日	周杰	021-58899797
35	上海浦东新区妙境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妙境路 399 号	1994 年 12 月 28 日	刘卫民	021-58988996
36	上海浦东新区三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329 号	1993 年 5 月 5 日	沈荣	021-58492299
37	上海浦东新区水芸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水芸路 308 号 A102 室	2014 年 5 月 30 日	赵云峰	021-58282662
38	上海浦东新区源深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源深路 1088 号 15 层 02-06 单元	2008 年 6 月 11 日	谷振宇	021-51752678
39	上海浦东新区成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成山路 436 号 2 层	1993 年 3 月 3 日	林峥	021-6870001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40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997 年 6 月 5 日	张燕	021-68866071
41	上海青浦区公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路 222 号 1-2 层	1993 年 4 月 5 日	尤丽芳	021-69713385
42	上海松江区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505 号一层、三层	1997 年 11 月 19 日	徐岑	021-57833988
43	上海徐汇区龙漕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1 弄 9 号	1992 年 8 月 28 日	王德华	021-64840388
44	上海徐汇区宜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19 号 102-106 单元	1996 年 12 月 24 日	陈刚	021-64836517
45	上海徐汇区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上中西路 200 号	1995 年 4 月 12 日	缪钱芳	021-64539753
46	上海徐汇区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 2669 号一、三层	1990 年 4 月 12 日	胡海龙	021-64276621
47	上海徐汇区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小闸镇街 133 号二楼	1992 年 12 月 30 日	葛文宇	021-64700606
48	上海杨浦区黄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810 号三层 101 室	1992 年 3 月 16 日	沈嘉	021-55058668
49	上海杨浦区隆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 600 号三楼	1992 年 11 月 25 日	逢波	021-65663957
50	上海杨浦区平凉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 913、915、917、919、921、923、925、927、929 号二层	1992 年 7 月 3 日	李瑜	021-65127789
51	上海静安区汾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汾西路 457 号	2001 年 5 月 17 日	王序微	021-56773600
52	上海静安区海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海宁路 719 号 201-203 室，山西北路 398-400 号 2 层	1992 年 12 月 30 日	张明	021-63062065
53	上海静安区沪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 549 号	1996 年 12 月 2 日	张正	021-56557458
54	上海静安区洛川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洛川东路 303 号	1993 年 8 月 18 日	陈健铭	021-56385612
55	上海静安区延长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 597 号	1994 年 5 月 4 日	张炜	021-36030948
56	上海闵行区碧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碧江路 349 号	1993 年 2 月 25 日	倪佩文	021-64308222
57	上海闵行区东川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2380-2384（双）号 1、2 楼	1994 年 6 月 14 日	沈一鸣	021-3409555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58	上海闵行区沪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 7876 号 705 室	2014 年 5 月 8 日	王伟	021-52211621
59	上海闵行区龙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龙茗路 1847 号三楼	1998 年 8 月 17 日	邓劲	021-54780088
60	上海闵行区吴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2760 号	1994 年 6 月 6 日	施晓琪	021-64787280
61	上海闵行区莘松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莘松路 235 号	1992 年 12 月 4 日	夏梅	021-64985122
62	海门秀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海门市秀山西路 62 号	2014 年 08 月 11 日	何晏	0513-80182108
63	淮安深圳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经济开发区东冠逸轩花苑 7 幢 7-5 号	2012 年 08 月 08 日	朱峰	0517-83800707
64	靖江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 136 号	1997 年 04 月 17 日	徐志凤	0523-84961888
65	句容华阳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 18 号开元商厦二楼	2001 年 06 月 11 日	向光胜	0511-85179261
66	南京汉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6 号国药大厦 10 楼	2008 年 01 月 21 日	刘作书	025-84711805
67	南京华侨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9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沈剑峰	025-84763777
68	南京浦口凤凰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凤凰大街 16 号	2001 年 05 月 29 日	王光心	025-58881133
69	南京黄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黄山路 2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李伟	025-83315198
70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路 6 号华丽大厦 14 层	2012 年 04 月 19 日	王晓锋	0513-51001966
71	南通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建设路物资大厦二楼	2001 年 05 月 24 日	陈青松	0513-81691258
72	南通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青年中路 43 号	1997 年 08 月 04 日	冯保生	0513-89011889
73	苏州吴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吴中西路 175 号 1、3、4、5、6 层	1997 年 10 月 13 日	瞿仁	0512-65282812
74	泰兴府前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泰兴市鼓楼东路南侧、府前街西侧	2001 年 06 月 20 日	郭伟	0523-87650123
75	无锡清扬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清扬路 24 号	1997 年 08 月 22 日	华炯	0510-8285698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76	盐城滨海海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海滨大道 90 号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姜观荣	0515-89118128
77	盐城大丰健康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区健康东路 49 号	2014 年 01 月 27 日	姜华	0515-83365518
78	盐城东台望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东台市望海东路 32 号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张体晔	0515-85320562
79	盐城阜宁射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阜宁县阜城射河东路盐城市第四制药厂职工住宅楼第八、九间门市	2014 年 01 月 28 日	刘扣成	0515-87220562
80	盐城建湖湖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县城湖中南路 148 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杨飏	0515-86232366
81	盐城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解放北路 100 号	1998 年 04 月 14 日	陈剑	0515-88166898
82	盐城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钱江方洲小区南区商铺 A 幢 101 室、201 室	1998 年 12 月 24 日	汪红军	0515-89080909
83	盐城经济开发区泰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路软件园 3 号楼	2014 年 03 月 14 日	缪美林	0515-88310962
84	盐城射阳兴阳广场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城兴阳广场 C 区 301—304 号门市	2013 年 12 月 05 日	许旻	0515-82627666
85	盐城响水双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双园东路北侧	2014 年 01 月 28 日	王道荣	0515-86885858
86	盐城盐都西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西环中路 91 号	2014 年 01 月 29 日	尹进	0515-88286312
87	扬州江都龙川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龙川路 299 号鸿益千秋 7 幢 S103、203 室	2014 年 01 月 08 日	杨幼晶	0514-86710562
88	扬州扬子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中路 758 号	1997 年 08 月 01 日	臧扬	0514-87891800
89	宜兴环科园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环科园新城花园综合楼 201 室	2014 年 01 月 07 日	陈炜	0510-87072030
90	宜兴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人民中路 238 号（亚细亚宾馆 5-6 楼）	2008 年 04 月 11 日	刘晓燕	0510-87962161
91	镇江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解放路 26 号	1997 年 08 月 13 日	孙伟斌	0511-85023138
92	江阴澄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中路 7-7 号	2017 年 10 月 20 日	朱来章	0510-86995523
93	杭州密渡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 3 号	1997 年 3 月 14 日	金寒	0571-8506117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94	嘉兴禾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禾兴南路996号	1996年12月28日	刘国勇	0573-82056778
95	金华八一北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八一北街484号	1997年2月26日	詹应财	0579-82305900
96	衢州市西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县西街77号	1997年6月30日	毛建林	0570-3024000
97	桐乡和平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振东新区和平路(西)95号	1997年8月22日	朱慧	0573-80891131
98	常山定阳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天马街道定阳北路2-16号常山县供销综合公司大楼二楼	2002年4月8日	曹敏	0570-5031768
99	嘉善体育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体育南路91号、91-1号、91-2号	2001年8月6日	熊琪慧	0570-5031768
100	湖州凤凰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湖州市美都花苑综合楼(一)8楼	2014年5月8日	徐登峰	0572-2761080
101	义乌篁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篁园路143号1楼	2014年5月23日	刘盈	0579-85785098
102	桐乡崇福镇崇德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崇德西路158号华龙大厦底层	2014年5月19日	赵圣力	0573—88389388
103	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28号德力西大厦301-303室	2003年7月1日	杨华	0571-87977985
104	杭州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267号	2003年7月1日	潘悦	0571-85170782
105	杭州莫干山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8号蓝天商务大楼3楼	2003年7月1日	张安萍	0571-88059095
106	杭州金华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金华路88号尚品商务楼313南侧	2003年7月1日	许佐	0571-28171768
107	富阳江滨西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57号709室	2014年1月9日	楼兰天	0571-58981693
108	临安广电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广电路19号	2014年1月10日	范志成	0571-61083130
109	台州腾达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腾达路699号A区13楼	2010年8月25日	刘建国	0576-82599906
110	三门朝晖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海游街道朝晖路城东农民公寓17楼11-12号	2014年5月6日	许伟燕	0576-83315299
111	温岭万昌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太平街道万昌西路159号	2014年1月7日	王国成	0576-81679792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12	绍兴中兴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南路285号一楼门厅、四楼	2015年12月7日	钟迪	0575-85200978
113	萧山金城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金城路433号	2016年5月20日	任惠玲	0571-86993627
114	桐乡濮院镇工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工贸大道369号A幢品牌中心一楼	2016年1月29日	张慧	0573-80898089
115	平湖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平湖市当湖街道新华南路229号底层西侧	2016年1月27日	徐孝明	0573-85573669
116	杭州文一西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衢海大厦4幢106、205室	2017年6月30日	罗蓓	0571-88615661
117	宁波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中兴路138号	1997年05月29日	阮宝华	0574-87376646
118	宁波大榭信拓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大榭开发区信拓路168号海华楼A座111、410室	2014年02月18日	陈广	0574-87068816
119	宁波雅戈尔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石碇街道雅戈尔大道383号	2016年02月04日	翁连义	0574-87731858
120	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车站大道543号京龙大厦一、二层	1993年05月13日	瞿炳建	0577-88250798
121	永嘉阳光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江北街道龙桥村王府大厦营业房111、112室	2001年09月26日	蒋良策	0577-66991186
122	瑞安安盛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安盛路196号侨联大厦一楼	2001年08月15日	李若丁	0577-66882008
123	乐清伯乐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新世纪花园月季I幢54、55号一层，51-55号二层店铺	2018年1月25日	黄凌云	0577-61555700
124	广州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108号	1995年01月13日	刘相怡	020-84116086
125	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14号金海花园1-2层	1993年06月25日	张俊杰	020-38735133
126	广州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61号08层05B、06、07单元	2008年03月11日	张素妹	020-87383009
127	珠海粤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珠海市拱北粤海东路1145号粤海酒店二期11楼及12楼A、B室写字楼	1993年09月07日	王波	0756-8877645
128	广州新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82号广州轻纺交易园内D区第二层D2001A、D2009、D2010	2014年01月28日	张德坤	020-89989880
129	广州番禺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迎宾路282号自编601室	2014年03月27日	陈鹏	020-3489100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0	广州中山大道中证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路 439 号 1313-16 房	2014 年 01 月 28 日	徐欢	020-38887165
131	东莞鸿福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200 号海德广场 2 栋办公 902 之二	2014 年 05 月 13 日	梁文辉	0769-22621022
132	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3 号首层 P6 号	2001 年 04 月 28 日	周华梅	0757-83036503
133	茂名迎宾三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茂名市迎宾三路 126 号大院华海雅居 3、4 号楼三楼 310-316 号房	2011 年 03 月 16 日	王东炜	0668-3916978
134	中山中山四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顺景花园第 86 幢二层	1998 年 04 月 09 日	徐莹	0760-88888086
135	湛江人民大道中证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5 号祺祥大厦 1802-1805 室	2012 年 05 月 07 日	杨利荣	0759-3388877
136	深圳福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大道 4019 号航天大厦 A 座 21 楼	2008 年 01 月 31 日	关放	0755-82934897
137	深圳上步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八、九楼	1995 年 06 月 13 日	陈思忠	0755-83755859
138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富春东方大厦 2308、2309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郑晓菊	0755-83755953
139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2 楼 A01-A02-B01	1995 年 05 月 31 日	罗晓陵	0755-88285733
140	深圳华强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长兴大厦 B 座 28 层 2801-2805	1995 年 06 月 16 日	罗明	0755-83261445
141	深圳彩田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 7018 号新浩壹都 A1701	1995 年 02 月 27 日	刘桐	0755-83642163
142	深圳前海自贸区梦海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 5033 号前海卓越金融中心 A 座 2308	2018 年 10 月 31 日	刘晓斌	0755-83208064
143	成都北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三段 4 号	1995 年 11 月 16 日	钱红兵	028-86421557
144	成都崇州市蜀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崇州市崇阳街道蜀州北路 120 号附 4 号	2001 年 9 月 21 日	胡军	028-82205070
145	成都槐树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槐树街 2 号泰龙大厦 3 号楼	1999 年 4 月 6 日	姚欣	028-86277125
146	成都火车南站东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东路 5 号 2 栋 2 楼 1 号	1997 年 8 月 11 日	蔡华伟	028-82936866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47	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1号2栋7楼701号	2007年12月3日	童小倩	028-61359310
148	成都建设南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街15号附25号1层	2014年1月6日	向飞	028-61358020
149	成都双流迎春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迎春路三段200号3栋2楼2号	2001年4月20日	周勇	028-85733248
150	成都温江南江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南江路228号附201号	2001年11月1日	张志强	028-82710718
151	成都西一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菊乐路嘉宇大厦二楼	1997年5月13日	谭凯	028-85089136
152	广汉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汉市中山大道北一段8号商业楼5楼	2010年8月30日	胡建	0838-5357710
153	泸州广凤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广凤路4号	1997年4月18日	何志华	0830-2396588
154	泸州酒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9号18幢4层401号	2001年9月12日	冯祥	0830-2519965
155	眉山湖滨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远景楼附楼C区	2000年8月21日	张睿	028-38102770
156	眉山彭山区紫薇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紫薇路37号	2001年9月26日	王旭	028-37633098
157	雅安羌江南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羌江南路75号	2014年5月15日	江芸莉	0835-5181991
158	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468号901-903室	1997年4月3日	张小军	027-83618977
159	武汉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272号凤凰国际大厦5楼	1997年4月3日	赵前程	027-88855433
160	武汉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148号2号楼B区5层	2001年2月14日	余世谋	027-83220956
161	武汉静安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静安路8号尚文·静安上城(人和家园)1栋1单元1层商7、2层商6、商7	2001年2月14日	熊诗焱	027-87776138
162	武汉和平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336号3层1室	2002年4月16日	徐建平	027-88231137
163	武汉东风三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二期第D幢6层608号房	2014年1月3日	殷娟	027-84525099
164	武汉武大园一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科技园武大园一路11号豪迈大厦B栋202室	2014年2月12日	武丽	027-8798112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65	黄石湖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黄石市湖滨大道 97 号 1 栋付 7、8、9、10、16 室	1997 年 5 月 19 日	钟平	0714-6233087
166	黄冈浠水丽文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黄冈市浠水县清泉镇丽文大道 269 号（工行二楼）	2001 年 12 月 6 日	洪伟国	0713-4226194
167	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沿江大道 36 号	1997 年 12 月 12 日	江伟	0710-3480967
168	襄阳永安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永安南路民发世界城二期悦华里 5-104 号	2001 年 3 月 26 日	宋伟	0710-2818255
169	宣城龙门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宣城市龙门路 1 号	2001 年 4 月 9 日	何校兵	0710-4252320
170	宜昌西陵二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西陵二路 CBD 中心商务区二期商业 9 号楼 5、6 层	1997 年 12 月 5 日	蔡伟	0717-6747898
171	宜昌夷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夷兴大道 44 号	2001 年 2 月 19 日	李光亮	0717-7200266
172	沈阳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 193 号	1993 年 05 月 11 日	闫伟忠	024-22869579
173	沈阳宁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42 号（2 门）	1997 年 04 月 17 日	宁侠	024-86223498
174	沈阳白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白山路 16 号	2001 年 10 月 26 日	税滨	024-86510899
175	沈阳十一纬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45 号	2000 年 11 月 17 日	闫滨	024-22708865
176	沈阳南五马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 183 甲(16 层写字间 2、3、4、5、6、7)	2014 年 01 年 23 日	唐爽	024-23292833
177	沈阳新隆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隆街 1-33 号（3-7-2）、（3-7-3）	2014 年 01 月 26 日	赵云凤	024-23230562
178	鞍山新华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新华街 20-S10 号	2012 年 04 月 12 日	于子龙	0412-7335735
179	本溪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4 栋	2001 年 09 月 19 日	门小兵	024-42800458
180	大连武汉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 36 号	1994 年 3 月 24 日	朱晓杰	0411-28282876
181	大连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68 号中航国际广场中航中心 A1 写字楼 11 层 5-9 单元	1993 年 3 月 17 日	林胜桥	0411-82645777
182	大连金马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188-1 号	2001 年 9 月 12 日	姜雪涛	0411-8762322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83	大连金州斯大林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斯大林路 260A-4 号 1-2 层	2014 年 1 月 3 日	宋景伟	0411-39337989
184	南宁英华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英华路 56 号 A201、A202、A203、A205、A206、A207、B201、B202、B203 号铺	2003 年 06 月 17 日	李洪江	0771-5309229
185	南宁长湖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 24 号浩天广场 3 层	1997 年 09 月 01 日	李梦然	0771-5880766
186	柳州东环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 258 号沃德梦想 2 栋 2-1 号	2001 年 08 月 30 日	韦毅	0772-2826210
187	贵港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贵港市中山北路 19 号安居商贸楼三层	2014 年 04 月 28 日	莫江立	0775-5963688
188	梧州西堤三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梧州市西堤三路 19 号 10 层 38-40	2014 年 02 月 20 日	黄祥东	0774-6010208
189	贺州江北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贺州市江北中路 200 号经成大厦 602 室	2014 年 02 月 18 日	谢爽	0774-5201292
190	钦州永福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钦州市永福西大街 28 号	2014 年 01 月 10 日	邓德科	0777-2880562
191	玉林民主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玉林市玉州区民主中路 224 号	2014 年 02 月 27 日	谢业毅	0775-2808099
192	桂林漓江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漓江路 28 号中软现代城 4#六层、七层	2001 年 09 月 05 日	郑晷	0773-3843724
193	桂林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桂林市象山区中山南路 13 号桂林华侨大厦一层、六层	2014 年 01 月 13 日	蒋甲木	0773-3860808
194	南昌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0 号（江西商会大厦部分一层）、12 号 B 栋 2-4 层	1997 年 5 月 19 日	殷中明	0791-86211576
195	九江九瑞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九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瑞大道 53 号大润发 4 楼	2000 年 3 月 10 日	杨磊	0792-8118499
196	南昌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京东路 165 号	2002 年 8 月 10 日	刘明波	0791-88500198
197	上饶五三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23 号	1997 年 11 月 21 日	谢斐	0793-8218616
198	南昌县澄湖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澄湖北大道 588 号天一商业街 13 栋 301 号铺	2001 年 12 月 3 日	何莉	0791-85736520
199	上饶万年六零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六零北大道世纪花苑二楼	2000 年 12 月 11 日	王伟	0793-3857858
200	南昌新建长麦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长堽镇长麦南路 30、32、36 号	2012 年 5 月 10 日	涂云亮	0791-83531166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01	福州鼓屏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屏路 192 号	1997 年 4 月 11 日	陈明	0591-87811342
202	福州杨桥东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东路 15 号杨桥 18#楼七层	2014 年 5 月 14 日	高春丽	0591-38132771
203	莆田荔华东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荔华东大道 696 号 19 层	2014 年 4 月 24 日	郭贵蒙	0594-6245333
204	泉州田安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田安路丰盛商住楼 4 号店面 F02-04	2012 年 10 月 23 日	陈安宁	0595-22255198
205	石狮石龙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灵秀镇服装城北区百德汇峰广场 6 栋商铺 112-113	2014 年 5 月 30 日	王荣荣	0595-22353188
206	厦门厦禾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820 号帝豪大厦 908 单元、20 层 2003-2005 单元	2008 年 1 月 3 日	林春祥	0592-2969930
207	厦门莲前东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莲前东路 920-928 号第 17 号商场 C 单元	2014 年 1 月 14 日	杨影	0592-6301068
208	重庆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 181 号抗建大厦二楼	1997 年 06 月 05 日	贾小鑫	023-63500589
209	重庆小新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新街 85 号恒鑫大厦四楼	1997 年 06 月 05 日	夏其劼	023-65478918
210	重庆杨家坪正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正街 11 号第五层	1997 年 09 月 15 日	刘萍	023-68400341
211	重庆金开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大道 1106 号	2011 年 03 月 17 日	华承中	023-88199601
212	重庆黄山大道营业部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67 号 1 幢 5 楼	2007 年 11 月 14 日	罗宇	023-65862279
213	重庆涪陵滨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 8 号涪陵港客运中心.香江豪庭 1 号楼 1-11	2014 年 05 月 09 日	周立	023-72709893
214	长沙韶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韶山北路 370 号水利厅二楼	2007 年 12 月 25 日	毛华军	0731-82259560
215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 1 段 88 号天健芙蓉盛世花园二期 C、D、H 栋 2318 房	2001 年 03 月 01 日	潘勇	0731-85113117
216	长沙五一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447 号泰真大厦十一楼 2 号房	1997 年 05 月 07 日	李鹏程	0731-84455387
217	益阳康富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益阳市康富南路福中福国际城 6 栋 5 楼 528 号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陈卫	0737-2223865
218	湘潭建设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雨湖路街道建设北路 8 号白石商业广场 1 单元 010113-010120 号	2012 年 07 月 11 日	王雷	0731-5558321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19	株洲珠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炎帝广场北侧公园大道 B 栋三楼	2011 年 02 月 28 日	黄震	0731-22727775
220	北京劲松九区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九区 909 号	1995 年 9 月 11 日	朱雪雁	010-67736286
221	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39 号	1994 年 4 月 18 日	周子荷	010-84109799
222	北京东四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56 号楼 2501 内 2503 室	2008 年 3 月 13 日	魏庆利	010-65505168
223	北京丰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望园东里 28 号楼 2 层	2010 年 11 月 11 日	王静	010-63898827
224	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四层 401	2007 年 12 月 5 日	李静潭	010-88085836
225	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3 层 A 座商业 01	2001 年 11 月 29 日	孙茜	010-88511208
226	济南泺源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 号山东新闻大厦 7 楼	2012 年 8 月 15 日	王洪波	0531-55639879
227	临沂金雀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 号威特天元广场 B 座 4 楼	2013 年 9 月 30 日	徐赟	0539-7701118
228	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11 号 16A01/02/03/05/06/07/08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张军	0535-3390668
229	济南历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177 号 104	2010 年 11 月 23 日	翁瑞恒	0531-55512866
230	淄博华光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华光路 58 号中房大厦 2 期 10 层 1004	2018 年 3 月 9 日	李哲	0533-6053001
231	青岛海尔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83 号	2013 年 8 月 30 日	杨晓燕	0532-85807333
232	莱西烟台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烟台路 95 号	2001 年 3 月 26 日	马志进	0532-88473456
233	天津十一经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东区十一经路 68 号 (401-416 室)	1997 年 3 月 31 日	汪心男	022-24011162
234	天津吴家窑大街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吴家窑大街 13 号森淼公寓底商 202 号	1997 年 05 月 04 日	马林	022-60996226
235	天津滨海新区黄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开发区黄海路 18 号 4 号楼 A 座 101 室-1	2008 年 6 月 10 日	徐平	022-59859917
236	天津华天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2 号 1128 房屋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付国红	022-58660665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37	芜湖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文化路 29 号	2011 年 03 月 21 日	刘杨	0553-3800166
238	合肥马鞍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世纪阳光大厦 1701 室	2011 年 09 月 06 日	汪鸿鹏	0551-65288519
239	黄山前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前园南路 42-8 号	2014 年 4 月 29 日	孙百瑜	0559-2511616
240	合肥庐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庐州大道与南宁路交叉口万达茂中心（万达银座）第一幢商 126/商 126 上	2017 年 6 月 27 日	樊玉春	0551-66026559
241	淮南洞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中路 8 号淮南市财金大厦裙楼三楼(地面)二楼	2018 年 04 月 13 日	王波	0554-2691212
242	吉林吉林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吉林市吉林大街 77 号世纪饭店 3 楼	2001 年 6 月 11 日	于晶	0432-65118118
243	长春西安大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58 号吉发广场 A 座 3 楼南侧	2013 年 12 月 23 日	仇玉喜	0431-81815798
244	松原乌兰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松原市宁江区乌兰大街 3139 号	2014 年 5 月 14 日	杜德兴	0438-5090991
245	郑州花园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3 号	2000 年 10 月 23 日	司卫平	0371-55623789
246	郑州国基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 168 号温莎城堡 1 号楼 2-3 层 5 号	2016 年 04 月 01 日	焦利军	0371-61315820
247	南阳新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新华西路 159 号	2014 年 06 月 26 日	李永亮	0377-61698897
248	新乡平原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平原路 489 号晖祥名邸 B 栋 1-2 层商铺 103 室	2018 年 06 月 04 日	金鹏	0373-5081618
249	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商务广场 A 座 207	2014 年 01 月 13 日	李振梓	0311-66772089
250	唐山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光明路鹭港小区 1810 号商业楼 1-2 层	2007 年 11 月 29 日	范士博	0315-2392085
251	保定裕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保定市裕华西路 25 号	2013 年 10 月 17 日	李涛	0312-2088711
252	海口龙昆北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30 号宏源证券大厦首、二层	1996 年 6 月 5 日	邓咸	0898-66513968
253	海口红城湖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南侧 79 号时代家园三楼	2002 年 4 月 8 日	田伟	0898-65877861
254	海口国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1 号华夏银行大厦第 1 层 102-2 号	2016 年 4 月 1 日	林忠	0898-66521230
255	哈尔滨闽江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经开区南岗集中区红旗大街与闽江路东南角龙悦大厦 1 单元 4 层 2 号	2011 年 10 月 14 日	吴心明	0451-5197803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56	哈尔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经开区南岗集中区长江路 197 号金源花园 E 栋 10 号 3 层、4 层	1997 年 09 月 11 日	高鹏	0451-85863197
257	贵阳花果园大街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彭家湾花果园项目 C 区第 10 (贵阳国际中心 2 号) 栋 1 单元 9 层 13-15 号[花果园社区]	2013 年 10 月 21 日	章娟娟	0851-85973081
258	遵义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南京路阳光绿岛花园 1 层 1 号、2 号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陈彬	0851-27569858
259	太原长风街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君威财富中心 13 层	2014 年 2 月 26 日	王俊升	0351-5686397
260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26 号万达广场 A 座 1001 号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牧仁	0471-5978277
261	昆明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2 期 D 栋 4 楼	2012 年 10 月 12 日	曹值瑜	0871-63132631
262	曲靖麒麟西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西路 52 号百源商厦	2018 年 6 月 4 日	蒋艳芳	0874-3181133
263	西安长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54 号	1997 年 2 月 21 日	曹党合	029-85202052
264	乌鲁木齐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2 号乌鲁木齐大厦 4 楼	2001 年 10 月 25 日	殷孝东	0991-8808909
265	西安科技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9 层 12908	2014 年 1 月 27 日	刘玮	029-68250001
266	兰州西津西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 16 号兰州中心 3316 室	2014 年 1 月 9 日	黄伟	0931-2562117
267	银川凤凰北街路证券营业部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凤凰北街 580 号锦泰花园 1 号商业楼	2011 年 3 月 2 日	陈猛	0951-5160166
268	乌鲁木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5 层	2007 年 11 月 14 日	马济民	0991-3818878
269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31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朱金成	0991-3822117
270	乌鲁木齐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北路 222 号天成大厦 11 层 1107 室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周奇衡	0991-2315326
271	乌鲁木齐扬子江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16 号	2008 年 8 月 6 日	房明	0991-5857578
272	乌鲁木齐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南路 18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张小宇	0991-887733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73	乌鲁木齐文艺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文艺路 233 号	1998 年 4 月 9 日	王锭	0991-2328778
274	乌鲁木齐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288 号瑞景大厦 1-2 层	2007 年 11 月 14 日	范峰	0991-6208588
275	乌鲁木齐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487 号	2008 年 2 月 21 日	赵力	0991-4530816
276	乌鲁木齐深圳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街西一巷 16 号乌鲁木齐市邮政局办公楼一层、负一层	2002 年 4 月 24 日	杜洪	0991-3772816
277	乌鲁木齐古牧地中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古牧地中路 739 号	2008 年 1 月 31 日	张雷	0991-3318202
278	昌吉延安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南路 69 号 (40 区 3 丘 48 栋)	2008 年 11 月 5 日	迟小杰	0994-2335959
279	喀什克孜都维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克孜都维路 272 号	2007 年 12 月 5 日	杜鹃	0998-5851168
280	克拉玛依友谊路南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115 号联合办公大楼	2008 年 8 月 12 日	陈虎	0990-6912757
281	克拉玛依天山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天山路 70 号	2008 年 10 月 20 日	赵克建	0990-6228347
282	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 61 号	2011 年 9 月 27 日	郑春玲	0990-6228328
283	库尔勒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滨河路 7 号在水一方二楼	2007 年 12 月 4 日	陶钢	0996-2032427
284	奎屯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市区喀拉杂什-北京西路 7 幢 12 号	2007 年 12 月 3 日	张为	0992-3224053
285	石河子西环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石河子市西环路 92 号金三角商贸城三楼	2007 年 12 月 7 日	李晓峰	0993-6661999
286	伊宁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伊宁市解放路 115 号新时代广场	2007 年 12 月 6 日	武刚	0999-8085856
287	昌吉延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裙楼四层 5 区 3 丘 3 栋 W 号	2002 年 1 月 21 日	陈彧	0994-2359198
288	哈密爱国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市伊州区爱国北路汇雅医药小区 7#楼四层	2001 年 1 月 21 日	刘佩钦	0902-2267719
289	阿克苏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东大街 26 号龙泰大厦億隆大酒店二层 01 号	2008 年 7 月 23 日	郭薇	0997-2141906
290	博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博州博乐市北京路 148 号	2008 年 7 月 30 日	李小朋	0909-222360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91	石河子北四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石河子市北四路 22 小区 167 号	2002 年 3 月 28 日	魏跃宏	0993-2093883
292	塔城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塔城地区塔城市文化路新农步行街三楼 337-341 号	2008 年 6 月 25 日	车万锋	0901-6230676
293	乌鲁木齐八一一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头屯河公路 2 号-2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吕春昱	0991-3107797
294	吐鲁番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市高昌区文化路 1028 号	2008 年 7 月 21 日	李江平	0995-8533562
295	五家渠振兴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五家渠市振兴街 261-2 号	2010 年 5 月 5 日	侯彩霞	0994-5810996
296	呼图壁东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东风路 96 号	2010 年 5 月 4 日	魏泽	0994-4508006
297	玛纳斯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团结路 295 号农行 5 楼	2010 年 5 月 7 日	马兆源	0994-6862399
298	奇台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奇台县东大街 6 号	2010 年 5 月 7 日	李山春	0994-7210066
299	阜康天池南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天池南街 22 号工行四楼	2010 年 5 月 6 日	郭强	0994-3220836
300	哈密吐哈石油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吐哈石油基地工商银行石油支行三楼	2010 年 5 月 5 日	郭胜	0902-2766172
301	泽普石油基地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地区泽普县奎依巴格镇迎宾路 9 号	2010 年 5 月 6 日	张家兴	0998-7583959
302	阿图什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光明路北 27 号	2010 年 5 月 5 日	朱光明	0908-4265000
303	乌苏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北京西路 92 号	2010 年 5 月 4 日	瞿静强	0992-8509193
304	阿勒泰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解放路 71 区 91 栋四层	2010 年 5 月 10 日	刘虎	0906-2134836
305	库车文化东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文化东路 11 号五洲大厦 10 楼	2010 年 5 月 4 日	朱建东	0997-7130168
306	鄯善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地区鄯善县新城路 96 号工商银行五楼	2008 年 9 月 23 日	何鹏	0995-8315131
307	库尔勒利民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亲水湾商业区 A1-02 号、A-03 号	2011 年 9 月 28 日	冯悦	0996-2158901
308	霍尔果斯亚欧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市亚欧北路 1 号	2017 年 5 月 8 日	赵云	0999-8035790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309	阿拉山口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博州阿拉山口友好路 25 号	2017 年 6 月 14 日	马富花	0909-2223428
310	阿拉尔金银川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拉尔市金银川路与军垦大道交叉口东北侧新苑民居 12-107 号	2017 年 10 月 14 日	孟祥鹏	0997-4623320

二十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发生变化情况

1.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公司根据整体发展战略、规范金融工具会计处理、加强金融资产风险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经董事会同意，于2018年1月1日起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详见2018年1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2. 实施新收入准则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经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实施新收入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详见 2018 年 1 月 3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3. 执行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27 日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要求已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公司按照通知规定，采用了新的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实施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具体影响情况详见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附注五”。

(二) 报告期，公司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二十五、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葛蓉蓉女士、任晓涛先生和杨文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详见2019年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46,599,332	63.05%	2,479,338,842	0	0	-12,618,112,807	-10,138,773,965	2,507,825,367	11.1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2,617,006,585	62.91%	1,744,378,343	0	0	-12,617,006,585	-10,872,628,242	1,744,378,343	7.74%
3、其他内资持股	29,592,747	0.15%	734,960,499	0	0	-1,106,222	733,854,277	763,447,024	3.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8,049,281	0.14%	734,960,499	0	0	-1,093,111	733,867,388	761,916,669	3.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43,466	0.01%	0	0	0	-13,111	-13,111	1,530,355	0.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10,006,386	36.95%	0	0	0	12,618,112,807	12,618,112,807	20,028,119,193	88.87%
1、人民币普通股	7,410,006,386	36.95%	0	0	0	12,618,112,807	12,618,112,807	20,028,119,193	88.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056,605,718	100.00%	2,479,338,842	0	0	0	2,479,338,842	22,535,944,560	100.00%

注：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8,140,984,977 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依据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本次发行前的股东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至少一年内不得转让。2018 年 2 月 14 日，部分股东所持限售期届满的限售股份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后，所持 12,618,112,807 股股份上市流通。

2.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 亿股新股。2018 年 1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479,338,842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依据承诺，4 家投资者认购的 2,479,338,842 股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 月 30 日起计算，此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96,306,947.00	6,596,306,947.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20,606,527.00	5,020,606,527.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9,000,000.00	999,000,000.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上海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093,111.00	1,093,111.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西藏大衍投资有限公司	1,093,111.00	1,093,111.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张新龙	13,111.00	13,111.00	0	0	同上表注 1	2018 年 2 月 14 日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6,234,716.00	0	0	26,234,716.00	同上表注 1	2016 年 1 月 26 日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待确认股份余股挂账账户	1,530,355.00	0	0	1,530,355.00	同上表注 1	2016 年 1 月 26 日
上海商神贸易公司	721,454.00	0	0	721,454.00	同上表注 1	2016 年 1 月 26 日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0	1,124,543,633.00	1,124,543,633.00	同上表注 2	2019 年 1 月 30 日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0	0	619,834,710.00	619,834,710.00	同上表注 2	2019 年 1 月 30 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深	0	0	239,092,731.00	239,092,731.00	同上表注 2	2019 年 1 月 30 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0	0	495,867,768.00	495,867,768.00	同上表注 2	2019 年 1 月 30 日
合计	12,646,599,332	12,618,112,807	2,479,338,842	2,507,825,367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 2282 号）核准，2018 年 1 月，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479,338,842 股人民币普通股，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20,056,605,718 股增至 22,535,944,560 股。具体情况请详见 2018 年 1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债券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九节公司债券”

（三）公司无内部职工股情况。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股东总数：291,577 位

（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094 位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无
-------------	-----------	-------------	---

				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27	6,596,306,947	0	0	6,596,306,947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股	22.28	5,020,606,527	0	0	5,020,606,527		0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8	1,212,810,389	0	0	1,212,810,389		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9	1,124,543,633	1,124,543,633	1,124,543,633	0	质押	562,271,81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4.43	999,000,000	0	0.00	999,000,000	质押	67,5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82	635,215,426	90,633,294	0.00	635,215,426		0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	619,834,710	619,834,710	619,834,710	0	质押	309,917,35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其他	2.20	495,867,768.00	495,867,768.00	495,867,768	0		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深	其他	1.06	239,092,731	239,092,731	239,092,731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197,390,385	0	0	197,390,385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596,306,947		人民币普通股	6,596,306,947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20,606,527		人民币普通股	5,020,606,527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1,212,810,389		人民币普通股	1,212,810,389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99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5,215,426		人民币普通股	635,215,42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7,390,385		人民币普通股	197,390,38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50,381,923		人民币普通股	150,381,923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427,338		人民币普通股	125,427,338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9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995,900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2,032,106		人民币普通股	82,032,10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股权。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仲建安，总裁：顾建国。中国建投成立于 2004 年 9 月，注册资本：206.9225 亿元。

1.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1	600642	申能股份	1,418.40
2	600649	城投控股	824.10
3	601200	上海环境	228.88
4	600729	重庆百货	308.27
5	600807	大业股份	114.22
6	601328	交通银行	1,260.65
7	600600	青岛啤酒	1,757.45
8	000430	张家界	612.00
9	600067	冠成大通	1,719.59
10	600825	新华传媒	99.97
11	600850	华东电脑	463.32
12	000652	泰达股份	556.63
13	000592	平潭发展	483.34
14	600717	天津港	282.24
15	600874	创业环保	100.00
16	600322	天房发展	57.20
17	600329	中新药业	36.59
18	600681	百川能源	71.66
19	000826	启迪桑德	3,261.96
20	600385	山东金泰	533.33
21	600821	津劝业	13.45
22	601009	南京银行	412.00
23	600682	南京新百	20.00
24	000680	山推股份	145.89
25	000421	南京公用	107.83
26	600377	宁沪高速	50.00
27	600879	航天电子	3,801.59
28	601857	中国石油	244.33
29	601601	中国太保	92.60
30	601866	中远海发	28.08
31	601918	新集能源	82.32
32	600369	西南证券	32,842.70
33	000157	中联重科	1780.81
34	601229	上海银行	52,870.98
35	3908.HK	中金公司	91.16

36	002936	郑州银行	367.43
----	--------	------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是中央汇金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丁学东。中央汇金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8,282.09 亿元人民币。（注：丁学东已调任国务院副秘书长（正部长级），授权屠光绍代行中投公司法定代表人、汇金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权，自 2017 年 3 月 2 日起生效，至国务院做出新的任命为止。屠光绍现任中投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1.业务性质：接受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汇金公司直接持股企业信息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汇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 China Development Bank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34.71% 【注 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Bank of China Limited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57.11%
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China Everbright Group Ltd.	55.67%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19.53%
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China Export & Cred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73.63%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71.56%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31.34%
1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Jianyin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12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Galaxy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69.07%
1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22.28%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55.68% 【注 2】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1.21%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16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英文名称)	70.00%
17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14.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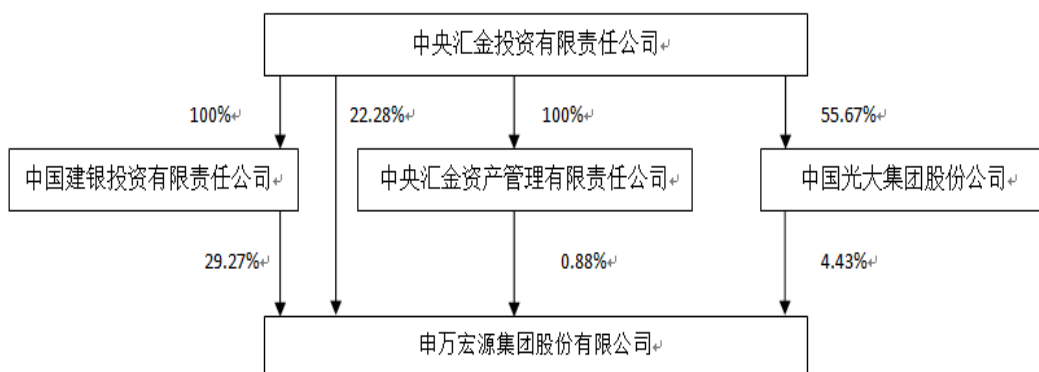
注 1: ★代表 A 股上市公司; ☆代表 H 股上市公司。

注 2: 2018 年 6 月 6 日, 经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公开挂牌流程, 汇金公司与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向其转让中金公司 3.985 亿股内资股股份。截止 2018 年底,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转让完成后, 汇金公司直接持有的中金公司股权比例将变更为约 46.2%。

注 3: 除上述控参股企业外, 汇金公司还全资持有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设立, 注册地北京, 注册资本 50 亿元, 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储晓明	董事长	男	1962 年	2015.02.11--报告期末	0	230.47	否
冯 戎	副董事长	男	1962 年	2015.02.11--报告期末	0	202.69	否
陈 亮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 年	2015.02.11--报告期末 2015.01.16--报告期末	0	226.25	否
屈艳萍	董事	女	1966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0	0	否
陈建民	董事	男	1963 年	2017.2.13--报告期末	0	0	是
王洪刚	董事	男	1975 年	2016.09.12--报告期末	0	0	是
叶 梅	独立董事	女	1966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8.00	是
谢 荣	独立董事	男	1952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8.00	是
黄丹涵	独立董事	女	1949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5.00	是
杨玉成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 年	2015.02.11--报告期末	0	224.30	否
温 锋	监事	男	1968 年	2015.02.11--报告期末	0	0	是
龚 波	监事	男	1966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0	否
卫 勇	监事	男	1972 年	2016.09.12--报告期末	0	0	是
黄 琦	职工监事	男	1966 年	2015.05.14--报告期末	0	174.83	否
王艳阳	职工监事	男	1971 年	2016.05.16--报告期末	0	169.11	否
谢 鲲	职工监事	男	1978 年	2015.05.14--报告期末	0	187.95	否
安歌军	职工监事	男	1968 年	2015.05.14--报告期末	0	107.54	否
阳昌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年	2015.01.16--报告期末	0	169.37	否
刘 跃	总经理助理	男	1968 年	2016.08.18--报告期末	0	157.36	否
合 计					0	1,900.87	

注 1: 公司尚未实行股权激励计划, 故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注 2: 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及福利。

注 3: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仅从公司领取独董津贴。

2.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陈建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派出董事	2016.10-报告期末	是
温 锋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11-报告期末	否
龚 波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2012.04-报告期末	是
卫 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财务总监、金融事业部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 兼任董事会秘书	2016.10-报告期末 2018.6-报告期末	是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储晓明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03-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报告期末	是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3-报告期末	否
冯 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01-报告期末	否
陈 亮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屈艳萍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人力资源部 副总监、董事总经理	2010.07-报告期末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陈建民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2-报告期末	否
王洪刚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11-报告期末	是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2018.11-报告期末	
叶 梅	麦肯锡公司	外部顾问	2013.05--报告期末	是
	贝卡尔特公司(Bekaert)	独立董事	2014.05-报告期末	是
	纽约军事学院 (NewyorkMilitary Academy)	董事	2016.01-报告期末	否
	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Stanford Global Projects Center)	董事	2016.01-报告期末	否
	牛津大学罗德基金(罗德奖学金)	受托人顾问	2018.01-报告期末	否
谢 荣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6-2018.6	否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 职单位领 取报酬、 津贴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1-报告期末	是
	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2-报告期末	是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6-报告期末	是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5-报告期末	是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5-报告期末	是
黄丹涵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2-报告期末	是
	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2016.07-报告期末	是
杨玉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5.1-报告期末	否
温 锋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06-报告期末	否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06-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11-报告期末	是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5.11-报告期末	否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9-报告期末	否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报告期末	否
龚 波	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04-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报告期末	否
	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8-报告期末	否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5-报告期末	否
卫 勇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3-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10-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集团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0-报告期末	否
	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10-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10-报告期末	否
	上海车享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6-报告期末	否
	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6 报告期末	否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艳阳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11-报告期末	否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报告期末	否
谢 鲲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副主任（总部总经理级）兼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	2017.02-报告期末	是
安歌军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5.04-报告期末	是
阳昌云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2018.10	否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8.07-报告期末	否
刘 跃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2-报告期末	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储晓明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4年8月至2002年6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工作，先后任商业信贷部科员、副主任科员，技改信贷部项目评估处负责人、副处长，技改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副处长，固定资产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处长，评估咨询部基础设施评估处处长，银通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银行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级调研员；自2002年6月至2010年8月在中国海洋石油公司工作，先后任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自2010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10年10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3月先后兼任申银万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3月先后兼任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1年3月至今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14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自2016年3月至今兼任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储先生于1984年7月在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3年12月在香港大学取得工商管理（国际课程）硕士学位。

冯戎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9年1月至2006年1月历任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处长、发行监管部综合处处长、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研究中心研究员；自2006年1月至2006年4月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6年4月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参加证券重组工作，任证券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自2006年9月至2007年7月任中国建银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负责人，兼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自2007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自2007年7月至2015年1月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及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冯先生于1986年9月在中国人民大学第一分校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4年3月在日本专修大学大学院取得企业融资与证券市场硕士学位，并于2005年7月在长江商学院取得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陈亮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10月至1996年12月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部主任；自1996年2月至1996年12月兼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自1996年7月至1996年12月兼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证券营业部经理；自1997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级），并兼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证券交易营业部总经理；自1998年7月至2001年2月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自2001年2月至2003年5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业务总部总经理；自2003年5月至2007年2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07年2月至2009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营销经纪中心总经理；自2009年6月至2009年9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自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09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4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自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8月至今兼任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陈先生于1989年7月毕业于新疆大学数学专业（本科），并于2016年1月获得复旦大学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屈艳萍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8年8月至1996年1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干部；自1996年2月至1999年9月期间历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信托贷款部副经理、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自1999年10月至2003年1月历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交易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881；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881）北京双榆树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03年4月至2008年6月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督察长）；自2008年7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自2010年7月至今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监、董事总经理；自2010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屈女士于1987年6月在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现中央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5年1月在清华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陈建民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4月至1998年3月任云南省审计厅副处长；1998年3月至2001年8月任云南省人民政府

办公厅副处长、调研员，云南省人民政府证券机构清理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自2001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云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自2002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10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非银行部派出董事；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3年4月至2016年9月任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10月至今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派出董事；自2017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陈先生于1984年7月在南京农学院（现南京农业大学）取得农业经济农学学士学位，并于2002年4月在昆明理工大学取得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王洪刚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8年7月至2001年2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自2001年3月至2001年11月任职于上海久事公司资金管理部；自2001年12月至2004年2月任职于上海久事公司计划财务部；自2004年3月至2005年2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资金管理总部经理助理；自2005年3月至2015年5月期间历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主管、副经理；自2008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上海久事国际赛事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自2012年3月至今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自2015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自2016年9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自2017年11月至今任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8年11月至今任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王先生于1998年6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8年3月在上海交通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叶梅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2003年2月至2013年5月任职于麦肯锡公司并曾担任该公司资深专家；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4年5月至今任贝尔卡特（布鲁塞尔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BEKB）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叶女士现时为纽约军事学院董事会成员、牛津大学罗德基金（罗德奖学金）受托人顾问、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顾问委员会委员。叶女士于1986年7月在复旦大学国际政治专业取得法学学士学位，于1993年5月在北卡罗莱纳大学教堂山分校取得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谢荣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5年12月至1997年12月先后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系副主任等职务；自1997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合伙人；自2002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其中2002年10月至2012年8月兼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院长；自2008年6月至2018年6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104）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0年4

月至2016年3月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845)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1月至今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818;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81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2月至今任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570)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5年6月至今任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56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5月至今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8年5月至今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019)独立非执行董事。谢先生于1983年7月在上海财经学院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86年3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1993年1月在上海财经大学取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黄丹涵女士,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7年7月至1992年7月期间历任对外经贸部(现商务部)政策研究室、条法司副研究员、副处长;自1993年5月至1995年5月任中国证监会首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自1993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市博宇律师事务所(后北京市中博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自1999年8月至2001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自2001年3月至2004年9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律师、法律部主任;自2007年11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988;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988)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2月至今任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6年7月至今任北京市奋迅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黄女士曾担任中欧世贸项目资深专家,服务贸易首席专家,黄女士亦曾担任西非开发银行中国董事。黄女士于1982年1月在华中师范大学外语系取得英语学士学位,于1984年3月在法国斯特拉斯堡大学法学院取得国际法硕士学位,并于1987年3月取得法学国家博士学位。

2.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杨玉成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5年4月至1998年6月任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自1998年6月至2002年6月任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稽察特派员助理,中共中央企业工作委员会、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专职监事;自2002年7月至2003年1月任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监和工会副主席;自2003年2月至2008年5月任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总裁助理;自2008年6月至2009年9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自2009年9月至2012年9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纪委书记;自2012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自2014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自2015年1月至今兼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杨先生于1993年6月在甘肃工业大学(现兰州理工大学)自动控制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于2000年1月在中国人民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于2014年9月在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取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温锋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8年9月至2000年6月任四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自2006年12月至2009年7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99；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999）直接投资业务筹备组负责人；自2009年8月至2013年5月任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6月至今任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3年6月至今任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3年11月至今任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自2015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5年11月至今任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11月至今任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自2018年9月至今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8年9月至今任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温先生于1990年7月在厦门大学会计学系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7年9月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龚波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88年9月至1991年10月任义乌市石油油泵厂供销科科员；自1991年10月至1997年10月任义乌市外经贸委科员；自1997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415）杭州办事处主任；自2004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自2012年4月至今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4年4月至今任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6年6月至今任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8月至今任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5月至今任义乌中国小商品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龚先生于1988年7月在浙江大学金属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6年1月在澳门科技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卫勇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6年3月至2003年10月任中共上海市委研究室综合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经济处副处长；自2003年10月至2004年12月任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专务；自2004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104）总裁办公室副主任、资本运营部执行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自2012年3月至今任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9月至今任上海汽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部执行总监、证券事务代表；自2016年9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自2016年10月至今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财务总监、金融事业部总经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同时兼任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汽车集团保险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汽车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2017年6月至今任上海车享家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监事；自2018年6月起兼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卫先生于1993年6月在上海财经大学金

融系保险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1995年12月在上海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黄琦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黄先生自1986年8月至1998年1月任煤炭工业规划设计总院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自1998年2月至2000年1月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办公室主任；自2000年2月至2004年2月任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人事部主任；自2004年8月至2011年2月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监察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自2011年3月至2017年11月任宏源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自2013年6月至2015年4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自2015年4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6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黄先生于1986年7月在中国矿业学院（现中国矿业大学）矿山机械设计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2004年6月在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艳阳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4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北京市城建档案馆财务科员工；自1997年1月至1998年3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信托证券部财务部员工；自1997年7月至1998年3月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自1998年3月至2002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联络处财务部经理、证券投资部风控部经理、机构管理总部风控部经理、桂林营业部副总经理；自2002年6月至2008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洼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自2008年6月至2010年10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3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自2012年3月至2015年6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自2015年6月至2016年4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稽核审计总部联席总经理；自2016年4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自2016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1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自2017年12月至今任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王先生于1994年7月在沈阳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

谢鲲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2004年1月至2007年5月于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管理总部法律事务岗工作；自2007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高级经理；自2008年1月至2010年4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自2010年4月至2012年9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助理；自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自2017年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副主任（总部总经理级）兼法律合规总部总经理。谢先生于2000年7月在重庆商学院（现重庆工商大学）贸易经济专业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03年6月在华东政法学院（现华东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取得法律硕士学位。

安歌军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2001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

市公司，股份代号：2611；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211）北京分公司德外大街营业部客户经理；自2002年11月至2003年11月任中国环境保护公司投资管理部、资产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自2003年12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088；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088）业务经理；自2008年9月至2013年3月任神华澳大利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自2013年3月至2015年4月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自2015年4月至今任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15年5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安先生于1987年7月在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化工机械专业毕业，于2001年3月在上海交通大学科学技术哲学专业取得硕士学位，并于2012年6月从西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3.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阳昌云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3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宁波大学会计系讲师；自2000年5月至2000年11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736）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自2001年2月至2007年3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部经理；自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期间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自2012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3年10月至2018年10月担任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自2015年1月至今任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2018年7月至今任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阳先生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阳先生于1993年6月在兰州商学院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1999年7月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现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2011年6月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现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

刘跃先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1992年3月至1994年2月任哈尔滨电站进口公司工程师；自2000年9月至2003年3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劲松营业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自2003年3月至2007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劲松九区营业部经理；自2007年1月至2010年6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经理；自2007年4月至2009年12月历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自2009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自2011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市场总监；自2015年1月至2016年6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自2015年9月至2016年8月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16年8月至今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16年12月至今任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刘先生于1989年7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取得工业管理工程学士学位，于1992年3月在哈尔滨工业大学取得技术经济硕士学位，并于2012年7月在北京大学取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近三年，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1)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提名王凤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凤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王凤朝先生，1965 年出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四川长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常委，兼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839）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常委；自 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四川省内江市副市长；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常委；自 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四川航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自 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四川航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自 2015 年 6 月至今任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自 2017 年 2 月至今任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自 2017 年 2 月至今兼任四川省川商总会联席会长；自 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于 1986 年 7 月在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现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机械系无线电专用机械专业取得工学学士学位，于 2005 年 9 月在电子科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取得管理学硕士学位，于 2012 年 9 月在电子科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王先生为高级工程师。

(2)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提名杨秋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秋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秋梅女士，1965 年出生，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自 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内地业务发展部主管；自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美国投资公司协会亚太区执行副总裁；自 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美国投资公司协会亚太区行政总裁；自 2019 年 1 月起为恒生指数顾问委员会的成员。杨女士拥有多年的中国证券业监管方面的经验，其曾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际部副主任、基金部副主任、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杨女士亦曾担任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委员会委员、市场发展科副主管。杨女士于 1987 年 7 月在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于 1990 年 1 月在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并于 1996 年 10 月在美国伊利诺伊大学取得哲学博士学位。

2. 报告期，公司监事无变更情况。

3. 报告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无变更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

1. 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

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根据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依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董事的薪酬计划报董事会审批同意后提交股东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报公司董事会批准。

2.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工作中投公司党委和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领导班子和领导人员考核方案实施综合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作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的重要依据。董事会薪酬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薪酬分配等事宜进行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在考虑国家薪酬政策和市场竞争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岗位贡献、个人考核结果等综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决定。

3.年度薪酬总和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共计 1,900.87 万元。其中，公司董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 37.37%，监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 45.44%，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 17.19%。（注：陈亮董事任期内同时兼任公司总经理，为避免重复计算，其年度薪酬总额包含于公司董事的统计中，未包含在高级管理人员的统计中）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储晓明；委员：冯戎、陈亮、陈建民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叶梅；委员：储晓明、屈艳萍、谢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荣；委员：叶梅、黄丹涵、王洪刚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建民；委员：屈艳萍、黄丹涵、王洪刚

三、公司员工情况

（一）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3,594 人（含证券经纪人 3,830 人）。其中：申万宏源集团公司 102 人，申万宏源证券子公司 13,009 人，其他子公司 483 人。

人员结构		人数 (人)	占员工总数 比例 (%)	构成结构统计图
专业 构成 及 人员 分布	研究人员	242	1.78%	
	投行人员	612	4.50%	
	经纪业务人员	9710	71.43%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284	2.09%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243	1.79%	
	投资人员	79	0.58%	
	财务人员	204	1.50%	
	信息技术人员	712	5.24%	
	风险控制人员	501	3.69%	
	行政人员	438	3.22%	
	审计人员	57	0.42%	
	清算人员	180	1.32%	
	其他人员	332	2.44%	
教育 程度 (按学 历)	研究生及以上	2977	21.90%	
	本科	7490	55.10%	
	专科	2257	16.60%	
	中专及以下	870	6.40%	

(二)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按照市场化原则，以保障与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制度为核心，建立兼顾内具公平性和外具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年度绩效薪酬、福利、特殊津贴和长期激励等。基于公司的支付能力，公司对人力成本进行总体管控，使公司人力成本的增长有效支持经营业绩，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员工在资历、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公司建立以职位的任职要求及绩效标准为核心的员工基本薪酬体系，并通过绩效评估将员工的薪酬与公司、部门以及员工的绩效表现直接挂钩，体现责任、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激励导向。员工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和实际支付能力，参照社会平均工资及市场薪酬适时进行调整。

(三) 培训计划

公司以构建生动高效的全员培训体系为主线，立足长远，切实打造培训工作的长效机制。以三级培训管理为依托，统筹推进各部门及各层各类人员的培训工作。对高层管理人员，着力领导力培训；对中层管理人员，聚焦于管理和业务技能提升；对广大员工，加强系统性的业务能力和通用技能培训，持续打造核心业务骨干队伍，对新入职员工重点开展规章制度、工作流程、企业文化等教育，强调快速融入。同时着力打造一支能够高效传承公司政策与业务的内部培训师队伍。

(四)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含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退休职工人数为 486 人。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监管政策的要求,建立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治理机制,强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力制衡机制,明确和规范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及行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诚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保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自上市以来,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对标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加强公司规范运作相关工作,包括建立健全相应的制度体系、优化完善内部组织架构与授权管理机制等。目前,公司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以及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金融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修改指引〉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把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了机构完整、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面对市场参与竞争,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 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 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 资产独立。公司独立、完整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机构独立。公司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财务独立。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没有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三、报告期内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一) 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8 年）>的议案》;
7.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议案》;
8.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逐项表决）。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5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2018 年 9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及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9.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1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情况

（一）2018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5.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6. 《关于增加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7. 《关于增加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2018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 《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
10. 《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 (2018 年)》;
11. 《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 (2018 年)》;
12.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8-2020 年)》;
13.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14.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时间、地点及议题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4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 2018 年 4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 2018 年 8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及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5.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地点及议题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8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 2018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6. 《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王凤朝先生);
2. 《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逐项审议);
3.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地点及议题的议案》。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报告期内召开监事会情况

1. 2018 年 1 月 15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履职办法》。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2018 年 1 月 30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4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 2018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18 年 8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 2018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 2018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会议决议事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董事履职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职务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参加现场股东大会次数
储晓明	董事长	7	7	0	0	同意	3
冯戎	副董事长	7	7	0	0	同意	3
陈亮	董事、总经理	7	7	0	0	同意	2
屈艳萍	董事	7	7	0	0	同意	0
陈建民	董事	7	7	0	0	同意	3
王洪刚	董事	7	7	0	0	同意	2
叶梅	独立董事	7	7	0	0	同意	2
谢荣	独立董事	7	7	0	0	同意	1

黄丹涵	独立董事	7	7	0	0	同意	1
-----	------	---	---	---	---	----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2018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共 3 位，即叶梅女士、谢荣先生、黄丹涵女士。

2.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参加每一次董事会。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独立进行表决。遵照监管规定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对相关议案认真研讨并发表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8.01.3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第一次见面会	审计委员会：1.审阅未经审计的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2.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3.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 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会：1.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7 年度工作情况的汇报；2.听取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3.听取年度审计工作安排，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重点等情况。
2	2018.03.1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	1.审阅《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2.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3	2018.03.2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第二次见面会	审计委员会：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会：1.审查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以及能够做出合理准确判断的资料信息的充分性； 2.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重点等情况。
4	2018.04.1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18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5	2018.08.0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审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3.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4.列席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听取公司风险控制情况半年度报告。
6	2018.10.1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18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二）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8.12.28	董事会提名与薪	1.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的议

		酬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案》； 2. 审议《关于审议<申万宏源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	--------------------	--

(三)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2018.08.02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	听取《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

八、监事履职情况

(一) 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杨玉成	监事会主席	7	7	0	0	同意
温 锋	监事	7	7	0	0	同意
龚 波	监事	7	7	0	0	同意
卫 勇	监事	7	7	0	0	同意
黄 琦	职工监事	7	7	0	0	同意
王艳阳	职工监事	7	7	0	0	同意
谢 鲲	职工监事	7	7	0	0	同意
安歌军	职工监事	7	6	1	0	同意

(二)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合规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合规经营是公司持续恪守的价值取向，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十分重视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和完善工作，并持续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规范发展。

(一) 合规管理制度建设

公司结合外部监管环境及经营管理实际，不断建立完善合规制度体系，申万宏源证券已形成了由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合规管理配套规则构成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并根据法律法规变化，进行动态修订和完善。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合规管理相关制度包括：《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基本制度；《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工作管理办法》《反洗钱内部控制办法》《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业务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人员管理办法》《员工执业行为技术监测管理办法》《反洗钱工作实施细则》《洗钱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操作规程》《子公司合规管理工作负责人与风险管理工作负责人管理细则（试行）》《员工证券交易、上网行为监测管理实施细则》等主要管理办法；此外，公司还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强化公司员工执业纪律的相关要求》《合规手册》等规范性文件，作为公司业务开展的基本规

范与底线要求。

（二）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建设

公司认真落实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合规治理的相关规定，建立了由“领导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法务风控部、各部门”组成的合规管理体系，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由“领导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合规总监、合规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组成的合规管理体系。各层级合规管理机构及人员，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明确职责权限，确保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有效运作。申万宏源证券层面，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依照法律、法规、准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与合规管理有关的职责，董事会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经营管理层对合规运营承担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合规总监是申万宏源证券的合规负责人，按照法律、法规和准则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提供支持、协助，协调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申万宏源证券设立合规部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合规部门对合规总监负责，按照公司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各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负责人对本单位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对本单位工作人员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管理。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立合规管理岗位，并按照公司制定下发的《业务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岗位管理办法》完善人员配备，负责本部门和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协调工作，协助本部门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和操作流程，落实公司的合规管理要求，并履行合规审查、合规文化宣导、合规培训、合规咨询等相关职责。

（三）合规管理运行方面

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倡导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从管理层做起、合规人人有责、合规是公司生存基础等合规文化理念。合规管理遵循全面性、合规独立性以及全员主动合规的原则。合规管理工作包括为公司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合规咨询；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等进行合规审查；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工作人员执业行为进行合规监测；对各部门合规管理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跟踪法律法规准则的重大变化；定期、不定期向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报告公司合规管理情况；将合规考核纳入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绩效考核；组织合规管理有效性内部评估工作等。公司建立完善反洗钱工作体系，制定或修订反洗钱内部控制办法、反洗钱工作实施细则以及洗钱风险评估及客户分类管理操作规程，明确反洗钱原则和工作流程，保障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以及协助监管部门检查和执法调查工作等反洗钱法定义务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建立完善信息隔离墙工作体系，制定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明确部门职责和工作流程，公司自营业务、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相互隔离，公司严格落实跨（回）墙审批、限制名单和观察名单管理等管理措施。

（四）合规检查、稽核审计情况

1. 合规部门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合规部门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开展或参与了相关检查或自查，具体如下：

（1）根据监管要求，组织开展债券业务及资产证券化业务专项自查、佣金自查、关联交易自查等，对自查情况进行了抽查。

（2）根据公司安排，组织开展投行业务风险排查、资产证券化及非标项目底稿及存续期管理情况自查、投资者适当性自查等，对自查情况进行了抽查。

2. 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集团及证券稽核审计部门共完成审计项目 225 项。其中：

(1) 年度常规审计方面：完成了对集团 1 个职能部门及所属 2 家子公司、9 家事业部总部、3 家子公司、10 家区域分公司和 88 家证券营业部，共计 113 项常规审计。

(2) 离任审计方面：完成了 67 项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3) 专项审计方面：完成了募集资金、资产管理项目等 3 项专项审计。

(4) 内控评价方面：完成了对集团及证券总部、22 家事业部、11 家子公司 2017 年度业务和管理事项的内部控制评价。

(5) 合规专项评估：完成了证券公司及其所属 6 家子公司的合规管理有效性专项评估。

十、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认真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稽核审计部、法务风控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控制的建设和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负责；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相关工作。同时，公司设立了稽核审计部、法务风控部等职能部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监督检查和跟踪评价等日常工作，根据外部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不断强化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过程中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当然，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公司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并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动态、持续评估，如在评价过程中发现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存在缺陷，将立即针对性地进行整改完善。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并对内控评价报告进行披露。2019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根据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要求，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制定了会计基本制度及相关管理制度，规范了财务分析及财务报告相关工作；明晰了财务报告相关岗位职责和权限，规范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审核流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报告管理机制；建立了会计信息技术系统，通过技术手段自动生成会计账簿和会计报表，充分发挥了系统在业务核算、收入与支出管理、报表生成等方面的作用。通过以上途径，实现了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机制的建设，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券行业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内外部环境与业务发展实际，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协同规范运作指引》等基本制度和主要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股东）、董事会、经营管

理层自上而下的授权管理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了一套与公司治理架构、业务规模、业务性质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

十一、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十二、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和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财务报告各环节授权批准机制,制定并不断完善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了公司财务报告控制流程,明晰各岗位职责,并充分发挥会计信息技术在业务核算、收入与成本费用支出等方面的管理,切实保障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2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2019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发生与财务报告相关的舞弊行为,并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

	(2) 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或截然相反的决策, 造成重大损失。 (3) 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 (4) 内部控制缺陷对财务报告真实性、完整性、可靠性以及有关的资产安全造成严重影响。 重要缺陷: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存在的、且严重程度不及重大缺陷, 但仍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是指除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3% (含本数),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含本数) 以上。 重要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1.5% (含本数) 至 3% 之间,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3% (含本数) 至 5% 之间。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在净资产总额的 1.5%, 或税前利润总额的 3% 以下。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达到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5% 及以上。 重要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在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3% (含本数) 至 5% 之间。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在公司税前利润总额的 3% 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申万宏源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2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9 年 2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十五、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防范内幕交易的长效机制, 在有关重要事项进展过程中, 根据相关监管要求, 公司及时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与登记备案等工作, 公司如实、完整地记录了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方式、内容等, 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供公司自查和

相关监管机构检查。

第九节 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13号文）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5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16年度公司共发行两期债券。其中，首期债券于2016年4月26日开始网下向合格投资者配售，基础发行规模50.0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0.00亿元（含20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0元/张。首期债券简称为“16申宏01”，代码为112386。首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4月27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50.00亿元，票面利率为3.45%。截至2016年4月28日，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0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9.80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562号验资报告。

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2016年9月12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5.00亿元，品种一为3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0亿元，票面利率为2.90%；品种二为5年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5.00亿元，票面利率为3.20%。截至2016年9月13日，支付发行费用1,50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4.85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094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74,361,059.41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79号文）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7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债券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2018年度公司共发行一期债券，发行工作于2018年7月17日完成，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0.00亿元，品种一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00亿元，票面利率为4.40%；品种二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5.00亿元，票面利率为4.80%。截止2018年7月17日，支付发行费用840.00万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9.92亿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351号验资报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996,822,593.05元（含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本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公司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申宏 01	112386	2016-4-26	2021-4-26	500,000	3.45%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6 申宏 02	112445	2016-9-9	2019-9-9	200,000	2.9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申宏 03	112446	2016-9-9	2021-9-9	550,000	3.2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p>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p> <p>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2018年4月26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4月26日至2018年4月25日期间的利息34.50元（含税）/手。</p> <p>2018年9月9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17年9月9日至2018年9月8日期间的利息29.00元（含税）/手。</p> <p>2018年9月9日，公司支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17年9月9日至2018年9月8日期间的利息32.00元（含税）/手。</p>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8 申宏 01	112728	2018-7-17	2023-7-16	50,000	4.4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 申宏 02	112729	2018-7-17	2023-7-16	650,000	4.80%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账户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代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采用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债券尚未到付息期限，公司债券尚未进行付息兑付。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2016 年公司债券和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广场 1 号楼 4 层	联系人	胡淑雅	联系人电话	025-83389454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6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年末余额（万元）	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2018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16 年 3 月 11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1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2016 年 6 月 2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323）。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2016 年 9 月 1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763）。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新世纪信评将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

持续跟踪。

2017 年 5 月 2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24)。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 和 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8 年 6 月 13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8)100158)。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维持“16 申宏 01、16 申宏 02 和 16 申宏 0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维持稳定。(详见 2018 年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新世纪信评已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安排为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 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 新世纪信评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8 年公司债券发行时, 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信评”)对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评级。2018 年 5 月 14 日新世纪信评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8)010337)。评级机构给予公司 AAA 主体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为稳定; 认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极强, 并给予本期债券 AAA 信用等级。该级别反映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 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 违约风险极低。在上述公司债券之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及债券存续期内, 新世纪信评持续关注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 对上述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本公司为 2016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 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 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严格的信息披露。

报告期上述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 2017 年 4 月, 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6 年 4 月 26 日至 2017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2017 年 9 月, 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在 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2018 年 4 月, 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1”在 2017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2018 年 9 月, 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了“16 申宏 02”和“16 申宏 03”在 2017 年 9 月 9 日至 2018 年 9 月 8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详见 2017 年 4 月 20 日、9 月 5 日、

2018 年 4 月 20 日、9 月 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2.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 2018 年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6 申宏 01”、“16 申宏 02”、“16 申宏 03”、“18 申宏 01”、“18 申宏 02”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截至 2018 年 4 月末，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20%。2018 年 5 月 10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公司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及时披露了上述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截至 2018 年 7 月末，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40%。2018 年 8 月 8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公司涉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公司及时披露了上述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332,422.57	1,232,039.15	8.15%
流动比率	1.64	1.90	减少 0.26
资产负债率	75.23%	75.88%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64	1.90	减少 0.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	0.08	减少 0.01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期变动率
利息保障倍数	1.66	1.97	-15.7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82	-3.85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0	2.02	-15.8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九、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除上述公司债券外，未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有关债券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 二十二、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规范经营，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付能力，并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与多家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取得其授信，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获得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授信总额度合计近 4,212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约 857 亿元，公司可以在授信总额度内开展融资，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贷款本息。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2017 年 12 月末公司借款余额 1,123.09 亿元，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65.66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49.13%，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40%。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4 月末公司借款余额 1,306.65 亿元，2018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186.44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32.71%，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018 年 7 月末公司借款余额 1,120.21 亿元，2018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229.49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40.26%，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40%。2019 年 8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四十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新增负债融资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了公司不断增长的营运资金需求，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及经营目标的实施提供了保障。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前提下，公司建立了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筹集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确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18 年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维持较高水平，公司盈利对利息支出的保障程度良好。

十四、公司债券不存在保证人。

十五、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债券事项请见本报告“第五节 二十二、公司子公司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节 财务报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申万宏源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及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申万宏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申万宏源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p> <p>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尤其是属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采用的参数分别是市场报价和可观察输入值。当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即属于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p> <p>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前后台对账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通过比较申万宏源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属于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利用我们的估值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申万宏源集团用于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时选取样本，对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申万宏源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申万宏源集团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及新兴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及 评价财务报表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要求，适当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风险。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申万宏源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直接持有投资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p> <p>若申万宏源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申万宏源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管理层认为申万宏源集团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p> <p>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p>	<p>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有关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 • 就各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选取样本,对每个所选取的项目执行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合同和内部记录,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申万宏源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申万宏源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申万宏源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及可变回报所作的判断;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5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申万宏源集团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申万宏源集团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申万宏源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申万宏源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申万宏源集团自2018年1月1日起适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并搭建了新的金融资产减值模型。</p> <p>申万宏源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及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与评价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分类流程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利用我们的金融风险管理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评价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及管理层调整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外部宏观环境和申万宏源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申万宏源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p> <p>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下，还会考虑担保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由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申万宏源集团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选取样本，将单项金融资产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内部记录。我们对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资人的信用状况，担保券所属板块以及流动性、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 我们在选取样本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我们评价了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预期现金流，就申万宏源集团的回收计划的可靠性进行考量。在相关数据可获取的情况下，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事项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样本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重新复核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报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披露要求。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四、其他信息

申万宏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申万宏源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申万宏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申万宏源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申万宏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申万宏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申万宏源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90021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虞京京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货币资金	1	73,496,186,445.30	74,338,609,586.12	159,170,338.58	97,210,950.95
其中：客户存款		48,146,220,908.98	51,963,913,432.49	-	-
结算备付金	2	12,470,923,732.46	12,633,204,980.21	-	-
其中：客户备付金		9,375,416,465.90	10,042,886,080.90	-	-
融出资金	3	44,147,977,458.38	55,738,717,225.77	-	-
衍生金融资产	4	453,915,364.80	6,710,482.71	-	-
存出保证金	5	5,830,716,368.71	5,459,343,017.65	-	-
应收款项	6	1,237,589,848.55	1,525,437,334.8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66,268,199,708.05	44,053,325,260.48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	49,362,519,107.8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	46,987,722,982.83	-	7,236,256,028.0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	94,269,898,488.85	-	4,467,943,918.63	-
债权投资	11	10,192,080,304.25	-	5,718,438,957.44	-
其他债权投资	12	22,436,522,455.10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9,115,966,686.92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	2,399,054,898.59	1,870,654,623.93	52,685,314,289.59	41,562,132,174.67
应收利息	16	-	2,759,988,449.98	-	89,350,040.24
投资性房地产	17	66,682,573.06	85,125,000.51	280,632,933.73	293,203,396.57
固定资产	18	1,263,475,830.40	1,327,859,458.94	254,601,343.02	267,539,808.33
在建工程	19	110,463,587.39	68,210,556.37	-	-
无形资产	20	148,748,572.42	142,006,758.24	869,975.04	658,39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800,674,745.61	1,310,456,269.63	-	-
其他资产	22	2,015,957,787.76	2,273,407,093.28	8,147,727,725.53	4,082,502,248.27
资产总计		<u>347,725,034,856.60</u>	<u>299,943,298,189.36</u>	<u>71,714,699,481.56</u>	<u>53,628,853,039.2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24	717,663,393.10	2,106,343,950.00	1,001,841.10	1,4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	13,568,269,335.10	15,245,333,341.12	-	-
拆入资金	26	11,694,003,059.32	7,90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	2,831,886,866.86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28	-	2,648,100,00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4	456,299,954.81	32,252,207.1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	79,362,473,721.83	64,659,491,538.06	507,065,624.99	500,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30	60,275,346,578.40	63,628,769,801.09	-	-
应付职工薪酬	31	2,737,810,603.40	3,116,181,306.55	110,820,317.98	70,165,901.37
应交税费	32	1,178,139,934.32	574,353,960.54	201,678,525.89	214,116,422.43
应付款项	33	385,811,412.39	289,067,292.46	-	-
应付利息	34	-	1,528,950,022.39	-	201,408,375.47
长期借款	35	652,007,155.44	651,000,000.00	652,007,155.44	651,000,000.00
应付债券	36	89,508,336,161.69	65,667,001,849.90	19,821,105,191.73	12,476,220,12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242,110,061.33	451,187,393.94	234,989,660.69	450,891,381.08
合同负债	37	86,750,499.84	-	-	-
其他负债	38	12,832,197,041.19	14,439,487,354.03	9,540,983.45	2,123,693.03
负债合计		276,529,105,779.02	242,937,520,017.23	21,538,209,301.27	15,965,925,895.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9	22,535,944,560.00	20,056,605,718.00	22,535,944,560.00	20,056,605,718.00
资本公积	40	13,939,709,931.45	4,436,714,050.83	18,703,829,426.57	9,210,267,508.25
其他综合收益	41	(1,479,862,183.67)	(347,664,004.63)	-	4,434,738.14
盈余公积	42	3,184,382,238.78	3,017,174,275.79	2,593,910,636.35	2,426,702,673.36
一般风险准备	43	11,076,985,015.39	9,860,962,462.52	3,849,860,528.88	3,849,860,528.88
未分配利润	44	20,142,165,156.28	18,173,404,085.65	2,492,945,028.49	2,115,055,977.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69,399,324,718.23	55,197,196,588.16	50,176,490,180.29	37,662,927,144.15
少数股东权益		1,796,604,359.35	1,808,581,583.97	-	-
股东权益合计		71,195,929,077.58	57,005,778,172.13	50,176,490,180.29	37,662,927,144.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7,725,034,856.60	299,943,298,189.36	71,714,699,481.56	53,628,853,039.2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营业收入		15,277,425,925.59	13,367,782,979.84	1,903,540,980.30	1,253,304,690.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	5,472,676,379.79	7,378,258,651.55	1,405,660.38	3,447,895.65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262,100,208.60	4,559,414,682.25	-	-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76,124,830.60	1,397,018,264.10	-	-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1,198,655,775.29	1,303,079,435.51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46	3,357,078,739.64	1,749,743,163.17	(12,478,164.79)	(215,800,425.42)
投资收益	47	3,928,057,903.09	4,062,358,225.66	1,773,184,312.74	1,367,876,667.34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596,025.74	223,171,488.72	23,182,114.92	18,455,910.31
其他收益	48	137,075,574.76	168,948,230.41	81,230.89	67,536.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9	(67,126,803.48)	(89,582,746.19)	65,159,651.87	-
汇兑收益		4,715,227.84	2,035,437.27	-	-
其他业务收入	50	2,444,891,319.90	105,677,318.83	76,188,289.21	97,713,01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51	57,584.05	(9,655,300.86)	-	-
二、营业支出		(10,076,578,081.90)	(7,424,755,507.00)	(231,713,835.85)	(231,841,557.04)
税金及附加	52	(130,448,875.65)	(113,666,749.32)	(14,446,707.61)	(16,960,341.60)
业务及管理费	53	(6,947,799,414.60)	(6,834,337,736.47)	(190,820,348.95)	(202,310,752.63)
资产减值损失	54	-	(428,532,413.27)	-	-
信用减值损失	55	(617,242,865.26)	-	(13,876,316.45)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6	(41,501,663.22)	-	-	-
其他业务成本	57	(2,339,585,263.17)	(48,218,607.94)	(12,570,462.84)	(12,570,462.81)
三、营业利润		5,200,847,843.69	5,943,027,472.84	1,671,827,144.45	1,021,463,133.46
加：营业外收入	58	7,821,596.82	10,108,516.53	9,240.44	372,606.30
减：营业外支出	58	(21,404,874.89)	(25,642,946.11)	(984,817.80)	(1,897,331.44)
四、利润总额		5,187,264,565.62	5,927,493,043.26	1,670,851,567.09	1,019,938,408.32
减：所得税费用	59	(939,456,810.59)	(1,201,740,391.81)	(811,205.40)	(5,449,858.53)
五、净利润		<u>4,247,807,755.03</u>	<u>4,725,752,651.45</u>	<u>1,670,040,361.69</u>	<u>1,014,488,549.7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188,689.17	4,599,683,411.82	1,670,040,361.69	1,014,488,549.79
少数股东损益	87,619,065.86	126,069,239.63	-	-
(二) 按持续经营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47,807,755.03	4,725,752,651.45	1,670,040,361.69	1,014,488,549.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736,427,404.69)	216,578,381.70	-	8,156,624.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9,649,856.94)	306,594,293.04	-	8,156,624.3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0,540,302.76)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6,748.92	(4,901,443.07)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67,707,381.07	-	8,156,624.39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432,681.99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7,057,844.76	-	-	-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033,170.15	(56,211,644.9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222,452.25	(90,015,911.3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11,380,350.34	4,942,331,033.15	1,670,040,361.69	1,022,645,174.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0,538,832.23	4,906,277,704.86	1,670,040,361.69	1,022,645,174.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841,518.11	36,053,328.29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60	0.19	0.23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60	0.19	0.23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_____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2,683,255,075.82	136,746,764.89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886,099,616.47	18,652,061,598.79	22,747,326.80	18,735,895.1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718,940,965.75	4,900,000,000.00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460,274,181.07	3,716,433,840.16	-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3,409,979,540.98	255,607,817.79	126,888,578.04	123,625,05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58,549,380.09	27,660,850,021.63	149,635,904.84	642,360,946.65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2,549,691,469.99)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33,403,659,677.27)	-	(2,090,926,040.90)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58,207,714.38)	(25,717,045,843.65)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662,713,904.85)	(4,924,484,561.26)	(25,283,854.16)	(17,664,062.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56,313,539.87)	(6,913,549,176.67)	(114,129,570.77)	(148,762,92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8,587,159.26)	(2,864,137,781.81)	(279,229,804.22)	(320,276,54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 (7,591,224,082.66)	(5,277,362,304.68)	(19,829,267.18)	(135,375,90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40,706,078.29)	(58,246,271,138.06)	(2,529,398,537.23)	(622,079,434.17)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 (13,882,156,698.20)	(30,585,421,116.43)	(2,379,762,632.39)	20,281,512.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6,197,911.59	2,011,385,851.18	2,374,606,652.77	1,548,171,12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9,044.49	6,092,424.6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441,682,823.87	981,316,72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51,906,956.08</u>	<u>2,017,478,275.78</u>	<u>4,816,289,476.64</u>	<u>2,529,487,849.61</u>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900,466,148.47)	(9,786,088,024.91)	(11,779,433,962.00)	(3,419,424,770.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0,694,089.09)	(294,937,918.33)	(4,428,228.67)	(10,813,044.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537,013,201.21)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161,160,237.56)</u>	<u>(10,081,025,943.24)</u>	<u>(18,320,875,391.88)</u>	<u>(3,480,237,815.15)</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09,253,281.48)</u>	<u>(8,063,547,667.46)</u>	<u>(13,504,585,915.24)</u>	<u>(950,749,965.5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8,442,727,028.94	45,663,686,647.81	6,992,075,471.67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5,564,722.62	8,918,006.01	11,972,900,760.32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7,585,184.00	2,757,343,950.00	1,000,000.00	2,05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91,155,876,935.56</u>	<u>48,429,948,603.82</u>	<u>18,965,976,231.99</u>	<u>2,051,000,000.00</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988,958,068.06)	(31,600,933,576.15)	(1,400,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9,771,570.59)	(4,069,243,553.15)	(1,619,505,296.73)	(2,431,746,129.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u>(175,935,366.54)</u>	<u>(13,051,234.02)</u>	<u>-</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65,358,729,638.65)</u>	<u>(35,670,177,129.30)</u>	<u>(3,019,705,296.73)</u>	<u>(2,431,746,129.23)</u>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797,147,296.91</u>	<u>12,759,771,474.52</u>	<u>15,946,270,935.26</u>	<u>(380,746,129.2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715,227.84</u>	<u>2,035,437.27</u>	<u>-</u>	<u>-</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					
加/(减少)额	62(1)(c)	8,310,452,545.07	(25,887,161,872.10)	61,922,387.63	(1,311,214,582.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88,997,891,636.53	114,885,053,508.63	97,210,950.95	1,408,425,533.2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余额	62(3)	97,308,344,181.60	88,997,891,636.53	159,133,338.58	97,210,950.9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36,714,050.83	(347,664,004.63)	3,017,174,275.79	9,860,962,462.52	18,173,404,085.65	55,197,196,588.16	1,808,581,583.97	57,005,778,17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五、1	-	-	(332,548,322.10)	203,926.83	67,321,113.32	251,075,085.17	(13,948,196.78)	(113,376.19)	(14,061,572.97)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36,714,050.83	(680,212,326.73)	3,017,378,202.62	9,928,283,575.84	18,424,479,170.82	55,183,248,391.38	1,808,468,207.78	56,991,716,599.1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799,649,856.94)	-	-	4,160,188,689.17	3,360,538,832.23	150,841,518.11	3,511,380,350.34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八、39、40	2,479,338,842.00	9,502,995,880.62	-	-	-	-	11,982,334,722.62	-	11,982,334,722.62
-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13,230,000.00	13,230,000.00
3. 利润分配 八、44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7,004,036.16	-	(167,004,036.16)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148,701,439.55	(1,148,701,439.55)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6,797,228.00)	(1,126,797,228.00)	(175,935,366.54)	(1,302,732,594.54)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3,939,709,931.45	(1,479,862,183.67)	3,184,382,238.78	11,076,985,015.39	20,142,165,156.28	69,399,324,718.23	1,796,604,359.35	71,195,929,077.5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张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4,444,946,354.64	(654,258,297.67)	2,905,580,535.31	8,898,773,654.33	16,653,163,794.30	52,304,811,758.91	1,768,429,179.88	54,073,240,938.7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06,594,293.04	-	-	4,599,683,411.82	4,906,277,704.86	36,053,328.29	4,942,331,033.15
2. 股东投入资本									
-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8,918,006.01	8,918,006.01
- 其他	-	(8,232,303.81)	-	-	-	-	(8,232,303.81)	8,232,303.81	-
3. 利润分配	八、44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11,593,740.48	-	(111,593,740.48)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962,188,808.19	(962,188,808.19)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5,660,571.80)	(2,005,660,571.80)	(13,051,234.02)	(2,018,711,805.82)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0,056,605,718.00</u>	<u>4,436,714,050.83</u>	<u>(347,664,004.63)</u>	<u>3,017,174,275.79</u>	<u>9,860,962,462.52</u>	<u>18,173,404,085.65</u>	<u>55,197,196,588.16</u>	<u>1,808,581,583.97</u>	<u>57,005,778,172.13</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4,434,738.14	2,426,702,673.36	3,849,860,528.88	2,115,055,977.52	37,662,927,14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4,434,738.14)	203,926.83	-	1,649,953.44	(2,580,857.87)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	2,426,906,600.19	3,849,860,528.88	2,116,705,930.96	37,660,346,286.2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70,040,361.69	1,670,040,361.69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79,338,842.00	9,493,561,918.32	-	-	-	-	11,972,900,760.32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7,004,036.16	-	(167,004,036.16)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26,797,228.00)	(1,126,797,228.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35,944,560.00	18,703,829,426.57	-	2,593,910,636.35	3,849,860,528.88	2,492,945,028.49	50,176,490,180.2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56,605,718.00	9,210,267,508.25	(3,721,886.25)	2,315,108,932.88	3,849,860,528.88	3,217,821,740.01	38,645,942,541.7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8,156,624.39	-	-	1,014,488,549.79	1,022,645,174.18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11,593,740.48	-	(111,593,740.48)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005,660,571.80)	(2,005,660,571.80)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0,056,605,718.00</u>	<u>9,210,267,508.25</u>	<u>4,434,738.14</u>	<u>2,426,702,673.36</u>	<u>3,849,860,528.88</u>	<u>2,115,055,977.52</u>	<u>37,662,927,144.1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陈亮	阳昌云	张艳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申银万国是由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96年新设合并而组建成立的股份制证券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1992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万元,后增资为人民币65,208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200号文批准,由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原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申银万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2年3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核准,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421,576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5年9月28日证监会《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00号)核准,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以人民币25亿元认购本公司新增25亿股股份,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671,576万元,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1000000004699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2012年2月24日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本公司合计1,218,967,798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本公司股份数增加至3,718,967,798股。

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订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本公司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279 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5] 95 号），核准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同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此外，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迁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及非货币资产出资人民币 12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即换股交易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按 1:2.049 比例转换成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次合并中，本公司共增发 8,140,984,977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换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 14,856,744,977 元，股份总数为 14,856,744,977 股。

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申万宏源”，证券代码为“000166”。

于 2016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199,860,741 元，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20,056,605,718 股，并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972,900,760.32 元，其中实收股本人民币 2,479,338,842.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9,493,561,918.32 元。本公司变更后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22,535,944,56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股票期权做市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

和创新投资业务等。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人数分别为 13,594 人 (含经纪人 3,830 人) 和 14,129 人 (含经纪人 4,334 人) , 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数均为 19 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 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7 进行了折算。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5(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1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

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如果逾期超过（含）90 日，则本集团推定金融资产已发生违约，除非本集团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表明以更长的逾期时间作为违约标准更为恰当。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除金融资产外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4）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集团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1)）。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5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 (参见附注三、10(3)) 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参见附注三、10(3)) 的企业。

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时，本集团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1))。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参见附注三、30(1)）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 35 年	5%	2.71% - 4.75%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 35 年	5%	2.71% - 4.75%
运输工具	6 年	5%	15.83%
机械动力设备	10 年 - 11 年	5%	8.64% - 9.50%
电子电器设备	3 年 - 5 年	5%	19.00% - 31.67%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0%	20.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1)）。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计算机软件	3 年
其他	10-4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它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初始成本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8(6))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本集团对符合条件职工实施的企业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计划的缴费金额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

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 及其实施指南 (财金 [2007] 23 号) 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 [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 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 [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 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 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8(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按借出和借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22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4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发生重大金额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

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6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集团按照融资业务所融出的资金，作为融出资金并按照附注三、8的相关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三、8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三、8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本集团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服务或产品的性质、提供服务或生产过程的性质、服务或产品的客户类型、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的方式、提供服务及生产产品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30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8）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5））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4）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

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四、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 (i) 附注十七 -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 (ii) 附注三、8(6) - 金融工具减值；
- (iii) 附注八、21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iv) 附注三、9 - 除金融资产外其他资产减值；
- (v) 附注三、12 和 14 -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七、2 -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及2018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

-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统称“解释第9 - 12号”）
- 《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15号）
- 《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36号）

本集团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b) 变更的主要影响

(i)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下列项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2017年年末减值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2018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原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减值准备	1,507,591,509.89
2018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644,478,765.6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3,227,419.16)
- 债权投资	164,140,845.06
- 其他债权投资	85,108,396.1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56,817.86
- 银行存款	8,042,594.40
	<hr/>
2018年1月1日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减值准备	<u>863,112,744.21</u>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8年1月1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ii) 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

在原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完工百分比法进行确认。

- 在新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保金、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回购安排等。
-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时,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对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更多披露,例如相关会计政策、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可变对价的计量、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方法、估计各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所用的假设等)、与客户合同相关的信息(本期收入确认、合同余额、履约义务等)、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信息等。

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i) 解释第9 - 12号

本集团按照解释第9 - 12号有关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方法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关联方认定及披露的规定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了调整。

采用解释第9 - 12号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v)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 [2018] 3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本集团对上述附注五、1(b) 中不追溯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对2018 年1 月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重分类		调整后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重新计量/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资产：				
货币资金	74,338,609,586.12	-	(8,042,594.40)	74,330,566,991.72
结算备付金	12,633,204,980.21	-	-	12,633,204,980.21
融出资金	55,738,717,225.77	-	-	55,738,717,225.77
衍生金融资产	6,710,482.71	-	-	6,710,482.71
存出保证金	5,459,343,017.65	-	-	5,459,343,017.65
应收款项	1,525,437,334.82	-	-	1,525,437,334.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053,325,260.48	-	(1,456,817.86)	44,051,868,442.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62,519,107.89	(49,362,519,107.8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987,722,982.83	(46,987,722,982.8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7,633,526,889.03	-	57,633,526,889.03
债权投资	-	10,418,040,002.28	(7,900,024.60)	10,410,139,977.68
其他债权投资	-	19,133,194,247.11	-	19,133,194,24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565,480,952.30	-	10,565,480,952.30
长期股权投资	1,870,654,623.93	-	-	1,870,654,623.93
应收利息	2,759,988,449.98	-	-	2,759,988,449.98
投资性房地产	85,125,000.51	-	-	85,125,000.51
固定资产	1,327,859,458.94	-	-	1,327,859,458.94
在建工程	68,210,556.37	-	-	68,210,556.37
无形资产	142,006,758.24	-	-	142,006,75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0,456,269.63	-	3,337,863.89	1,313,794,133.52
其他资产	2,273,407,093.28	(1,400,000,000.00)	-	873,407,093.28

	本集团			调整后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调整前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负债：				
短期借款	2,106,343,950.00	-	-	2,106,343,95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245,333,341.12	-	-	15,245,333,341.12
拆入资金	7,900,000,000.00	-	-	7,9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648,100,000.00	-	2,648,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48,100,000.00	(2,648,100,000.00)	-	-
衍生金融负债	32,252,207.15	-	-	32,252,20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659,491,538.06	-	-	64,659,491,538.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628,769,801.09	-	-	63,628,769,801.09
应付职工薪酬	3,116,181,306.55	-	-	3,116,181,306.55
应交税费	574,353,960.54	-	-	574,353,960.54
应付款项	289,067,292.46	-	-	289,067,292.46
应付利息	1,528,950,022.39	-	-	1,528,950,022.39
长期借款	651,000,000.00	-	-	651,000,000.00
应付债券	65,667,001,849.90	-	-	65,667,001,84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1,187,393.94	-	-	451,187,393.94
其他负债	14,439,487,354.03	-	-	14,439,487,354.03
股东权益：				
股本	20,056,605,718.00	-	-	20,056,605,718.00
资本公积	4,436,714,050.83	-	-	4,436,714,050.83
其他综合收益	(347,664,004.63)	(345,754,619.23)	13,206,297.13	(680,212,326.73)
盈余公积	3,017,174,275.79	203,926.83	-	3,017,378,202.62
一般风险准备	9,860,962,462.52	71,198,980.82	(3,877,867.50)	9,928,283,575.84
未分配利润	18,173,404,085.65	274,351,711.58	(23,276,626.41)	18,424,479,170.82
少数股东权益	1,808,581,583.97	-	(113,376.19)	1,808,468,207.78

	本公司			调整后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调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减值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资产：				
货币资金	97,210,950.95	-	-	97,210,95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36,256,028.04	(7,236,256,028.0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21,856,028.04	-	2,221,856,028.04
债权投资	-	5,014,400,000.00	(3,441,143.83)	5,010,958,856.17
长期股权投资	41,562,132,174.67	-	-	41,562,132,174.67
应收利息	89,350,040.24	-	-	89,350,040.24
投资性房地产	293,203,396.57	-	-	293,203,396.57
固定资产	267,539,808.33	-	-	267,539,808.33
无形资产	658,392.21	-	-	658,39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860,285.96	860,285.96
其他资产	4,082,502,248.27	-	-	4,082,502,248.27
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	-	1,4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0,165,901.37	-	-	70,165,901.37
应交税费	214,116,422.43	-	-	214,116,422.43
应付利息	201,408,375.47	-	-	201,408,375.47
长期借款	651,000,000.00	-	-	651,000,000.00
应付债券	12,476,220,121.75	-	-	12,476,220,12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0,891,381.08	-	-	450,891,381.08
其他负债	2,123,693.03	-	-	2,123,693.03

	本公司			
	调整前	重分类		调整后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重新计量/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2018年1月1日账面金额
股东权益：				
股本	20,056,605,718.00	-	-	20,056,605,718.00
资本公积	9,210,267,508.25	-	-	9,210,267,508.25
其他综合收益	4,434,738.14	(4,434,738.14)	-	-
盈余公积	2,426,702,673.36	203,926.83	-	2,426,906,600.19
一般风险准备	3,849,860,528.88	-	-	3,849,860,528.88
未分配利润	2,115,055,977.52	4,230,811.31	(2,580,857.87)	2,116,705,930.96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i)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适用税率计征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适用税率计征
企业所得税 (ii)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适用税率计征

(i)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 [2016] 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46 号) 以及《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6] 70 号) 等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 [2018] 32 号) 的规定,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和 10%,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 140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 [2017] 2 号文) 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7] 56 号) 2018 年 1 月 1 日 (含) 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 (以下称管理人) 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ii)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获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R201731001218 (2017 年-2019 年)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自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除上述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其余各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自行设立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430亿元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融资融券、 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及其他业务	100%	-	100%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47亿元	证券经纪和融资融券	-	100%	-	100%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	100%	-	100%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5亿元	基金管理业务	-	67%	-	67%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证券投资研究	-	90%	-	90%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服务	-	100%	-	10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亿元	投资咨询和财富管理业务	-	100%	-	100%
宏源恒利 (上海) 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4亿元	风险管理服务	-	100%	-	100%
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 (北京) 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60%	-	80%
北京宏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湖南湘汇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	人民币1,2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湖南发展申宏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	人民币1,5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发展成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人民币3,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绵阳	人民币2,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60%	-	60%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	投资管理服务	100%	-	100%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77亿元	投资咨询服务	100%	-	100%	-
宁夏申宏现代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吴忠	人民币250万元	投资管理服务	-	51%	-	51%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22.53亿元	投资控股	-	100%	-	1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	100%	-	100%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5亿元	创业投资业务	100%	-	100%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20亿元	投资管理业务	100%	-	100%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实收资本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1.19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	-	97.25%	-	97.25%
申万宏源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2亿元	证券经纪、企业金融、资产管理、 融资和贷款及其他业务	-	31.17%	-	50.98%

注：上表持有权益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这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3,641,595,556.36 元和人民币 15,857,776,650.93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018,592,698.33 元，债权投资为人民币 440,590,113.67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436,095,759.21 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1,788,482,045.51 元。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重要子公司。

4 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重要被投资单位。

5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8 年度，除附注七、2 及附注七、6 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6 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子公司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重要的子公司

本年本集团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年本集团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7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相关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参见附注三、7。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外币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和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分别为：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港币	0.87620	0.83591	0.84428	0.86643

八、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币种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98,537.23

其中：人民币				323,678.10	1.00000	323,678.10
	美元			2,425.97	6.86320	16,649.89
	港币			49,976.36	0.87620	43,789.29
	其他币种					214,419.95
银行存款						73,428,021,663.17

其中：自有资金						25,281,800,754.19
	其中：人民币			23,397,226,141.40	1.00000	23,397,226,141.40
		美		22,338,381.09	6.86320	153,312,777.08
		港		1,949,919,013.43	0.87620	1,708,519,039.57
		其				
	币种					22,742,796.14
其中：客户资金						48,146,220,908.98
	其中：人民币			42,244,547,895.09	1.00000	42,244,547,895.09
		美		395,509,002.88	6.86320	2,714,457,388.43
		港		3,614,131,707.85	0.87620	3,166,702,202.42
		其				
	币种					20,513,423.04
其他货币资金						10,169,458.27

其中：人民币				10,169,458.27	1.00000	10,169,458.27

小计						73,438,789,658.67
加：应收利息						63,551,492.56
减：减值准备						(6,154,705.93)

合计						73,496,186,445.30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18,568,893.79
其中：人民币	18,568,893.79	1.00000	18,568,893.79
客户信用资金			9,561,606,589.23
其中：人民币	5,449,332,899.61	1.00000	5,449,332,899.61
美元	158,005,403.34	6.86320	1,084,422,684.17
港币	3,432,250,151.12	0.87620	3,007,337,582.41
其他币种			20,513,423.04
小计			9,580,175,483.02
加：应收利息			2,793,833.07
合计			9,582,969,316.0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32,403.51
其中：人民币	164,329.45	1.00000	164,329.45
美元	2,412.12	6.53420	15,761.28
港币	46,146.41	0.83591	38,574.25
其他币种			213,738.53
银行存款			74,304,193,397.98
其中：自有资金			22,340,279,965.49
其中：人民币	21,843,138,280.52	1.00000	21,843,138,280.52
美元	30,402,931.04	6.53420	198,658,831.99
港币	339,523,167.14	0.83591	283,810,810.64
其他币种			14,672,042.34
其中：客户资金			51,963,913,432.49
其中：人民币	47,025,032,439.08	1.00000	47,025,032,439.08
美元	291,425,430.44	6.53420	1,904,232,047.58
港币	3,603,990,939.12	0.83591	3,012,612,065.92
其他币种			22,036,879.91
其他货币资金			33,983,784.63
其中：人民币	33,983,784.63	1.00000	33,983,784.63
合计			74,338,609,586.12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32,342,262.48
其中：人民币	32,342,262.48	1.00000	32,342,262.48
客户信用资金			6,328,707,430.21
其中：人民币	4,617,771,548.28	1.00000	4,617,771,548.28
美元	47,279,487.55	6.53420	308,933,627.57

	港币	1,660,277,932.41	0.83591	1,387,842,926.48
	其他币种			14,159,327.88
				<u>-----</u>
合计				<u>6,361,049,692.69</u>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345,937,443.56	315,878,172.00
在途投资款	3,200,000.00	33,322,955.69
	<u>-----</u>	<u>-----</u>
合计	<u>349,137,443.56</u>	<u>349,201,127.69</u>

2 结算备付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u>2,777,547,778.59</u>
其中：人民币	2,728,664,721.98	1.00000	2,728,664,721.98
美元	5,259,615.35	6.86320	36,097,792.06
港币	14,591,719.41	0.87620	12,785,264.55
公司信用备付金			<u>313,500,839.99</u>
其中：人民币	313,500,839.99	1.00000	313,500,839.99
客户普通备付金			<u>8,149,968,581.72</u>
其中：人民币	7,194,872,071.81	1.00000	7,194,872,071.81
美元	113,165,846.82	6.86320	776,679,839.90
港币	151,723,622.22	0.87620	132,940,237.78
其他币种			45,476,432.23
客户信用备付金			<u>1,225,447,884.18</u>
其中：人民币	1,186,039,191.54	1.00000	1,186,039,191.54
美元	1,058,486.86	6.86320	7,264,607.00
港币	34,982,196.76	0.87620	30,651,400.80
其他币种			1,492,684.84
			<u>-----</u>

小计	12,466,465,084.48
加：应收利息	<u>4,458,647.98</u>
合计	<u><u>12,470,923,732.46</u></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公司自有备付金			2,147,900,994.06
其中：人民币	2,106,475,906.80	1.00000	2,106,475,906.80
美元	4,167,461.05	6.53420	27,231,023.99
港币	16,980,372.61	0.83591	14,194,063.27
公司信用备付金			442,417,905.25
其中：人民币	442,417,905.25	1.00000	442,417,905.25
客户普通备付金			8,402,980,114.59
其中：人民币	7,597,235,043.99	1.00000	7,597,235,043.99
美元	78,365,675.94	6.53420	512,056,999.70
港币	307,721,199.46	0.83591	257,227,227.83
其他币种			36,460,843.07
客户信用备付金			1,639,905,966.31
其中：人民币	1,553,437,317.85	1.00000	1,553,437,317.85
美元	2,226,266.02	6.53420	14,546,867.40
港币	84,551,266.99	0.83591	70,677,249.59
其他币种			1,244,531.47
合计			12,633,204,980.21

3 融出资金

(1)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其中：个人	37,638,470,400.79	52,550,831,449.02
机构	4,494,168,593.37	1,406,499,846.35
小计	42,132,638,994.16	53,957,331,295.37
加：应收利息	1,041,002,888.18	-
减：减值准备	(84,265,277.99)	(135,808,448.10)
账面价值小计	43,089,376,604.35	53,821,522,847.27
境外		
其中：个人	660,400,391.36	1,402,428,878.25
机构	398,200,462.67	514,765,500.25
账面价值小计	1,058,600,854.03	1,917,194,378.50
账面价值合计	44,147,977,458.38	55,738,717,225.77

(2) 担保物公允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8,800,182,939.91	7,831,828,381.77
债券	23,102,174.60	30,359,144.17
股票	116,050,301,711.23	152,298,605,731.95
基金	1,555,229,158.31	397,061,039.02
合计	126,428,815,984.05	160,557,854,296.91

4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2,672,026,000.00	-	(22,379,800.00)
- 利率互换	58,450,000,000.00	-	(214,329,620.99)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508,408,800.00	8,948,160.00	-
- 收益凭证	3,700,000.00	-	(10,378.39)
- 场内期权	420,183,080.00	3,211,437.09	(5,465,992.90)
- 其他场外工具	20,078,855,270.41	450,703,927.71	(450,823,583.52)
商品衍生工具			
- 贵金属期货	142,472,040.00	3,839,577.30	-
- 其他商品期货	2,595,106,668.42	36,766,185.00	(15,562,650.00)
合计	<u>84,870,751,858.83</u>	503,469,287.10	(708,572,025.80)
减：以现金 (收取) / 支付作为结算		<u>(49,553,922.30)</u>	<u>252,272,070.99</u>
净头寸		<u>453,915,364.80</u>	<u>(456,299,954.81)</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7,475,197,600.00	-	(22,976,250.00)
- 利率互换	44,740,000,000.00	-	(37,598,352.74)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565,558,240.00	2,618,505.00	-
- 收益凭证	30,600,000.00	-	(8,173.04)
- 场内期权	223,626,862.65	130,676.71	(3,394,755.86)
- 其他场外工具	3,038,014,852.43	6,579,806.00	(28,849,278.25)
商品衍生工具			
- 贵金属期货	1,181,946,220.00	-	(12,387,559.77)
- 其他商品期货	1,507,608,300.00	-	(2,210,450.00)
合计	<u>58,762,552,075.08</u>	9,328,987.71	(107,424,819.66)
减：以现金 (收取) /支付作为结算		<u>(2,618,505.00)</u>	<u>75,172,612.51</u>
净头寸		<u>6,710,482.71</u>	<u>(32,252,207.15)</u>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其他商品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贵金属期货和其他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

5 存出保证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4,850,134,128.09

其中：人民币	4,832,291,528.60	1.00000	4,832,291,528.60
美元	589,390.94	6.86320	4,045,107.88
港币	15,173,966.00	0.87620	13,295,429.01
其他币种			502,062.60
信用保证金			56,607,700.06

其中：人民币	55,289,895.26	1.00000	55,289,895.26
港币	1,504,000.00	0.87620	1,317,804.80
履约保证金			350,971,756.84

其中：人民币	350,971,756.84	1.00000	350,971,756.84
转融通保证金			572,898,611.49

其中：人民币	572,898,611.49	1.00000	572,898,611.49

小计			5,830,612,196.48
加：应收利息			104,172.23
合计			5,830,716,368.71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4,767,278,541.17

其中：人民币	4,745,781,803.20	1.00000	4,745,781,803.20
美元	589,492.31	6.53420	3,851,860.68
港币	20,524,585.00	0.83591	17,156,705.85
其他币种			488,171.44
信用保证金			74,770,197.24

其中：人民币	71,555,347.57	1.00000	71,555,347.57
港币	3,845,928.00	0.83591	3,214,849.67
履约保证金			461,288,414.03

其中：人民币	461,288,414.03	1.00000	461,288,414.03
转融通保证金			156,005,865.21

			----- --
其中：人民币	156,005,865.21	1.00000	156,005,865.21
			----- --
合计			<u>5,459,343,017.65</u>

6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清算款项	642,120,187.45	904,757,056.34
应收资产管理费	410,145,064.94	404,701,889.2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08,497,644.34	239,134,661.98
逾期应收款	135,660,720.30	67,343,989.50
小计	1,396,423,617.03	1,615,937,597.05
减：坏账准备 (按简化模型计提)	(158,833,768.48)	(90,500,262.23)
合计	1,237,589,848.55	1,525,437,334.82

(2) 按账龄分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93,303,116.09	85.45	(91,692,405.87)	7.68
1 - 2 年	132,215,352.27	9.47	(22,923,282.88)	17.34
2 - 3 年	21,209,772.85	1.52	(4,374,725.94)	20.63
3 年以上	49,695,375.82	3.56	(39,843,353.79)	80.18
合计	1,396,423,617.03	100.00	(158,833,768.48)	11.3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67,073,089.12	90.78	(42,003,121.36)	2.86
1 - 2 年	89,802,035.98	5.56	(9,062,583.93)	10.09
2 - 3 年	22,906,578.14	1.42	(8,245,418.87)	36.00
3 年以上	36,155,893.81	2.24	(31,189,138.07)	86.26
合计	1,615,937,597.05	100.00	(90,500,262.23)	5.60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25,145,063.84	8.96	(125,145,063.84)	100.00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71,278,553.19	91.04	(33,688,704.64)	2.65
合计	1,396,423,617.03	100.00	(158,833,768.48)	11.3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54,105,660.38	3.35	(54,090,090.07)	99.97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61,831,936.67	96.65	(36,410,172.16)	2.33
合计	1,615,937,597.05	100.00	(90,500,262.23)	5.60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本年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参见附注八、23。

(ii) 本年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iii)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申万嘉银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费	25,896,512.81	1 年以内 / 1 - 2 年 / 2-3 年	1.85
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N 类	资产管理费	21,696,896.13	1 年以内 / 1 - 2 年	1.55
宏源 - 光大 - 2012-01B 定向资 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费	19,903,249.88	1 年以内 / 1 - 2 年 / 2-3 年	1.43
客户 A	逾期应收款	15,006,428.25	1 年以内	1.07
客户 B	逾期应收款	14,700,015.52	1 年以内	1.05
合计		<u>97,203,102.59</u>		<u>6.95</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宏源 - 光大 - 2012-01B 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费	34,668,575.71	1 年以内 / 1 - 2 年	2.15
宏源 10 号股债双鑫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N 类	资产管理费	16,815,242.58	1 年以内 / 1 - 2 年	1.04
申万嘉银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费	11,947,102.34	1 年以内 / 1 - 2 年	0.74
上饶市城市信用社	逾期应收款	8,878,261.39	3 年以上	0.55
申万宏源 2015-006 定向资产 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费	<u>6,628,653.60</u>	1 年以内 / 1 - 2 年	<u>0.41</u>
合计		<u>78,937,835.62</u>		<u>4.89</u>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		
股票质押式回购	(i)	43,722,541,932.97	32,332,520,000.00
债券质押式回购		21,901,447,523.00	10,113,927,067.69
债券买断式回购		1,021,607,239.74	1,214,150,307.25
约定购回式证券		31,388,000.00	377,222,152.00
其他		30,000,000.00	178,100,000.00
小计		<u>66,706,984,695.71</u>	<u>44,215,919,526.94</u>
加：应收利息		188,744,070.25	-
减：减值准备		<u>(627,529,057.91)</u>	<u>(162,594,266.46)</u>
合计		<u>66,268,199,708.05</u>	<u>44,053,325,260.48</u>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票质押式回购中剩余到期日一年以上的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9,706,643,000.21 元和人民币 10,535,080,000.00 元。

(2)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43,753,929,932.97	32,709,742,152.00
债券		22,923,054,762.74	11,328,077,374.94
其他		30,000,000.00	178,100,000.00
小计		<u>66,706,984,695.71</u>	<u>44,215,919,526.94</u>
加：应收利息		188,744,070.25	-
减：减值准备		<u>(627,529,057.91)</u>	<u>(162,594,266.46)</u>
合计		<u>66,268,199,708.05</u>	<u>44,053,325,260.48</u>

(3) 担保物金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物	160,199,937,117.14	78,172,857,945.45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1,065,180,778.20	1,229,633,810.30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1,065,180,778.20	1,198,101,911.10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2,486,715,743.00 元和人民币 8,058,052,136.18 元。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注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 债券		37,918,541,104.96	37,918,541,104.96
权益工具			
- 股票		2,474,448,660.39	2,474,448,660.39
- 基金		7,028,188,259.70	7,028,188,259.70
混合工具		140,221,255.38	933,995,514.92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i)	123,199,984.00	743,924,328.54
合计		47,684,599,264.43	1,677,919,843.46
			49,362,519,107.89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2) 按账面余额和初始成本列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初始成本</u>
债务工具		
- 债券	37,918,541,104.96	38,030,827,099.01
权益工具		
- 股票	2,474,448,660.39	2,529,480,026.46
- 基金	7,028,188,259.70	6,988,974,202.39
混合工具	1,074,216,770.30	1,034,313,417.58
资产管理计 划与信托计 划等	867,124,312.54	957,199,984.00
合计	<u>49,362,519,107.89</u>	<u>49,540,794,729.44</u>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14(1)。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八、3(2)。

(4) 存在承诺条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28,265,348,383.09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2,397,564,257.30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ii)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债券	19,350,488,863.29	(144,791,771.55)	(67,500,000.00)	19,138,197,091.7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股票	5,722,721,752.92	(959,403,791.95)	(567,769,216.72)	4,195,548,744.25
- 基金	215,974,758.59	(7,514,816.84)	-	208,459,941.75
- 其他权益投资	426,969,500.00	-	(44,286,732.00)	382,682,768.00
银行理财产品	2,981,900,000.00	-	-	2,981,9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 计划等	(i) 19,596,597,907.02	708,008,000.51	(223,671,470.44)	20,080,934,437.09
合计	48,294,652,781.82	(403,702,379.83)	(903,227,419.16)	46,987,722,982.83

-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该专户由本集团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上述投资的年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090,105,975.72 元。

- (ii) 本集团按照 2017 年适用的会计准则，综合分析被投资对象的投资性质和目的、投资管理决策模式、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例如行业状况、价格波动率等）以及处置限制等因素，以确定相关金融工具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除上述证金公司的专户投资之外，本集团综合考虑相关因素，从持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整个期间判断其公允价值下降是否属于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79,486,598.72 元。

(2)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人民币 204,156,157.92 元的股票投资存在限售期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诺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团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中有人民币 1,453,887.08 元的份额在计划存续期内不退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1,421,460,280.00 元的股票投资为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9,505,114,418.40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2,181,235,600.00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 成本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合计	
债券	59,562,910,390.50	-	59,562,910,390.50	60,916,658,567.06	-	60,916,658,567.06	
公募基金	16,194,419,584.64	-	16,194,419,584.64	16,030,150,377.91	-	16,030,150,377.91	
股票	2,326,654,536.37	-	2,326,654,536.37	1,811,728,818.73	-	1,811,728,818.73	
银行理财产品	3,003,207,066.00	-	3,003,207,066.00	3,039,281,603.32	-	3,039,281,603.32	
券商资管产品	1,829,970,544.83	-	1,829,970,544.83	1,728,820,859.76	-	1,728,820,859.76	
信托计划	1,258,675,522.20	-	1,258,675,522.20	1,315,348,948.17	-	1,315,348,948.17	
其他	9,421,486,812.17	-	9,421,486,812.17	9,427,909,313.90	-	9,427,909,313.90	
合计	93,597,324,456.71	-	93,597,324,456.71	94,269,898,488.85	-	94,269,898,488.85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14(1)。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八、3(2)。

(3)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132,773,200.80 元的股票投资存在限售期限。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33,636,815,262.72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9。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6,879,871,429.03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

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11 债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等	9,402,426,651.84	75,936,729.97	(186,857,545.73)	9,291,505,836.08
应收款项类投资	900,000,000.00	1,023,815.35	(449,347.18)	900,574,468.17
合计	10,302,426,651.84	76,960,545.32	(187,306,892.91)	10,192,080,304.25

12 其他债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154,019,735.88	2,114,658.73	3,546,363.62	159,680,758.23	-
地方债	4,097,427,897.44	49,302,965.36	30,870,427.56	4,177,601,290.36	(3,006,003.02)
金融债	54,205,442.84	2,179,287.67	272,407.16	56,657,137.67	-
企业债	5,596,165,478.49	116,087,924.68	8,260,133.51	5,720,513,536.68	(7,056,272.54)
中期票据	7,419,062,294.63	170,384,208.17	129,346,435.37	7,718,792,938.17	(9,360,876.42)
公司债	3,885,751,732.92	102,918,953.30	(153,099,101.12)	3,835,571,585.10	(154,336,128.20)
其他	771,179,123.76	487,260.27	(3,961,175.14)	767,705,208.89	(759,575.65)
合计	21,977,811,705.96	443,475,258.18	15,235,490.96	22,436,522,455.10	(174,518,855.83)

(2) 存在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中有人民币 10,528,238,743.48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中有人民币 4,874,480,259.42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本年末公允价值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i)	11,283,205,831.07	9,115,966,686.92

- (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包括本集团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该专户由本集团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本集团出于非交易性目的对该专户等投资进行管理，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核算。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上述投资的年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6,241,521,247.76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金融资产核算详见八、9）。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有人民币 1,525,407,980.00 元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为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6。

14 融出证券

(1) 按项目分析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060,664.81	-
转融通融入证券		7,703,632.00	739,8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6,933,771.4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654,76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3,817,917.20
融出证券总额	(i)	<u>471,698,068.26</u>	<u>100,212,478.78</u>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u>12,251,000.00</u>	<u>739,800.00</u>

(i) 融出证券的担保物情况参见附注八、3(2)。

(2)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无重大合约逾期。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322,996,264.32	328,690,733.0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重要的联营企业	1,472,488,010.52	1,306,610,032.99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603,570,623.75	235,353,857.88
小计	2,399,054,898.59	1,870,654,623.9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399,054,898.59</u>	<u>1,870,654,623.93</u>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8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724,465.69	-	-	(938,489.58)	467,368.42	-	-	-	-	14,253,344.53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453,094.80	-	-	(1,844,293.88)	653,550.46	-	-	-	-	29,262,351.38	-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9,486,235.80	-	-	8,669,271.66	-	-	-	-	-	28,155,507.46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62,026,936.77	-	-	3,191,552.69	-	-	-	-	-	165,218,489.46	-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2,000,000.00	-	-	(18,484,414.30)	-	-	-	-	-	83,515,585.70	-	
辽宁国鑫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600,000.00	-	(9,014.21)	-	-	-	-	-	2,590,985.79	-	
小计	328,690,733.06	2,600,000.00	-	(9,415,387.62)	1,120,918.88	-	-	-	-	322,996,264.32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8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788,154,122.68	-	-	197,021,759.98	(754,169.96)	-	(41,662,500.00)	-	-	942,759,212.70	-
北京城建(芜湖)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38,411,936.72	-	-	804,000.00	-	-	(4,500,000.00)	-	-	34,715,936.72	-
新疆天山产业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11,441,921.16	-	-	2,846,237.87	-	-	-	-	-	14,288,159.03	-
霍尔果斯天山一 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 企业	518,455,910.31	-	-	11,272,887.51	-	-	-	-	-	529,728,797.82	-
新疆金投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	-	11,909,227.41	-	-	-	-	-	191,909,227.41	-
申万宏源资本管 理(上海)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2,468,825.17)	-	-	-	-	-	1,531,174.83	-
河南省国创混改 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373,874.24)	-	-	-	-	-	1,126,125.76	-
嘉兴明茂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360,000,000.00	-	-	-	-	-	-	-	360,000,000.00	-
小计	1,541,963,890.8	360,000,000.00	-	221,011,413.36	(754,169.96)	-	(46,162,500.00)	-	-	2,076,058,634.2	-
合计	1,870,654,623.9	362,600,000.00	-	211,596,025.74	366,748.92	-	(46,162,500.00)	-	-	2,399,054,898.5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7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35,850.86	-	(14,553,215.10)	(87,819.19)	229,649.12	-	-	-	-	14,724,465.69	-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82,365.07	-	(2,476,335.64)	2,278,269.84	(2,831,204.47)	-	-	-	-	30,453,094.80	-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98,530.78	-	-	(212,294.98)	-	-	-	-	-	19,486,235.80	-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572,964.93	-	-	2,453,971.84	-	-	-	-	-	162,026,936.77	-
小计	-	102,000,000.00	-	-	-	-	-	-	-	102,000,000.00	-
小计	241,889,711.64	102,000,000.00	(17,029,550.74)	4,432,127.51	(2,601,555.35)	-	-	-	-	328,690,733.06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7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富国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681,741,315.14	-	-	200,370,195.26	(2,299,887.72)	-	(91,657,500.00)	-	-	788,154,122.68	-
北京城建 (芜湖) 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36,651,936.72	-	-	1,760,000.00	-	-	-	-	-	38,411,936.72	-
新疆天山产业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288,665.52	-	-	(1,846,744.36)	-	-	-	-	-	11,441,921.16	-
霍尔果斯天山一 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 合伙企业	-	500,000,000.00	-	18,455,910.31	-	-	-	-	-	518,455,910.31	-
新疆金投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000.00	-	-	-	-	-	-	-	180,000,000.00	-
申万宏源资本管 理 (上海) 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	-	-	-	-	-	4,000,000.00	-
河南省国创混改 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	1,500,000.00	-	-	-	-	-	-	-	1,500,000.00	-
小计	731,681,917.38	685,500,000.00	-	218,739,361.21	(2,299,887.72)	-	(91,657,500.00)	-	-	1,541,963,890.8	-
合计	973,571,629.02	787,500,000.00	(17,029,550.74)	223,171,488.72	(4,901,443.07)	-	(91,657,500.00)	-	-	1,870,654,623.9	-

(3) 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深圳申万交投西部成长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	深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88 亿元	-	17.54%
上海申万宏源嘉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85 亿元	-	31.00%
厦门市象屿泓鼎现代物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股权投资	人民币 0.4 亿元	-	50.00%
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²⁾	绵阳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1 亿元	-	51.61%
四川发展申万宏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	股权投资	人民币 3.0 亿元	-	34.00%
辽宁国鑫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沈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26.00%

(4)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基金管理	人民币 5.2 亿元	-	27.775%
北京城建(芜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 亿元	-	30.00%
新疆天山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5 亿元	-	30.00%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霍尔果斯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5.1 亿元	33.11%	-
⁽¹⁾ 新疆金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资产管理	人民币 10.0 亿元	18.00%	-
申万宏源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40.00%
河南省国创混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投资管理	人民币 0.1 亿元	-	30.00%
嘉兴明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股权投资	人民币 7.21 亿元	-	49.90%

注：

(1) 本集团于该被投资企业的股权低于 20%，但由于公司章程细则、有限合伙协议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载明的相关安排，本集团对该被投资企业拥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

(2) 本集团于该被投资企业的股权高于 50%，但由于公司章程细则、有限合伙协议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载明的相关安排，本集团对该被投资企业拥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

所有上述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均使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5)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该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701,752,997.71	4,227,515,799.32
负债总额	(1,308,773,842.20)	(1,383,134,463.65)
净资产	<u>3,392,979,155.51</u>	<u>2,844,381,335.67</u>
持股比例	27.775%	27.7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42,399,960.44	790,026,915.98
其他调整	359,252.26	(1,872,793.30)
减：减值准备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942,759,212.70</u>	<u>788,154,122.68</u>
营业收入	2,381,397,478.97	2,367,617,782.38
净利润	703,982,561.82	726,063,434.47
其他综合收益	(5,384,741.98)	(6,196,284.74)
其他调整	<u>8,036,167.63</u>	<u>(6,742,730.14)</u>
综合收益总额	706,633,987.47	713,124,419.59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1,662,500.00	91,657,500.00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50,397,171.28	2,956,245,114.70
负债总额	(1,396,213,701.58)	(1,418,946,799.16)
净资产	1,154,183,469.70	1,537,298,315.54
持股比例	33.110%	33.1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2,150,146.82	508,999,472.27
其他调整	147,578,651.00	9,456,438.04
减：减值准备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529,728,797.82	518,455,910.31
营业收入	-	-
净亏损	(26,447,878.04)	(2,807,523.11)
其他综合收益	-	30,542,603.10
其他调整	60,494,653.97	28,006,116.96
综合收益总额	34,046,775.93	55,741,196.95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为非上市企业，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

(6)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2,996,264.32	328,690,733.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亏损）/ 利润	(9,415,387.62)	4,432,127.51
- 其他综合收益	1,120,918.88	(2,601,555.35)
- 综合收益总额	(8,294,468.74)	1,830,572.1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03,570,623.75	235,353,857.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 (亏损)	12,716,765.87	(86,744.36)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716,765.87	(86,744.36)

16 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	1,382,866,552.18
债券投资	1,133,494,008.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6,413,569.72
存放金融同业	89,956,978.06
其他	37,257,341.36
合计	2,759,988,449.98

17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7,318,615.36
本年增加	4,114,584.00
本年减少	<u>(3,594,237.81)</u>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7,838,961.55
本年增加	10,694,321.99
本年减少	<u>(34,333,787.85)</u>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14,199,495.69</u>
减：累计折旧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828,346.01)
本年计提	(5,440,626.14)
本年减少	<u>1,555,011.11</u>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713,961.04)
本年转入	(5,867,573.39)
本年计提	(5,095,269.38)
本年减少	<u>16,159,881.18</u>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47,516,922.63)</u>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6,682,573.06</u>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85,125,000.51</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8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2017 年 <u>12 月 31 日</u>
固定资产原价	3,079,964,108.07	3,044,410,757.48
减：累计折旧	(1,798,334,964.79)	(1,698,397,985.6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u>(18,153,312.88)</u>	<u>(18,153,312.88)</u>
合计	<u><u>1,263,475,830.40</u></u>	<u><u>1,327,859,458.94</u></u>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成本							
2017年1月1日余额	1,586,322,420.19	114,309,832.81	23,128,371.52	1,169,509,237.06	69,526,609.87	91,963,642.43	3,054,760,113.88
本年增加							
- 本年购置	68,575,861.66	4,277,608.77	-	79,601,134.28	5,421,293.27	45,041.91	157,920,939.89
- 投资性房地产 / 在建工程转入	3,594,237.81	-	-	8,046,685.41	153,394.51	7,334,850.40	19,129,168.13
本年减少							
- 转让和出售	-	(5,141,035.25)	-	(254,347.33)	(3,900.00)	-	(5,399,282.58)
- 清理报废	-	(3,526,082.92)	(867,884.00)	(167,979,311.27)	(3,753,216.09)	(5,873,687.56)	(182,000,181.8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658,492,519.66	109,920,323.41	22,260,487.52	1,088,923,398.15	71,344,181.56	93,469,847.18	3,044,410,757.48
本年增加							
- 本年购置	-	4,010,091.81	40,517.24	81,684,312.97	3,256,933.78	182,730.12	89,174,585.92
- 投资性房地产 / 在建工程转入	34,333,787.85	521,586.89	-	13,867,827.44	343,945.46	633,674.55	49,700,822.19
本年减少							
- 转让和出售	-	(2,852,409.17)	(160,620.00)	(33,057,199.99)	(1,931,049.55)	(845,642.20)	(38,846,920.91)
- 清理报废	-	(8,649,900.26)	(500,600.00)	(42,183,803.10)	(2,123,603.27)	(322,907.99)	(53,780,814.62)
- 本年转出	(10,694,321.99)	-	-	-	-	-	(10,694,321.99)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682,131,985.52	102,949,692.68	21,639,784.76	1,109,234,535.47	70,890,407.98	93,117,701.66	3,079,964,108.07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减：累计折旧							
2017年1月1日余额	(557,795,762.29)	(93,925,675.20)	(16,006,127.30)	(919,344,413.15)	(57,128,310.65)	(48,491,031.59)	(1,692,691,320.18)
本年转入	(1,555,011.11)	-	-	-	-	-	(1,555,011.11)
本年计提	(53,303,984.79)	(6,488,726.50)	(1,084,584.95)	(93,963,629.33)	(7,296,069.74)	(15,868,454.32)	(178,005,449.63)
本年减少	-	6,854,798.01	824,564.32	156,788,765.91	3,611,513.71	5,774,153.31	173,853,795.26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612,654,758.19)	(93,559,603.69)	(16,266,147.93)	(856,519,276.57)	(60,812,866.68)	(58,585,332.60)	(1,698,397,985.66)
本年转入	(16,159,881.18)	-	-	-	-	-	(16,159,881.18)
本年计提	(54,139,229.51)	(5,741,185.08)	(1,069,429.61)	(98,364,943.06)	(6,338,009.89)	(10,968,149.27)	(176,620,946.42)
本年减少	5,867,573.39	10,742,767.55	514,492.76	70,931,461.11	3,630,095.12	1,157,458.54	92,843,848.47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677,086,295.49)	(88,558,021.22)	(16,821,084.78)	(883,952,758.52)	(63,520,781.45)	(68,396,023.33)	(1,798,334,964.79)
减：减值准备							
2017年1月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986,892,377.15	14,391,671.46	4,818,699.98	225,281,776.95	7,369,626.53	24,721,678.33	1,263,475,830.40
2017年12月31日	1,027,684,448.59	16,360,719.72	5,994,339.59	232,404,121.58	10,531,314.88	34,884,514.58	1,327,859,458.94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重大固定资产。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重大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1,424,107.89 元和人民币 29,408,661.48 元。

1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有房产						
装修工程	28,226,062.61	-	28,226,062.61	25,955,069.56	-	25,955,069.56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58,550,846.68	-	58,550,846.68	38,246,314.28	-	38,246,314.28
租入房产						
装修工程	3,887,422.59	-	3,887,422.59	1,765,644.62	-	1,765,644.62
其他	19,799,255.51	-	19,799,255.51	2,243,527.91	-	2,243,527.91
合计	<u>110,463,587.39</u>	<u>-</u>	<u>110,463,587.39</u>	<u>68,210,556.37</u>	<u>-</u>	<u>68,210,556.37</u>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资金来源	2018 年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25,955,069.56	2,904,667.60	(633,674.55)	-	28,226,062.61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38,246,314.28	60,977,194.12	-	(40,672,661.72)	58,550,846.68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1,765,644.62	28,814,219.05	-	(26,692,441.08)	3,887,422.59
其他	自有	2,243,527.91	38,076,947.75	(14,733,359.79)	(5,787,860.36)	19,799,255.51
		<u>68,210,556.37</u>	<u>130,773,028.52</u>	<u>(15,367,034.34)</u>	<u>(73,152,963.16)</u>	<u>110,463,587.39</u>

资金来源		2017 年		本年减少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32,247,172.83	1,042,747.13	(7,334,850.40)	-	25,955,069.56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36,333,828.22	38,286,408.54	-	(36,373,922.48)	38,246,314.28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1,519,694.09	29,829,878.56	-	(29,583,928.03)	1,765,644.62
其他	自有	2,437,903.79	13,890,149.64	(8,200,079.92)	(5,884,445.60)	2,243,527.91
		<u>72,538,598.93</u>	<u>83,049,183.87</u>	<u>(15,534,930.32)</u>	<u>(71,842,296.11)</u>	<u>68,210,556.37</u>

2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计算机软 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1,041,319.42	328,752,595.64	629,793,915.06
本年增加	80,816,671.36	1,023,554.28	81,840,225.64
本年减少	-	(264,754.78)	(264,754.78)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1,857,990.78	329,511,395.14	711,369,385.92
本年增加	73,921,602.69	587,066.05	74,508,668.74
本年减少	(766,521.15)	-	(766,521.15)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455,013,072.32</u>	<u>330,098,461.19</u>	<u>785,111,533.51</u>
减：累计摊销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4,149,075.00)	(287,761,684.28)	(511,910,759.28)
本年计提	(47,617,017.16)	(9,177,212.80)	(56,794,229.96)
本年减少	-	17,941.48	17,941.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1,766,092.16)	(296,920,955.60)	(568,687,047.76)
本年计提	(59,511,882.26)	(7,641,566.93)	(67,153,449.19)
本年减少	153,115.78	-	153,115.78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331,124,858.64)</u>	<u>(304,562,522.53)</u>	<u>(635,687,381.17)</u>
减：减值准备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	(675,579.92)	(675,579.92)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75,579.92)	(675,579.92)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75,579.92)	(675,579.92)
净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123,888,213.68</u>	<u>24,860,358.74</u>	<u>148,748,572.42</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110,091,898.62</u>	<u>31,914,859.62</u>	<u>142,006,758.24</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重大无形资产。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0,674,745.61	1,310,456,269.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u>(242,110,061.33)</u>	<u>(451,187,393.94)</u>
净额	<u>1,558,564,684.28</u>	<u>859,268,875.69</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总额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8,703,833.97	267,175,958.50	1,003,894,769.09	250,973,692.27
公允价值变动	2,571,260,031.76	642,815,007.94	712,435,824.33	178,108,956.08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 工资 及奖金	1,555,734,048.19	386,862,117.10	1,690,364,262.48	420,606,054.62
其他	197,908,925.62	49,461,245.04	101,519,444.34	25,352,297.01
小计	<u>7,247,946,529.70</u>	<u>1,809,899,251.12</u>	<u>5,362,553,990.40</u>	<u>1,338,625,922.52</u>
互抵金额	<u>(36,898,022.02)</u>	<u>(9,224,505.51)</u>	<u>(112,678,611.57)</u>	<u>(28,169,652.89)</u>
互抵后金额	<u>7,211,048,507.68</u>	<u>1,800,674,745.61</u>	<u>5,249,875,378.83</u>	<u>1,310,456,269.63</u>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899,171,831.76)	(224,792,957.94)	(1,800,658,295.28)	(450,164,573.82)
公允价值变动	(68,326,534.22)	(17,081,633.56)	(102,732,055.97)	(25,683,013.99)
其他	(39,935,453.04)	(9,459,975.34)	(14,377,714.35)	(3,509,459.02)
小计	<u>(1,007,433,819.02)</u>	<u>(251,334,566.84)</u>	<u>(1,917,768,065.60)</u>	<u>(479,357,046.83)</u>
互抵金额	<u>36,898,022.02</u>	<u>9,224,505.51</u>	<u>112,678,611.57</u>	<u>28,169,652.89</u>
互抵后金额	<u>(970,535,797.00)</u>	<u>(242,110,061.33)</u>	<u>(1,805,089,454.03)</u>	<u>(451,187,393.94)</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2017 年 <u>12 月 31 日</u>
未确认暂时性差异	6,254,278.32	6,254,278.32
可抵扣亏损	<u>57,119,616.47</u>	<u>47,746,015.32</u>
合计	<u><u>63,373,894.79</u></u>	<u><u>54,000,293.64</u></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u>年份</u>	2018 年 <u>12 月 31 日</u>	2017 年 <u>12 月 31 日</u>
2019 年	4,670,441.84	6,861,176.86
2020 年	1,082,590.67	1,082,590.67
2021 年	9,917,407.31	9,917,407.31
2022 年	29,884,840.48	29,884,840.48
2023 年	<u>11,564,336.17</u>	<u>-</u>
合计	<u><u>57,119,616.47</u></u>	<u><u>47,746,015.32</u></u>

22 其他资产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大宗商品存货		733,646,979.37	103,261,426.69
其他应收款	(i)	697,729,155.30	338,371,555.06
待抵扣税项		170,007,370.05	113,378,038.88
长期待摊费用	(ii)	111,085,919.96	120,121,252.77
预付款项		88,296,483.09	86,941,277.18
待摊费用		43,995,205.24	38,990,258.57
应收利息		96,635,638.11	-
抵债资产		3,460,129.00	3,460,129.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400,000,000.00
其他		71,100,907.64	68,883,155.13
合计		<u>2,015,957,787.76</u>	<u>2,273,407,093.28</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901,087,873.23	529,156,479.59
减：坏账准备	<u>(203,358,717.93)</u>	<u>(190,784,924.53)</u>
合计	<u>697,729,155.30</u>	<u>338,371,555.06</u>

(b) 按账龄分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668,368,979.11	74.17	(5,297,811.90)	0.79
1 - 2 年	18,844,866.80	2.09	(1,773,766.15)	9.41
2 - 3 年	3,940,283.88	0.44	(703,026.31)	17.84
3 年以上	209,933,743.44	23.30	(195,584,113.57)	93.16
合计	901,087,873.23	100.00	(203,358,717.93)	22.5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311,410,316.18	58.86	(4,763,005.45)	1.53
1 - 2 年	6,152,331.30	1.16	(448,586.13)	7.29
2 - 3 年	4,413,761.01	0.83	(429,345.85)	9.73
3 年以上	207,180,071.10	39.15	(185,143,987.10)	89.36
合计	529,156,479.59	100.00	(190,784,924.53)	36.05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	168,436,976.90	31.84	(168,436,976.9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	343,658,279.83	64.94	(7,380,426.94)	2.15	336,277,852.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061,222.86	3.22	(14,967,520.69)	87.73	2,093,702.17
合计		529,156,479.59	100.00	(190,784,924.53)	36.05	338,371,555.06

(i)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311,410,316.18	(4,763,005.45)	1.53
1 - 2 年	6,152,331.30	(448,586.13)	7.29
2 - 3 年	4,413,761.01	(429,345.85)	9.73
3 年以上	21,681,871.34	(1,739,489.51)	8.02
合计	<u>343,658,279.83</u>	<u>(7,380,426.94)</u>	2.15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总额的比例
				(%)
大连汇利玺成粮油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91,309,090.91	1 年以内	10.13
上海巨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898,937.78	1 年以内	7.09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7.04
上海海石榕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6,656,333.02	1 年以内	4.07
上海节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2,283,776.87	1 年以内	3.58
合计		<u>287,563,667.58</u>		<u>31.91</u>

	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总额的比例
				(%)
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和解受偿款	110,000,000.00	1 年以内	20.79
舟山誉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预付款	94,875,264.00	1 年以内	17.93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11.98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5.72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4.72
合计		<u>323,518,082.02</u>		<u>61.14</u>

(ii) 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2018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购入</u>	<u>在建工程转入</u>	<u>本年摊销</u>	<u>12 月 31 日余额</u>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02,485,742.40	7,570,583.40	26,692,441.08	(44,327,348.50)	92,421,418.38
其他	<u>17,635,510.37</u>	<u>3,378,354.97</u>	<u>2,362,794.99</u>	<u>(4,712,158.75)</u>	<u>18,664,501.58</u>
合计	<u>120,121,252.77</u>	<u>10,948,938.37</u>	<u>29,055,236.07</u>	<u>(49,039,507.25)</u>	<u>111,085,919.96</u>
	2017 年			2017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购入</u>	<u>在建工程转入</u>	<u>本年摊销</u>	<u>12 月 31 日余额</u>
经营租赁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103,312,303.91	17,453,072.85	29,583,928.03	(47,863,562.39)	102,485,742.40
其他	<u>16,987,454.77</u>	<u>8,070,133.29</u>	<u>-</u>	<u>(7,422,077.69)</u>	<u>17,635,510.37</u>
合计	<u>120,299,758.68</u>	<u>25,523,206.14</u>	<u>29,583,928.03</u>	<u>(55,285,640.08)</u>	<u>120,121,252.77</u>

23 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17 年		2018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	8,042,594.40	-	-	(1,887,888.47)	-	-	6,154,705.9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135,808,448.10	-	-	-	(51,512,420.25)	-	(30,749.86)	84,265,277.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162,594,266.46	1,456,817.86	463,477,973.59	-	-	-	-	627,529,057.91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八、6	90,500,262.23	-	68,333,506.25	-	-	-	-	158,833,768.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9	903,227,419.16	(903,227,419.16)	-	-	-	-	-	-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1	-	164,140,845.06	23,166,047.85	-	-	-	-	187,306,892.9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2	-	85,108,396.16	89,410,459.67	-	-	-	-	174,518,855.83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6,632,221.14	-	26,255,186.62	6,400.00	-	-	-	222,893,807.76
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1,488,762,617.09	(644,478,765.68)	670,643,173.98	6,400.00	(53,400,308.72)	-	(30,749.86)	1,461,502,366.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18	18,153,312.88	-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20	675,579.92	-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41,501,663.22	-	-	-	-	41,501,663.2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8,828,892.80	-	41,501,663.22	-	-	-	-	60,330,556.02
合计		1,507,591,509.89	(644,478,765.68)	712,144,837.20	6,400.00	(53,400,308.72)	-	(30,749.86)	1,521,832,922.83

	附注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108,746,189.08	27,062,259.02	-	-	-	-	135,808,448.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31,963,507.31	130,630,759.15	-	-	-	-	162,594,266.46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八、6	57,406,849.98	33,093,412.25	-	-	-	-	90,500,262.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9	705,179,500.33	275,171,802.56	-	(32,755,137.31)	(44,368,746.42)	-	903,227,419.1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18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20	675,579.92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八、22(i)	194,952,714.24	-	-	(3,935,789.71)	(232,000.00)	-	190,784,924.53
- 其他		6,582,189.30	-	-	(734,892.69)	-	-	5,847,296.61
合计		<u>1,123,659,843.04</u>	<u>465,958,232.98</u>	<u>-</u>	<u>(37,425,819.71)</u>	<u>(44,600,746.42)</u>	<u>-</u>	<u>1,507,591,509.89</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八、1	6,154,705.93	-	-	6,154,705.9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八、3	84,265,277.99	-	-	84,265,277.99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简化模型)	八、6	-	33,688,704.64	125,145,063.84	158,833,768.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八、7	189,299,863.19	18,496,722.58	419,732,472.14	627,529,057.9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1	6,398,792.79	-	180,908,100.12	187,306,892.9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12	19,779,955.76	4,738,900.07	150,000,000.00	174,518,855.83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25,207,370.75	197,686,437.01	222,893,807.76
合计		<u>305,898,595.66</u>	<u>82,131,698.04</u>	<u>1,073,472,073.11</u>	<u>1,461,502,366.81</u>

24 短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11,743,904.00	41,795,500.00
质押借款	304,841,280.00	-
信用借款	1,000,000.00	1,400,000,000.00
抵押借款	-	664,548,450.00
小计	717,585,184.00	2,106,343,950.00
加：应付利息	78,209.10	-
合计	717,663,393.10	2,106,343,950.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期货及商品交易所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协议借款及信托贷款。

25 应付短期融资款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8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2018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申证 1701	20.00	2017/04/24	9 个月	20.00	4.65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	-	-	-
申证 1702	40.00	2017/05/10	9 个月	40.00	4.89	3,700,000,000.00	-	(3,700,000,000.00)	-	-	-	-
申证 1801	60.00	2018/01/29	12 个月	60.00	5.50	-	6,000,000,000.00	-	304,684,931.50	6,304,684,931.50		
短期公司债小计						5,700,000,000.00	6,000,000,000.00	(5,700,000,000.00)	304,684,931.50	6,304,684,931.50		
收益凭证		(i)				9,545,333,341.12	33,607,527,200.62	(35,932,713,952.71)	43,437,814.57	7,263,584,403.60		
合计						15,245,333,341.12	39,607,527,200.62	(41,632,713,952.71)	348,122,746.07	13,568,269,335.10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7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7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申证 1701	20.00	2017/04/24	9 个月	20.00	4.65	-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申证 1702	40.00	2017/05/10	9 个月	40.00	4.89	-	3,700,000,000.00	-	3,7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小计						-	5,700,000,000.00	-	5,700,000,000.00		
收益凭证		(i)				3,211,596,000.00	20,751,336,647.81	(14,417,599,306.69)	9,545,333,341.12		
合计						3,211,596,000.00	26,451,336,647.81	(14,417,599,306.69)	15,245,333,341.12		

- (i)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550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产品票面收益率为 2.00%至 8.00%。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245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产品票面收益率为 0.09% 附加浮动利率至 5.60% 。

26 拆入资金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融通融入资金	(i)	3,800,000,000.00	4,000,000,000.00
银行拆入资金		<u>7,818,940,965.75</u>	<u>3,900,000,000.00</u>
小计		11,618,940,965.75	7,900,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u>75,062,093.57</u>	-
合计		<u>11,694,003,059.32</u>	<u>7,900,000,000.00</u>

(i) 转融通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剩余期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利率区间	金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1,300,000,000.00	5.1%	-	-
1 至 3 个月内	1,500,000,000.00	5.1%	2,500,000,000.00	5.1%
3 至 12 个月	<u>1,000,000,000.00</u>	4.3%-5.1%	<u>1,500,000,000.00</u>	5.1%
合计	<u>3,800,000,000.00</u>		<u>4,000,000,000.00</u>	

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黄金	142,330,000.00	-	142,330,000.00
债券	2,642,185,358.56	-	2,642,185,358.56
其他	-	47,371,508.30	47,371,508.30
合计	<u>2,784,515,358.56</u>	<u>47,371,508.30</u>	<u>2,831,886,866.86</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其他份额持有人在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为交易目的而 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黄金	<u>2,648,100,000.00</u>	<u>-</u>	<u>2,648,100,000.00</u>

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式卖出回购	58,353,405,437.63	43,205,771,289.29
场外协议回购	17,645,790,000.00	20,451,000,000.00
买断式卖出回购	3,167,599,062.47	997,184,248.77
质押式报价回购	5,085,000.00	5,536,000.00
小计	79,171,879,500.10	64,659,491,538.06
加：应付利息	190,594,221.73	-
合计	<u>79,362,473,721.83</u>	<u>64,659,491,538.06</u>

(2)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61,526,089,500.10	44,208,491,538.06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16,300,000,000.00	19,951,000,000.00
股权收益权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贵金属	845,790,000.00	-
小计	79,171,879,500.10	64,659,491,538.06
加：应付利息	190,594,221.73	-
合计	<u>79,362,473,721.83</u>	<u>64,659,491,538.06</u>

(3) 担保物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69,496,945,827.77	48,044,304,701.49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17,241,646,655.79	20,371,708,834.97
股权收益权	792,430,000.00	792,430,000.00
贵金属	853,800,000.00	-
合计	<u>88,384,822,483.56</u>	<u>69,208,443,536.46</u>

3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经纪业务		
- 个人	37,657,851,141.86	44,689,768,936.53
- 机构	<u>13,812,528,004.94</u>	<u>11,107,172,482.79</u>
小计	<u>51,470,379,146.80</u>	<u>55,796,941,419.32</u>
信用业务		
- 个人	7,250,781,717.25	7,147,953,039.00
- 机构	<u>1,549,401,222.66</u>	<u>683,875,342.77</u>
小计	<u>8,800,182,939.91</u>	<u>7,831,828,381.77</u>
加：应付利息	<u>4,784,491.69</u>	-
合计	<u>60,275,346,578.40</u>	<u>63,628,769,801.09</u>

31 应付职工薪酬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i)	1,763,645,509.84	4,474,007,670.87	(4,804,331,780.22)	1,433,321,400.4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ii)	9,754,356.92	589,676,006.72	(590,876,287.02)	8,554,076.62
辞退福利		8,349,933.34	808,421.37	(861,280.36)	8,297,074.3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递延奖金		<u>1,334,431,506.45</u>	<u>113,450,737.76</u>	<u>(160,244,192.27)</u>	<u>1,287,638,051.94</u>
合计		<u>3,116,181,306.55</u>	<u>5,177,942,836.72</u>	<u>(5,556,313,539.87)</u>	<u>2,737,810,603.40</u>

(i) 短期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1,188,981.09	3,840,138,456.01	(4,165,687,343.06)	1,315,640,094.04
职工福利费	1,805,144.21	149,443,246.86	(149,740,424.07)	1,507,967.00
社会保险费	1,136,057.46	161,136,492.96	(161,335,533.06)	937,017.36
- 医疗保险费	569,353.26	144,769,805.97	(144,755,009.38)	584,149.85
- 工伤保险费	100,323.07	3,105,073.00	(3,192,869.23)	12,526.84
- 生育保险费	466,381.13	13,261,613.99	(13,387,654.45)	340,340.67
住房公积金	1,696,960.97	202,790,560.01	(202,735,715.58)	1,751,805.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025,238.24	77,581,363.47	(81,901,065.24)	112,705,536.47
其他	793,127.87	42,917,551.56	(42,931,699.21)	778,980.22
合计	<u>1,763,645,509.84</u>	<u>4,474,007,670.87</u>	<u>(4,804,331,780.22)</u>	<u>1,433,321,400.49</u>

(ii)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086,570.46	304,141,879.43	(305,559,908.24)	2,668,541.65
失业保险费	154,432.99	8,908,579.89	(8,925,575.32)	137,437.56
企业年金缴费	5,513,353.47	276,625,547.40	(276,390,803.46)	5,748,097.41
合计	<u>9,754,356.92</u>	<u>589,676,006.72</u>	<u>(590,876,287.02)</u>	<u>8,554,076.62</u>

(iii)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的缴费情况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境内公司的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境内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外，本集团境内公司为符合条件的职工设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境外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境外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供款。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于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本年度薪酬和上年度奖金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9,008,700.00 元和人民币 26,321,700.00 元。

32 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778,703,657.93	295,955,624.26
增值税	283,364,590.82	142,351,832.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2,687,068.36	117,060,43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99,858.95	10,608,452.4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99,288.12	7,692,969.52
其他	1,285,470.14	684,647.07
合计	<u>1,178,139,934.32</u>	<u>574,353,960.54</u>

33 应付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190,057,950.37	136,012,330.05
销售服务费	83,956,576.03	41,378,180.43
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35,795,492.85	31,801,339.40
履约保证金	30,792,239.52	250,087.76
手续费及佣金	30,290,728.42	50,623,043.44
经纪人佣金	14,918,425.20	29,002,311.38
合计	<u>385,811,412.39</u>	<u>289,067,292.46</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34 应付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962,432.65
应付短期融资款	314,529,041.57
拆入资金	48,451,588.97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46,368,438.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5,417,557.09
代理买卖证券款	4,863,940.80
长期借款	1,144,701.36
应付债券	1,019,454,684.95
其他	13,126,075.00
合计	<u>1,528,950,022.39</u>

35 长期借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650,800,000.00	651,000,000.00
加：应付利息	<u>1,207,155.44</u>	-
合计	<u>652,007,155.44</u>	<u>651,000,000.00</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系母公司借入的信托贷款及应付利息 6.52 亿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系母公司借入的信托贷款 6.51 亿元。

36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8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2018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2 申万债	60.00	2013/07/29	72 个月	60.00	5.20	5,996,777,635.72		2,049,064.34	-	133,347,945.22		6,132,174,645.28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45	5,000,000,000.00		-	-	118,150,684.88		5,118,150,684.88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2,000,000,000.00		-	-	18,115,068.56		2,018,115,068.56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00,000,000.00		-	-	54,969,863.04		5,554,969,863.04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		499,996,923.24	-	10,126,027.40		510,122,950.64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		6,499,960,002.17	-	143,605,479.47		6,643,565,481.64
17 申证 01	75.00	2017/02/17	60 个月	75.00	4.40	7,500,000,000.00		-	-	287,506,849.31		7,787,506,849.31
17 申证 02	5.00	2017/02/17	84 个月	5.00	4.50	500,000,000.00		-	-	19,602,739.71		519,602,739.71
18 申证 01	20.00	2018/11/19	24 个月	20.00	4.10	-		2,000,000,000.00	-	9,660,273.97		2,009,660,273.97
18 申证 02	30.00	2018/11/19	36 个月	30.00	4.20	-		3,000,000,000.00	-	14,843,835.61		3,014,843,835.61
18 申证 03	15.00	2018/12/10	60 个月	15.00	4.08	-		1,500,000,000.00	-	3,688,767.12		1,503,688,767.12
16 申证 C1	100.00	2016/03/25	60 个月	100.00	3.62	10,000,000,000.00		-	-	279,682,191.79		10,279,682,191.79
16 申证 C2	50.00	2016/10/19	24 个月	50.00	3.17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		-
16 申证 C3	50.00	2016/10/19	36 个月	50.00	3.28	5,000,000,000.00		-	-	33,249,315.06		5,033,249,315.06
17 申证 C1	4.00	2017/11/16	24 个月	4.00	5.20	400,000,000.00		-	-	2,621,369.86		402,621,369.86
17 申证 C2	43.00	2017/11/16	36 个月	43.00	5.30	4,300,000,000.00		-	-	28,721,643.83		4,328,721,643.83
18 申证 C1	14.00	2018/04/12	24 个月	14.00	5.25	-		1,400,000,000.00	-	53,161,643.82		1,453,161,643.82
18 申证 C2	46.00	2018/04/12	60 个月	46.00	5.35	-		4,600,000,000.00	-	178,001,095.91		4,778,001,095.91
18 申证 C3	42.00	2018/05/21	24 个月	42.00	5.38	-		4,200,000,000.00	-	139,290,410.95		4,339,290,410.95
18 申证 C5	51.00	2018/09/17	24 个月	51.00	4.69	-		5,100,000,000.00	-	69,463,397.25		5,169,463,397.25
债券小计						51,196,777,635.72		28,802,005,989.75	(5,000,000,000.00)	1,597,808,602.76		76,596,592,228.23
收益凭证		(i)				14,470,224,214.18		10,679,867,117.48	(12,249,700,165.35)	11,352,767.15		12,911,743,933.46
合计						65,667,001,849.90		39,481,873,107.23	(17,249,700,165.35)	1,609,161,369.91		89,508,336,161.69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7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7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2 申万债	60.00	2013/07/29	72 个月	60.00	5.20	5,994,728,571.38	2,049,064.34	-	5,996,777,635.72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45	5,000,000,000.00	-	-	5,000,000,000.00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2,000,000,000.00	-	-	2,000,000,000.00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500,000,000.00	-	-	5,500,000,000.00
17 申证 01	75.00	2017/02/17	60 个月	75.00	4.40	-	7,500,000,000.00	-	7,500,000,000.00
17 申证 02	5.00	2017/02/17	84 个月	5.00	4.50	-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15 申证 C1 ⁽¹⁾	100.00	2015/06/30	48 个月	100.00	5.30	10,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0)	-
16 申证 C1	100.00	2016/03/25	60 个月	100.00	3.62	10,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0
16 申证 C2	50.00	2016/10/19	24 个月	50.00	3.17	5,000,000,000.00	-	-	5,000,000,000.00
16 申证 C3	50.00	2016/10/19	36 个月	50.00	3.28	5,000,000,000.00	-	-	5,000,000,000.00
17 申证 C1	4.00	2017/11/16	24 个月	4.00	5.20	-	400,000,000.00	-	400,000,000.00
17 申证 C2	43.00	2017/11/16	36 个月	43.00	5.30	-	4,300,000,000.00	-	4,300,000,000.00
债券小计						48,494,728,571.38	12,702,049,064.34	(10,000,000,000.00)	51,196,777,635.72
收益凭证		(i)				13,835,268,679.30	7,055,904,651.90	(6,420,949,117.02)	14,470,224,214.18
合计						62,329,997,250.68	19,757,953,716.24	(16,420,949,117.02)	65,667,001,849.90

(1) 本集团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将 15 申证 C1 全额提前赎回。

- (i)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121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产品的票面收益率为 3.00%至 5.80%。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7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产品的票面收益率为 4.70%至 5.60%。

37 合同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仓单交易合同	56,073,419.11	-
保荐及财务顾问合同	22,339,622.73	-
资产管理合同	8,337,458.00	-
合计	<u>86,750,499.84</u>	<u>-</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分摊至本期末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为 456,823,611.56 元，该金额代表预计将从仓单交易、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中确认的收入。本集团将在履约义务完成时，或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其中大部分预计将在未来 12 至 24 个月内完成。

38 其他负债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i)	12,135,041,236.06	13,752,473,152.49
其他应付款	(ii)	304,088,224.43	296,916,210.95
期货风险准备	(iii)	162,980,266.77	143,826,576.97
应付股利	(iv)	135,201,313.83	135,201,313.83
递延收益		81,649,326.65	88,808,257.90
预提费用		13,236,673.45	22,261,841.89
合计		<u>12,832,197,041.19</u>	<u>14,439,487,354.03</u>

- (i)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参见附注七、2。

(ii) 其他应付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33,493,970.31	133,126,297.47
应付资管产品增值税	20,377,552.47	-
应付保证金	19,103,229.78	42,841,835.64
营业部其他应付款	17,096,026.11	27,282,190.91
应付客户分红款	16,586,213.56	18,880,362.61
代理兑付债券款	6,687,541.27	6,696,561.27
应付工程款	1,942,635.07	3,017,405.20
其他	88,801,055.86	65,071,557.85
合计	<u>304,088,224.43</u>	<u>296,916,210.95</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客户分红款外，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主要为根据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合并协议的规定，对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评估净资产超出其应缴纳出资金额的部分，作为本公司向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股东的负债，参照有关市场利率有偿进行使用。

(iii) 期货风险准备

本集团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 5% 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iv) 应付股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应付股利	<u>135,201,313.83</u>	<u>135,201,313.83</u>

本集团应付股利为应付普通股股利，主要是相应股权质押冻结或股权转让等历史原因导致的。

39

股本

	2018 年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2 月 31 日余额
股份总数	20,056,605,718.00	2,479,338,842.00	-	-	-	22,535,944,560.00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2 月 31 日余额
股份总数	20,056,605,718.00	-	-	-	-	20,056,605,718.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建投”)	29.27%
中央汇金	22.28%
上海久事公司	5.38%

40 资本公积

	2018 年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4,436,714,050.83	9,502,995,880.62	-	13,939,709,931.45
	2017 年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4,444,946,354.64	-	(8,232,303.81)	4,436,714,050.83

41 其他综合收益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合计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	(544,889,055.35)	(544,889,055.35)	(1,440,720,403.68)	360,180,100.92	-	(1,080,540,302.76)	(1,080,540,302.76)	-	(1,625,429,358.1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311,545.43	-	3,311,545.43	366,748.92	-	-	366,748.92	366,748.92	-	3,678,294.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515,499.73)	298,515,499.73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50,006,063.60)	(150,006,063.60)	539,374,288.26	(53,696,589.28)	(324,245,016.99)	161,432,681.99	161,432,681.99	-	11,426,618.3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63,831,297.12	63,831,297.12	89,410,459.68	(22,352,614.92)	-	67,057,844.76	67,057,844.76	-	130,889,141.8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460,050.33)	-	(52,460,050.33)	115,255,622.40	-	-	115,255,622.40	52,033,170.15	63,222,452.25	(426,880.18)
合计	<u>(347,664,004.63)</u>	<u>(332,548,322.10)</u>	<u>(680,212,326.73)</u>	<u>(696,313,284.42)</u>	<u>284,130,896.72</u>	<u>(324,245,016.99)</u>	<u>(736,427,404.69)</u>	<u>(799,649,856.94)</u>	<u>63,222,452.25</u>	<u>(1,479,862,183.67)</u>

	2017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合计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212,988.50	(4,901,443.07)	-	-	(4,901,443.07)	(4,901,443.07)	-	3,311,545.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66,222,880.80)	886,605,446.20	(391,998,635.44)	(126,827,992.65)	367,778,818.11	367,707,381.07	71,437.04	(298,515,499.7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51,594.63	(146,298,993.34)	-	-	(146,298,993.34)	(56,211,644.96)	(90,087,348.38)	(52,460,050.33)
合计			<u>(654,258,297.67)</u>	<u>735,405,009.79</u>	<u>(391,998,635.44)</u>	<u>(126,827,992.65)</u>	<u>216,578,381.70</u>	<u>306,594,293.04</u>	<u>(90,015,911.34)</u>	<u>(347,664,004.63)</u>

42 盈余公积

	2018 年				2018 年
	<u>1月1日余额</u>	<u>会计政策变更</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余额</u>
法定盈余公积	2,911,036,236.81	185,388.03	167,004,036.16	-	3,078,225,661.00
任意盈余公积	106,138,038.98	18,538.80	-	-	106,156,577.78
合计	<u>3,017,174,275.79</u>	<u>203,926.83</u>	<u>167,004,036.16</u>	<u>-</u>	<u>3,184,382,238.78</u>

	2017 年			2017 年
	<u>1月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余额</u>
法定盈余公积	2,809,587,381.83	101,448,854.98	-	2,911,036,236.81
任意盈余公积	95,993,153.48	10,144,885.50	-	106,138,038.98
合计	<u>2,905,580,535.31</u>	<u>111,593,740.48</u>	<u>-</u>	<u>3,017,174,275.79</u>

43 一般风险准备

	2018 年				2018 年
	<u>1月1日余额</u>	<u>会计政策变更</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5,177,281,904.27	35,252,096.49	626,724,341.71	-	5,839,258,342.47
交易风险准备	4,683,680,558.25	32,069,016.83	521,977,097.84	-	5,237,726,672.92
合计	<u>9,860,962,462.52</u>	<u>67,321,113.32</u>	<u>1,148,701,439.55</u>	<u>-</u>	<u>11,076,985,015.39</u>

	2017 年			2017 年
	<u>1月1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月31日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4,689,043,393.15	488,238,511.12	-	5,177,281,904.27
交易风险准备	4,209,730,261.18	473,950,297.07	-	4,683,680,558.25
合计	<u>8,898,773,654.33</u>	<u>962,188,808.19</u>	<u>-</u>	<u>9,860,962,462.52</u>

44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集团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u>2018 年</u>	<u>2017 年</u>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173,404,085.65	16,653,163,794.30
会计政策变更	251,075,085.17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0,188,689.17	4,599,683,411.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004,036.16)	(101,448,854.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10,144,885.5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6,724,341.71)	(488,238,511.12)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521,977,097.84)	(473,950,297.07)
向股东分配股利	<u>(1,126,797,228.00)</u>	<u>(2,005,660,571.8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0,142,165,156.28</u>	<u>18,173,404,085.65</u>

(2)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集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2018 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3) 向股东分配股利

经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2,535,944,5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126,797,228.00 元。

经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19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56,605,7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2,005,660,571.80 元。

(4)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分别包括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部分人民币 3,303,930,505.99 元和人民币 2,643,268,356.99 元，以及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取得的同一控制下股东所享有部分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和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

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按收入类别列示

	注	2018 年	2017 年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2,939,429,711.43	4,123,762,016.00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714,507,906.11	5,201,903,936.5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24,328,801.03	4,638,718,981.2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05,615,674.52	475,072,975.7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4,563,430.56	88,111,979.45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775,078,194.68)	(1,078,141,920.5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75,078,194.68)	(1,078,141,920.50)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22,670,497.17	435,652,666.25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97,487,831.83	531,399,346.57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74,817,334.66)	(95,746,680.3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876,124,830.60	1,397,018,264.1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904,473,020.09	1,535,792,265.76
——证券承销业务		615,993,423.00	1,082,838,604.64
——证券保荐业务		36,747,424.00	110,775,807.44
——财务顾问业务	(i)	251,732,173.09	342,177,853.6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28,348,189.49)	(138,774,001.66)
——证券承销业务		(27,091,642.32)	(138,052,869.61)
——财务顾问业务	(i)	(1,256,547.17)	(721,132.05)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937,648,628.34	898,442,593.71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978,329,508.41	927,980,350.86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40,680,880.07)	(29,537,757.15)
基金管理业务		261,007,146.95	404,636,841.80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261,007,146.95	404,636,841.80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35,795,565.30	118,746,269.69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63,505,130.96	146,776,062.70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27,709,565.66)	(28,029,793.01)
合计		5,472,676,379.79	7,378,258,651.55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6,419,310,544.35	8,748,488,804.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946,634,164.56)	(1,370,230,152.64)

(i)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42,899,448.23	19,905,660.46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u>207,576,177.69</u>	<u>321,551,061.17</u>
合计	<u><u>250,475,625.92</u></u>	<u><u>341,456,721.63</u></u>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u>2018 年</u>	
	<u>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u>	<u>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u>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878,013,037.07	-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97,487,831.83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904,473,020.09	-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u>-</u>	<u>1,239,336,655.36</u>
合计	<u><u>5,179,973,888.99</u></u>	<u><u>1,239,336,655.36</u></u>

46 利息净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414,827,643.30	2,711,557,303.23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3,631,818,625.13	4,063,670,99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404,289,615.29	1,364,132,556.40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837,774,187.99	1,023,379,786.31
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0,477,702.06	42,161,471.31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798,990,763.04	-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96,239,051.02	-
利息收入小计	<u>11,446,165,697.78</u>	<u>8,139,360,853.24</u>
利息支出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96,579,472.26)	(30,260,892.87)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870,371,324.51)	(517,337,367.6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412,633,818.35)	(219,947,942.0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8,012,614.36)	(142,950,30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738,897,618.02)	(2,258,397,574.6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32,343.55)	(123,754.66)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250,035,006.57)	(292,245,201.13)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1,549,920.02)	(27,332,019.7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356,690,158.16)	(2,552,239,531.85)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344,130,920.86)	(977,532,968.35)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利息支出	(312,822,553.13)	(472,508,613.73)
其他	(39,507,087.12)	(19,348,546.44)
利息支出小计	<u>(8,089,086,958.14)</u>	<u>(6,389,617,690.07)</u>
利息净收入	<u>3,357,078,739.64</u>	<u>1,749,743,163.17</u>

47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18 年</u>	<u>2017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596,025.74	223,171,488.7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716,461,877.35	3,839,186,736.94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874,693,256.76	3,827,503,229.82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3,248,483,093.4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6,210,163.3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2,329,480,877.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464,406,232.2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3,616,120.44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失) / 收益	(158,231,379.41)	11,683,507.12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326,578,707.33)	-
其他债权投资	324,245,016.99	-
衍生金融工具	(155,897,689.07)	81,895,78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	-	(737,382,712.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67,170,438.00
合计	<u>3,928,057,903.09</u>	<u>4,062,358,225.66</u>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u>2018 年</u>	<u>2017 年</u>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3,248,483,093.44	2,325,001,688.41
	处置取得收益	(350,905,743.39)	(738,731,106.1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	4,479,188.68
	处置取得收益	-	(2,545,621.58)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	-
	处置取得收益	24,327,036.06	3,894,015.6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	-	-
	处置取得收益	-	-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参见附注八、15(2)。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48 其他收益

	<u>2018 年</u>	<u>2017 年</u>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137,075,574.76</u>	<u>168,948,230.41</u>	<u>137,075,574.76</u>
<u>补助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专项扶持资金	106,112,000.00	125,172,558.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与财政补贴	<u>30,963,574.76</u>	<u>43,775,672.41</u>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37,075,574.76</u>	<u>168,948,230.41</u>	<u> </u>

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u>2018 年</u>	<u>2017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702,933.01	-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769,669.94)	-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6,212.78	-
衍生金融工具	(140,060,066.55)	33,393,041.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101,174,260.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	(21,801,527.62)
合计	<u>(67,126,803.48)</u>	<u>(89,582,746.19)</u>

50 其他业务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2,394,072,844.00	40,101,521.01
资产出租和保管收入	28,325,573.91	29,170,026.28
其他	22,492,901.99	36,405,771.54
合计	<u>2,444,891,319.90</u>	<u>105,677,318.83</u>

51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项目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u>2018 年</u>	<u>2017 年</u>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u>57,584.05</u>	<u>(9,655,300.86)</u>	<u>57,584.05</u>

52 税金及附加

	<u>2018 年</u>	<u>2017 年</u>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612,643.20	48,586,174.9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7,487,420.38	34,954,566.65
其他	36,348,812.07	30,126,007.68
合计	<u>130,448,875.65</u>	<u>113,666,749.32</u>

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信息参见附注六。

53 业务及管理费

	<u>2018 年</u>	<u>2017 年</u>
职工费用	5,177,942,836.72	5,040,592,016.91
租赁费及物业费	451,484,391.11	440,345,747.50
办公运营费	222,362,944.64	230,928,284.32
固定资产折旧	176,620,946.42	178,005,449.63
邮电通信费	144,460,562.67	133,330,752.62
业务招待费	123,263,616.68	118,702,044.54
电子设备运转费	114,024,121.47	126,127,374.60
差旅费	99,674,170.55	101,821,929.41
证券交易所的市场管理费和席位年费	72,187,209.15	69,965,050.28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68,274,561.48	66,404,461.11
无形资产摊销	67,153,449.19	56,794,22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039,507.25	55,285,640.08
投资者保护基金	59,376,242.41	53,660,404.45
基金销售费用	42,116,675.00	66,160,238.89
期货风险准备金	19,153,689.80	20,781,822.90
其他	60,664,490.06	75,432,289.27
合计	<u>6,947,799,414.60</u>	<u>6,834,337,736.47</u>

54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630,759.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416,665.25
应收款项	33,093,412.25
其他资产	(4,670,682.40)
融出资金	27,062,259.02
合计	<u>428,532,413.27</u>

55 信用减值损失

2018 年

货币资金	(1,887,888.47)
融出资金	(51,512,420.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3,477,973.59
债权投资	23,166,047.85
其他债权投资	89,410,459.67
应收款项	68,333,506.25
其他资产	26,255,186.62
合计	<u>617,242,865.26</u>

5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

大宗商品存货	<u>41,501,663.22</u>
--------	----------------------

57 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

2017 年

大宗商品销售成本	2,298,034,427.43	37,614,343.35
资产出租和保管支出	5,095,269.38	5,440,626.14
其他	36,455,566.36	5,163,638.45
合计	<u>2,339,585,263.17</u>	<u>48,218,607.94</u>

58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其他收入	7,821,596.82	10,108,516.53	7,821,596.82

(2) 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2018 年</u>	<u>2017 年</u>	2018 年计入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及赞助支出	13,074,121.33	17,441,945.50	13,074,121.33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2,940,117.40	-	2,940,117.40
违约金及赔偿毁损	1,387,895.06	3,039,948.90	1,387,895.06
其他	4,002,741.10	5,161,051.71	4,002,741.10
合计	<u>21,404,874.89</u>	<u>25,642,946.11</u>	<u>21,404,874.89</u>

59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18 年</u>	<u>2017 年</u>
本年所得税	1,387,441,386.63	1,203,695,246.05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411,827,047.39)	(160,588,919.7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6,157,528.65)	158,634,065.46
合计	<u>939,456,810.59</u>	<u>1,201,740,391.81</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u>2018 年</u>	<u>2017 年</u>
利润总额	5,187,264,565.62	5,927,493,043.26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296,816,141.41	1,481,873,260.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138,846.38	28,602,705.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2,217,108.77)	(293,275,393.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36,704.05)	(8,969,049.2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891,084.04	3,836,288.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	(168,961,485.7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6,157,528.65)	158,634,065.46
其他	28,222,080.23	-
所得税费用	<u>939,456,810.59</u>	<u>1,201,740,391.81</u>

60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进行计算：

	<u>2018 年</u>	<u>2017 年</u>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人民币元)	<u>4,160,188,689.17</u>	<u>4,599,683,411.82</u>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22,329,332,989.83</u>	<u>20,056,605,718.00</u>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u>0.19</u>	<u>0.23</u>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申请发行境外上市的外资股，详情请参见附注十四、3。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8 年</u>	<u>2017 年</u>
收到政府补助	137,075,574.76	168,948,230.41
大宗商品贸易收到的现金	2,843,507,043.16	37,652,921.37
房屋租赁收入	28,325,573.91	29,170,026.28
收到的往来款项	316,682,489.22	-
其他	84,388,859.93	19,836,639.73
合计	<u>3,409,979,540.98</u>	<u>255,607,817.79</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8 年</u>	<u>2017 年</u>
合并结构化主体净减少的现金	1,585,343,368.28	3,472,762,348.92
大宗商品贸易支付的现金	3,433,477,217.24	-
大宗商品远期销售支付的现金	296,571,391.14	37,614,343.35
存出保证金净支付	371,269,178.83	-
支付运营和管理费用	878,753,790.22	1,032,426,139.47
支付租赁费及物业费	474,058,610.67	354,335,898.95
支付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72,371,035.17	70,388,728.78
支付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55,415,311.46	63,525,833.15
其他	423,964,179.65	246,309,012.06
合计	<u>7,591,224,082.66</u>	<u>5,277,362,304.68</u>

62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8 年	2017 年
净利润	4,247,807,755.03	4,725,752,651.45
加：信用 / 资产减值损失	658,744,528.48	428,532,413.27
固定资产折旧	176,620,946.42	178,005,449.63
无形资产摊销	67,153,449.19	56,794,22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039,507.25	55,285,640.0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095,269.38	5,440,626.14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收益) / 损失	(57,584.05)	9,655,300.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7,126,803.48	89,582,746.19
利息净支出	2,339,961,060.89	3,127,169,812.10
汇兑收益	(4,715,227.84)	(2,035,437.27)
投资收益	(1,162,051,206.05)	(2,388,364,279.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9,284,036.42	143,057,63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09,077,332.62)	(303,646,550.48)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增加	(36,043,796,458.0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 增加	-	(13,904,778,915.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2,250,734,328.64	(26,476,020,806.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540,717,802.87	3,816,447,366.15
其他	115,255,622.40	(146,298,993.3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882,156,698.20)</u>	<u>(30,585,421,116.43)</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18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8 年</u>	<u>2017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74,385,289,418.86	78,891,156,761.5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8,891,156,761.59)	(105,687,640,425.2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2,923,054,762.74	10,106,734,874.94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106,734,874.94)	(9,197,413,083.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额	<u>8,310,452,545.07</u>	<u>(25,887,161,872.10)</u>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于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除现金出资新设子公司外，本集团无重大购买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2018 年</u>	<u>2017 年</u>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598,537.23	432,403.51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911,256,338.88	66,256,858,548.93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69,458.27	660,828.94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1,170,827,880.73	7,731,456,677.05
-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49,137,443.56	349,201,127.69
小计	<u>73,438,789,658.67</u>	<u>74,338,609,586.12</u>
(b) 结算备付金	<u>12,466,465,084.48</u>	<u>12,633,204,980.21</u>
(c) 现金等价物	<u>22,923,054,762.74</u>	<u>10,106,734,874.94</u>
(d) 年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 现金等价物	108,828,309,505.89	97,078,549,441.27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1,170,827,880.73)	(7,731,456,677.05)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49,137,443.56)	(349,201,127.69)
(e)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余额	<u>97,308,344,181.60</u>	<u>88,997,891,636.53</u>

6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17,849,809.94	6.86320	2,867,786,815.40
港币	5,564,100,697.64	0.87620	4,875,265,031.28
其他币种			43,470,639.13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19,483,949.03	6.86320	820,042,238.96
港币	201,297,538.39	0.87620	176,376,903.13
其他币种			46,969,117.07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1,208,172,625.01	0.87620	1,058,600,854.03
应收款项			
其中：港币	167,137,982.13	0.87620	146,446,299.93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89,390.94	6.86320	4,045,107.88
港币	16,677,966.00	0.87620	14,613,233.81
其他币种			502,062.60
其他资产			
其中：港币	52,678,726.59	0.87620	46,157,100.24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470,007,158.18	0.87620	411,820,272.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501,555,538.09	6.86320	3,442,275,969.03
港币	3,817,892,468.23	0.87620	3,345,237,380.66
其他币种			20,513,423.04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14,529,109.50	0.87620	12,730,405.74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15,548,959.04	0.87620	13,623,997.9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1,830,773.60	6.53420	2,102,906,640.85
港币	3,943,560,252.67	0.83591	3,296,461,450.81
其他币种			36,922,660.78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84,759,403.00	6.53420	553,834,891.09
港币	409,252,839.05	0.83591	342,098,540.69
其他币种			37,705,374.54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2,293,541,623.50	0.83591	1,917,194,378.50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12,601,545.98	6.53420	82,341,021.74
港币	229,845,636.41	0.83591	192,130,265.93
应收利息			
其中：港币	11,286,848.00	0.83591	9,434,789.11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589,492.31	6.53420	3,851,860.68
港币	24,370,513.00	0.83591	20,371,555.52
其他币种			488,171.44
其他资产			
其中：港币	6,948,581.00	0.83591	5,808,388.34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845,000,000.00	0.83591	706,343,95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364,831,780.31	6.53420	2,383,883,818.90
港币	3,693,596,689.07	0.83591	3,087,514,408.36
其他币种			110,894,106.06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24,725,903.84	0.83591	20,668,630.28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46,211,839.56	0.83591	38,628,938.8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七、1 及附注七、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	本年	本年向少	年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 (i)	人民币元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68.83%	55,918,724.22	27,759,062.91	1,331,685,659.4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26,107,145.79	148,500,000.00	269,522,658.57

子公司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	本年	本年向少	年末
	的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数股东宣告	少数股东
注 (i)	人民币元	分派的股利	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68.83%	62,375,475.69	18,991,800.59	1,244,797,784.67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53,682,713.04	-	392,196,569.49

(i) 该比例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扣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之后的比例。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相关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890,135,387.20	6,425,058,376.64	946,390,653.00	1,402,975,577.00
负债总额	4,955,389,405.20	4,616,547,865.71	129,655,324.00	214,501,124.00
营业收入	438,704,485.31	473,039,588.52	355,434,539.00	532,018,477.00
净利润	81,241,790.24	90,170,236.53	79,112,563.00	162,674,888.00
综合收益总额	81,241,790.24	90,622,512.99	79,112,563.00	162,895,73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98,401,066.93	(458,862,194.43)	(30,775,757.00)	3,879,440.62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参见附注八、15(3) 和附注八、15(4)。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5(5)。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5(6)。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5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及附注七、2 所述的会计判断原则评估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以确定是否将相关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除于附注七、2 中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无需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参见附注八、10 及附注八、13。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九、3(3)。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债权投资	合计
公募基金	15,439,800,908.61	-	-	15,439,800,908.61
银行理财产品	3,039,281,603.32	-	-	3,039,281,603.32
券商资管计划	375,664,812.39	-	-	375,664,812.39
信托计划	1,315,348,948.17	-	-	1,315,348,948.17
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等	6,467,383,261.97	6,241,521,247.76	8,928,272,900.73	21,637,177,410.46
合计	26,637,479,534.46	6,241,521,247.76	8,928,272,900.73	41,807,273,682.9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基金	6,992,921,731.16	770,501,220.65	-		7,763,422,951.81	
银行理财产品	-	2,981,900,000.00	-		2,981,9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723,915,815.90	17,864,727,600.37	-		18,588,643,416.27	
合计	7,716,837,547.06	21,617,128,821.02	-		29,333,966,368.08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因投资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725,896,544,966.93 元和人民币 925,885,454,177.35 元，应收管理费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10,145,064.94 元和人民币 404,701,889.23 元。于 2018 年和 2017 年，本集团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管理费净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198,655,775.29 元和人民币 1,303,079,435.51 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八、45。

十、 分部报告

于 2018 年，管理层根据经修订的经营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分部业绩。因此，2017 年和 2018 年的分部报告已根据下列新业务分部呈列。

— 企业金融分部主要包括向企业提供投资银行服务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即本金投资）。投资银行业务提供股票保荐及承销、债券承销及结构性融资、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以及新三板业务等服务；此外通过各类金融工具进行股权和债权的本金投资；

— 个人金融分部主要向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金融产品代销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 机构服务及交易分部主要包括为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以及进行二级市场上的固定收益类、大宗商品类、权益类、权益挂钩证券类投资与投资交易,并以此为基础为机构客户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和场外衍生品服务;

— 投资管理分部主要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提供服务,全部的对外交易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

由于本集团业务并不向特定客户开展,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存。

2018 年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合计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0,897,065.75	63,276,581.14	2,572,359,619.09	741,294,451.20	1,234,848,662.61	5,472,676,379.79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36,747,113.72	215,972,820.04	3,914,844,760.73	(873,709,356.15)	63,223,401.30	3,357,078,739.64
投资收益	32,165,425.20	405,648,779.80	23,556,986.78	3,312,127,732.18	154,558,979.13	3,928,057,903.09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4,512,917.91)	116,084,436.54	(78,805,049.14)	(69,660,673.80)	(30,232,599.17)	(67,126,803.48)
其他	2,007,068.57	107,530,661.96	43,977,576.01	2,411,922,626.76	21,301,773.25	2,586,739,706.55
营业收入合计	927,303,755.33	908,513,279.48	6,475,933,893.47	5,521,974,780.19	1,443,700,217.12	15,277,425,925.59
营业支出	(557,966,286.50)	(367,200,824.82)	(4,667,294,260.68)	(3,848,053,842.73)	(636,062,867.17)	(10,076,578,081.90)
营业利润	369,337,468.83	541,312,454.66	1,808,639,632.79	1,673,920,937.46	807,637,349.95	5,200,847,843.69
利润总额	369,167,809.10	535,105,110.18	1,804,324,183.69	1,673,019,574.78	805,647,887.87	5,187,264,565.62
分部资产	1,714,160,490.15	25,117,893,155.09	142,878,581,811.34	157,718,501,842.83	18,495,222,811.58	345,924,360,11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0,674,745.61
资产总额						347,725,034,856.60
分部负债	249,802,996.03	16,898,277,104.61	129,996,115,618.54	114,524,432,422.02	14,618,367,576.49	276,286,995,71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110,061.33
负债总额						276,529,105,779.02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12,295,871.04	38,273,805.51	161,360,062.85	60,208,502.29	25,770,930.55	297,909,172.24
资本性支出	2,138,149.09	113,937,833.63	110,626,681.16	15,286,287.56	18,705,137.65	260,694,089.09
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155,277.08)	38,952,464.75	493,564,107.23	87,234,535.11	(2,352,964.75)	617,242,865.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41,501,663.22	-	41,501,663.22

2017 年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合计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18,406,428.46	74,736,048.70	3,821,596,773.60	832,547,014.33	1,330,972,386.46	7,378,258,651.55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54,460,043.33	(200,795,846.58)	3,689,112,192.59	(1,592,582,601.94)	(200,450,624.23)	1,749,743,163.17
投资收益	55,093,854.80	1,226,514,042.37	44,018,216.33	2,460,111,594.97	276,620,517.19	4,062,358,225.66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	(92,781,615.08)	(10,414,055.15)	35,966,891.92	(22,353,967.88)	(89,582,746.19)
其他	2,218,722.51	158,947,232.73	30,982,021.47	42,965,637.03	31,892,071.91	267,005,685.65
营业收入合计	1,430,179,049.10	1,166,619,862.14	7,575,295,148.84	1,779,008,536.31	1,416,680,383.45	13,367,782,979.84
营业支出	(839,505,016.81)	(359,839,496.69)	(4,386,972,242.69)	(960,079,259.31)	(878,359,491.50)	(7,424,755,507.00)
营业利润	590,674,032.29	806,780,365.45	3,188,322,906.15	818,929,277.00	538,320,891.95	5,943,027,472.84
利润总额	590,674,032.29	798,763,193.26	3,181,819,537.54	818,309,159.69	537,927,120.48	5,927,493,043.26
分部资产	2,540,271,468.49	19,739,369,390.87	152,229,188,564.77	106,570,069,277.02	17,553,943,218.58	298,632,841,919.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0,456,269.63
资产总额						299,943,298,189.36
分部负债	445,022,592.72	14,106,354,514.73	131,791,732,621.82	80,308,166,521.12	15,835,056,372.90	242,486,332,62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1,187,393.94
负债总额						242,937,520,017.23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12,448,482.22	48,834,500.75	184,958,241.55	26,317,459.67	22,967,261.62	295,525,945.81
资本性支出	4,828,678.30	130,183,326.60	129,222,884.67	18,295,410.88	12,407,617.88	294,937,918.33
资产减值损失	41,834.52	112,076,733.01	114,142,063.47	202,271,782.27	-	428,532,413.27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人民币
中央汇金	北京	金融投资	8,282.09 亿元

中央汇金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职能是经国务院授权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2)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u>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注)</u>	
	<u>2018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7 年</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2.28%	25.03%
间接持有	32.62%	36.64%
合计	<u>54.90%</u>	<u>61.67%</u>

	<u>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注)</u>	
	<u>2018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17 年</u> <u>12 月 31 日</u>
直接持有	22.28%	25.03%
间接持有	34.58%	38.85%
合计	<u>56.86%</u>	<u>63.88%</u>

注：上表持股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八、15(3) 和附注八、15(4)。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本公司母公司外 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建投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1100007109328650
上海久事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9131000013221297X9

(2) 中央汇金旗下公司

除中建投和上海久事公司外，中央汇金对部分其他企业拥有股权。中央汇金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本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61,112,084.79	77,018,903.7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38,732,075.47	32,113,113.21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6,188,679.25	20,093,748.22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8,788,265.61	9,384,350.73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47,169.81	926,415.0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234,000.00	188,679.25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220,164.15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31,701,835.38	25,632,393.9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2,268,978.40	1,692,200.44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1,368,207.55	2,641,886.79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1,437,358.49	1,835,849.06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528,301.89	172,169.8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518,867.92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3,415,094.34	836,745.2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2,766,886.79	-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收入	188,679.25	188,679.25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5,858,490.57	-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	614,622.64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收入	-	188,679.25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	209,811.32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收入	-	160,377.36
合计		<u>165,375,139.66</u>	<u>173,898,625.44</u>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103,773.58	1,281,446.5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	377,358.49
合计		<u>103,773.58</u>	<u>1,658,805.05</u>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50,707,614.69	75,078,863.3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4,727,069.40	4,914,233.4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	243,187.37
合计		75,434,684.09	80,236,284.16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	76,415.09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资管业务管理费支出	758,679.25	687,452.83
合计		835,094.34	687,452.83

(3) 利息收入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968,301,860.55	1,074,150,495.1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	478,626.50
合计		968,301,860.55	1,074,629,121.69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0,063,855.38	2,947,922.8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121,879,869.13	75,754,661.72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109,029,516.97	62,915,818.15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20,920,134.49	940,811.5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13,333,329.06	97,093,809.97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	225,122.80
合计		275,226,705.03	239,878,147.10

(4) 利息支出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卖出回购金融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款利息支出	77,429,780.38	69,305,503.79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0,742,850.56	12,143,750.00
	卖出回购金融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资产款利息支出	-	3,629,056.60
合计		88,172,630.94	85,078,310.39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9,847,916.67	12,143,750.00
	卖出回购金融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款利息支出	25,283,854.16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支出	2,180,666.84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83,901.03	-
合计		37,996,338.70	12,143,750.00

(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8 年	2017 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7,647,370.47	6,641,364.38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8,170,683.02	423,007.65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895,377.36	411,132.0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123,679.25	(3,490.57)
星展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1,000,377.36	(324,823.68)
合计		17,837,487.46	7,147,189.86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100,000,000.00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子公司分红收入	60,000,000.00	-
合计		<u>1,660,000,000.00</u>	<u>1,000,000,000.00</u>

(6)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8 年</u>	<u>2017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u>8,150,570.56</u>	<u>8,891,531.52</u>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8 年</u>	<u>2017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8,150,570.56	8,891,531.5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63,927,729.64	83,270,270.35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3,628,985.66	4,801,801.80
合计		<u>75,707,285.86</u>	<u>96,963,603.67</u>

(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8 年</u>	<u>2017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费、物业费及其他	12,868,989.79	8,538,506.1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电子设备运转费及其他	7,590,094.34	1,367,924.53
合计		<u>20,459,084.13</u>	<u>9,906,430.63</u>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8 年</u>	<u>2017 年</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租赁费、物业费及其他	<u>206,896.55</u>	-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参见附注八、31。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30,606,701,036.45</u>	<u>31,222,134,277.85</u>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75,338,490.11</u>	<u>35,332,012.82</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债券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u>	<u>198,109,600.00</u>

本公司

无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5,272,430,000.00</u>	<u>-</u>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500,000,000.00	-

(4) 应收款项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8,182,510.68	18,615,658.45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87,732.31	2,738,552.73
合计		12,270,242.99	21,354,211.18

本公司

无

(5) 应收 利息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6,641,364.38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应收利息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4,011,506.86	49,711,342.47
应收利息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446,575.35	92,054.79
应收利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705,479.45	812,685.18
应收利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	1,476,616.43
合计		6,163,561.66	52,092,698.87

(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0	941,682,823.87
其他应收款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2,330,000,000.00	1,6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		
其他应收款	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	1,450,000,000.00
合计		<u>8,130,000,000.00</u>	<u>4,061,682,823.87</u>

(7) 短期借款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500,000,000.00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500,000,000.00

(8)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承销费用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7,193,457.49	-

(9) 应付款项

本集团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应付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46,923,622.86	31,133,452.16

本公司

无

(10) 应付利息

本集团及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应付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664,583.33

(11)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2017 年
承销费用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2.30	-

十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涉及任何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单个重大的法律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1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办公设备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08,780,769.29	289,133,197.47
1 - 2 年	251,423,572.55	221,677,401.34
2 - 3 年	120,427,647.98	144,333,743.55
3 年以上	170,397,348.97	149,338,237.17
合计	951,029,338.79	804,482,579.53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 2019 年 2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22,535,944,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1,126,797,228.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发行长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发行长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为 0.50%加浮动利率至 9.20%，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7.84 亿元。

3 归还短期债券和收益凭证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偿还短期债券和多项收益凭证，票面利率为 0.50%加浮动利率至 9.20%，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75.40 亿元。

4 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于 2019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并受理了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申请。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申请，尚需相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的核准和/或批准。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履行社会责任

本集团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u>2018 年</u>	<u>2017 年</u>
慈善捐赠	<u>13,074,121.33</u>	<u>17,441,945.50</u>

2 融资融券业务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资金	八、3	43,191,239,848.19	55,874,525,673.87
融出证券	八、14	471,698,068.26	100,212,478.78
合计		<u>43,662,937,916.45</u>	<u>55,974,738,152.65</u>

3 债券借贷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商业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u>债券类别</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		19,985,639,920.00	5,154,319,900.00
地方政府债		4,034,201,210.00	3,871,322,000.00
合计		<u>24,019,841,130.00</u>	<u>9,025,641,900.00</u>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债券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0,556,992,070.00 元和人民币 9,025,641,900.00 元。

十六、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

本附注主要论述上述风险及其形成原因、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评估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本集团所持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各类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变动对本集团的收入或持有金融工具的价值造成不利影响而形成的风险。本集团亦面临人民币、美元及港元等货币的汇率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本集团对风险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以确保及时采取相关应对措施。本集团也会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测算不同压力情景下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和经营指标的变化情况。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利率重定价敞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其中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7,786,852,499.03	5,641,983,916.47	-	-	67,350,029.80	73,496,186,445.30
结算备付金	12,466,465,084.48	-	-	-	4,458,647.98	12,470,923,732.46
融出资金	11,915,358,075.31	31,191,616,494.89	-	-	1,041,002,888.18	44,147,977,45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35,527,887.87	7,025,360,931.88	47,284,754,441.37	8,926,318,976.66	28,397,936,251.07	94,269,898,488.8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453,915,364.80	453,915,364.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968,107,206.71	14,509,797,284.86	19,601,986,770.96	-	188,308,445.52	66,268,199,708.05
应收款项	-	-	-	-	1,237,589,848.55	1,237,589,848.55
存出保证金	1,446,758,016.63	-	-	-	4,383,958,352.08	5,830,716,368.71
债权投资	965,826,286.32	4,405,358,058.63	4,790,959,421.23	-	29,936,538.07	10,192,080,304.25
其他债权投资	824,057,542.19	2,449,996,233.05	14,981,880,144.18	3,740,709,177.50	439,879,358.18	22,436,522,45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9,115,966,686.92	9,115,966,686.92
其他资产 (金融资产)	-	-	-	-	794,364,793.41	794,364,793.41
金融资产合计	130,008,952,598.54	65,224,112,919.78	86,659,580,777.74	12,667,028,154.16	46,154,667,204.56	340,714,341,654.7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17,585,184.00)	-	-	-	(78,209.10)	(717,663,393.1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881,131,589.03)	(339,015,000.00)	-	-	(348,122,746.07)	(13,568,269,335.10)
拆入资金	(8,300,000,000.00)	(3,318,940,965.75)	-	-	(75,062,093.57)	(11,694,003,059.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75,086,240.00)	-	-	-	(56,800,626.86)	(2,831,886,866.86)
衍生金融负债	-	-	-	-	(456,299,954.81)	(456,299,954.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426,089,500.10)	(11,445,790,000.00)	(4,300,000,000.00)	-	(190,594,221.73)	(79,362,473,721.83)
代理买卖证券款	(42,236,208,660.12)	-	-	-	(18,039,137,918.28)	(60,275,346,578.40)
应付款项	-	-	-	-	(385,811,412.39)	(385,811,412.39)
长期借款	-	-	(650,800,000.00)	-	(1,207,155.44)	(652,007,155.44)
应付债券	(37,302,352.80)	(22,294,054,907.33)	(65,067,817,531.65)	(500,000,000.00)	(1,609,161,369.91)	(89,508,336,161.69)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133,493,970.31)	-	-	-	(12,440,095,843.05)	(12,573,589,813.36)
金融负债合计	(130,506,897,496.36)	(37,397,800,873.08)	(70,018,617,531.65)	(500,000,000.00)	(33,602,371,551.21)	(272,025,687,452.30)
净敞口	(497,944,897.82)	27,826,312,046.70	16,640,963,246.09	12,167,028,154.16	12,552,295,653.35	68,688,654,202.4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0,962,487,248.01	3,364,475,934.60	-	-	11,646,403.51	74,338,609,586.12
结算备付金	12,633,204,980.21	-	-	-	-	12,633,204,980.21
融出资金	12,815,290,730.39	42,923,426,495.38	-	-	-	55,738,717,22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67,248,336.00	11,270,403,755.55	23,842,713,549.70	1,909,982,097.39	10,472,171,369.25	49,362,519,107.8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6,710,482.71	6,710,48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37,924,046.94	17,732,796,613.54	10,482,604,600.00	-	-	44,053,325,260.48
应收款项	-	-	-	-	1,525,437,334.82	1,525,437,334.82
存出保证金	1,146,273,779.20	-	-	-	4,313,069,238.45	5,459,343,017.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9,252,635.34	5,713,567,848.49	18,697,281,151.72	2,201,165,125.14	19,706,456,222.14	46,987,722,982.83
其他资产 (金融资产)	-	500,000,000.00	900,000,000.00	-	533,950,751.52	1,933,950,751.52
金融资产合计	115,931,681,756.09	81,504,670,647.56	53,922,599,301.42	4,111,147,222.53	36,569,441,802.40	292,039,540,730.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6,343,950.00)	(1,400,000,000.00)	-	-	-	(2,106,343,95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567,856,000.00)	(3,677,477,341.12)	-	-	-	(15,245,333,341.12)
拆入资金	(6,4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	-	(7,9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48,100,000.00)	-	-	-	(2,648,1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32,252,207.15)	(32,252,20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409,491,538.06)	(11,500,000,000.00)	(7,750,000,000.00)	-	-	(64,659,491,538.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46,844,707,766.70)	-	-	-	(16,784,062,034.39)	(63,628,769,801.09)
应付款项	-	-	-	-	(289,067,292.46)	(289,067,292.46)
长期借款	-	-	(651,000,000.00)	-	-	(651,000,000.00)
应付债券	-	(16,975,940,652.53)	(48,191,061,197.37)	(500,000,000.00)	-	(65,667,001,849.90)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133,126,297.47)	-	-	-	(14,051,464,379.79)	(14,184,590,677.26)
金融负债合计	(111,061,525,552.23)	(37,701,517,993.65)	(56,592,061,197.37)	(500,000,000.00)	(31,156,845,913.79)	(237,011,950,657.04)
净敞口	4,870,156,203.86	43,803,152,653.91	(2,669,461,895.95)	3,611,147,222.53	5,412,595,888.61	55,027,590,072.96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25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个基点	(358,111,501.84)	(254,997,473.67)	(190,456,355.45)	(109,322,106.31)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个基点	368,701,424.34	262,770,491.38	196,346,966.73	113,335,959.44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采用敏感度分析衡量及监控汇率风险。

假设所有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本集团采用的风险管理措施，于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将导致本集团的股东权益及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权益的敏感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19,518,895.57)	(28,908,327.04)
港币	(256,419,848.74)	(171,606,829.22)
其他货币	(5,880,771.05)	2,987,454.59
	净利润的敏感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19,518,895.57)	(28,908,327.04)
港币	(256,419,848.74)	(171,606,829.22)
其他货币	(5,880,771.05)	2,987,454.59

于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股票和基金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基金类工具，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假设上述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u>1,396,090,739.82</u>	<u>1,134,646,195.90</u>	<u>1,088,014,242.37</u>	<u>712,697,769.01</u>
市场价格下降 10%	<u>(1,396,090,739.82)</u>	<u>(1,134,646,195.90)</u>	<u>(1,088,014,242.37)</u>	<u>(712,697,769.01)</u>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债券发行人无法履行其约定的财务义务而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个人金融、销售和交易及本金投资业务。

本集团主要采取下列措施，识别、报告及管理信用风险：

- 搭建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对客户开展集中度管理；
- 完善对客户和担保品的风险评估和分析工作，加强存续管理。优化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立了公司级交易对手负面列表库，对资信不良客户名单进行收集和管理以及统一管理客户负面信息机制；
- 针对销售及交易业务严格设定债券和发行人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行为、证券信用等级和类型以及债券规模和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交易前审核，交易后监控与跟踪；
- 完善衍生品交易的办法和政策，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改进风险限额指针及交易前审批标准；及

- 在客户评估、集中度控制及业务规模方面加强对股票质押式融资及本金投资业务等部分业务的审查管理工作，并持续密切监控项目状况。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相关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73,495,587,908.07	74,338,177,182.61
结算备付金	12,470,923,732.46	12,633,204,980.21
融出资金	44,147,977,458.38	55,738,717,225.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395,849,488.2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8,992,757,875.26
衍生金融资产	453,915,364.80	6,710,482.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268,199,708.05	44,053,325,260.48
应收款项	1,237,589,848.55	1,525,437,334.82
应收利息	-	2,759,988,449.98
存出保证金	5,830,716,368.71	5,459,343,017.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141,900,558.00
债权投资	10,192,080,304.25	-
其他债权投资	22,436,522,455.10	-
其他金融资产	794,364,793.41	1,933,950,751.5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u>304,723,727,430.03</u>	<u>267,583,513,119.01</u>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于管理流动性风险过程中，本集团考虑短期、中期及长期资金需求和流动资金管理需求，通过完善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加强对优质流动性资产的总量和结构管理，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本集团亦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管理整体流动性风险，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率、流动性缺口及资产负债集中度等关键风险指标进行分析、评估及衡量整体流动性风险状况。

针对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主要采取了下列措施：

- 制定全面资本规划，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储备；
- 积极拓宽合作金融机构范围，提升债务融资管理能力，丰富流动性管理手段；
- 加强流动性风险状况动态监控，持续跟踪和评估流动性监管指标、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公司短期融资能力等信息；
- 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提高对流动性冲击的测算能力，并提出有效应对措施；
- 及
- 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处理的能力，增强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720,491,612.50	-	-	-	-	720,491,612.50	717,663,393.1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630,057,289.46	5,665,947,890.70	351,532,823.88	-	-	13,647,538,004.04	13,568,269,335.10
拆入资金	-	6,838,475,342.47	1,538,145,205.48	3,344,371,102.74	-	-	11,720,991,650.69	11,694,003,059.32
衍生金融负债	-	12,913,524.82	14,698,937.48	20,832,291.69	407,855,200.82	-	456,299,954.81	456,299,954.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1,634,525,945.22	2,043,005,655.06	12,397,787,719.16	4,729,461,141.55	-	80,804,780,460.99	79,362,473,721.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787,870,006.57	-	-	44,016,860.29	-	2,831,886,866.86	2,831,886,866.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275,346,578.40	-	-	-	-	-	60,275,346,578.40	60,275,346,578.40
应付款项	350,015,919.54	35,795,492.85	-	-	-	-	385,811,412.39	385,811,412.39
长期借款	-	-	9,053,665.75	27,860,245.36	678,273,918.69	-	715,187,829.80	652,007,155.44
应付债券	-	-	752,196,591.66	25,181,620,845.41	71,958,556,786.50	522,500,000.00	98,414,874,223.57	89,508,336,161.69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0,328,081,898.26	2,038,998.03	5,739,220.74	2,139,152,465.68	137,500,000.00	-	12,612,512,582.71	12,573,589,813.36
合计	70,953,444,396.20	79,662,168,211.92	10,028,787,166.87	43,463,157,493.92	77,955,663,907.85	522,500,000.00	282,585,721,176.76	272,025,687,452.3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706,588,247.84	-	1,464,028,424.66	-	-	2,170,616,672.50	2,106,343,95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631,011,810.52	9,618,256,281.57	3,859,773,345.53	-	-	16,109,041,437.62	15,245,333,341.12
拆入资金	-	3,903,631,095.89	2,563,575,342.47	1,538,145,205.48	-	-	8,005,351,643.84	7,9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427,656.30	5,642,967.30	26,181,583.55	-	-	32,252,207.15	32,252,207.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4,299,381,588.48	1,531,912,346.27	12,377,233,613.01	8,028,251,986.30	-	66,236,779,534.06	64,659,491,53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2,648,100,000.00	-	-	2,648,100,000.00	2,648,1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628,769,801.09	-	-	-	-	-	63,628,769,801.09	63,628,769,801.09
应付款项	257,265,953.06	31,801,339.40	-	-	-	-	289,067,292.46	289,067,292.46
长期借款	-	-	9,114,000.00	27,342,000.00	723,912,000.00	-	760,368,000.00	651,000,000.00
应付债券	-	-	501,050,000.00	19,035,713,974.38	54,947,860,219.18	635,123,287.67	75,119,747,481.23	65,667,001,849.9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0,845,696,173.83	-	197,966,016.12	1,566,018,283.31	1,760,322,245.48	-	14,370,002,718.74	14,184,590,677.26
合计	74,731,731,927.98	51,572,841,738.43	14,427,516,953.73	42,542,536,429.92	65,460,346,450.96	635,123,287.67	249,370,096,788.69	237,011,950,657.04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风险水平等。如果上述因素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版）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复核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 100%；
2.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 8%；
3.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4.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融出资金	合计
	融出证券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融出证券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场外协议回购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326,933,771.45	469,872,620.00	137,060,664.81	56,657,137.67	17,241,646,655.79	18,232,170,849.72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450,000,677.25)	-	(52,191,822.60)	(16,300,000,000.00)	(16,802,192,499.85)
净头寸	326,933,771.45	19,871,942.75	137,060,664.81	4,465,315.07	941,646,655.79	1,429,978,349.87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融出证券	买断式卖出回购 金融资产款	融出证券	股票质押收益权转让	场外协议回购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23,817,917.20	995,429,007.00	75,654,761.58	1,248,200,000.00	20,371,708,834.97	22,714,810,520.75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997,184,248.77)	-	(1,000,000,000.00)	(18,951,000,000.00)	(20,948,184,248.77)
净头寸	23,817,917.20	(1,755,241.77)	75,654,761.58	248,200,000.00	1,420,708,834.97	1,766,626,271.98

十七、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1 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下表汇总披露了本集团所有金融工具项目的计量基础

金融资产项目	2018 年末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3,496,186,445.30	-	-	-	-	-
结算备付金	12,470,923,732.46	-	-	-	-	-
融出资金	43,089,376,604.35	-	-	1,058,600,854.0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94,269,898,488.85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453,915,364.8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268,199,708.05	-	-	-	-	-
应收款项	1,237,589,848.55	-	-	-	-	-
存出保证金	5,830,716,368.71	-	-	-	-	-
债权投资	10,192,080,304.25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22,436,522,455.10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9,115,966,686.92	-	-	-
其他资产 (金融资产)	794,364,793.41	-	-	-	-	-

		2018 年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17,663,393.10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568,269,335.10	-	-	-
拆入资金	11,694,003,059.32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784,515,358.56	47,371,508.30	-
衍生金融负债	-	456,299,954.8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9,362,473,721.83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275,346,578.40	-	-	-
应付款项	385,811,412.39	-	-	-
长期借款	652,007,155.44	-	-	-
应付债券	89,508,336,161.69	-	-	-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2,573,589,813.36	-	-	-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附注	本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10					
- 债务工具投资		20,853,790,696.45	40,143,219,518.38	-	60,997,010,214.83
- 权益工具投资		16,716,721,268.43	1,067,666,996.97	327,073,775.86	18,111,462,041.26
- 混合工具投资		1,047,875,032.06	9,701,397.06	1,111,068,942.44	2,168,645,371.56
- 银行理财产品		1,241,293,539.52	1,106,414,939.32	681,871,727.42	3,029,580,206.26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3,882,215,786.43	4,692,104,748.25	1,388,880,120.26	9,963,200,654.94
其他债权投资	八、12	5,244,203,261.72	17,192,319,193.38	-	22,436,522,45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13	1,719,007,307.89	7,136,959,379.03	260,000,000.00	9,115,966,686.92
衍生金融资产	八、4	-	453,915,364.80	-	453,915,364.80
融出资金	八、3	-	1,058,600,854.03	-	1,058,600,854.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50,705,106,892.50</u>	<u>72,860,902,391.22</u>	<u>3,768,894,565.98</u>	<u>127,334,903,849.70</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八、27	142,330,000.00	2,689,556,866.86	-	2,831,886,866.86
衍生金融负债	八、4	-	456,299,954.81	-	456,299,954.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142,330,000.00</u>	<u>3,145,856,821.67</u>	<u>-</u>	<u>3,288,186,821.67</u>

附注	本集团			2017 年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16,978,935,719.32	20,939,605,385.64	-	37,918,541,104.96	
	- 权益工具投资	8,909,460,984.07	492,523,590.12	100,652,345.90	9,502,636,920.09	
	- 混合工具投资	140,221,255.38	-	-	140,221,255.38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23,199,984.00	-	-	123,199,984.00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混合工具投资	139,140,558.30	102,410,136.62	692,444,820.00	933,995,514.92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733,924,328.54	10,000,000.00	743,924,328.54	
	衍生金融资产	八、4	-	6,710,482.71	-	6,710,482.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8,251,741,683.37	10,886,455,408.37	-	19,138,197,091.74	
	- 权益工具投资	4,276,801,282.18	-	509,890,171.82	4,786,691,454.00	
	- 银行理财产品	375,000,000.00	-	2,606,900,000.00	2,981,900,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53,166,341.70	10,249,288,118.68	9,778,479,976.71	20,080,934,437.0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39,247,667,808.32</u>	<u>43,410,917,450.68</u>	<u>13,698,367,314.43</u>	<u>96,356,952,573.43</u>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八、4	-	32,252,207.15	-	32,252,207.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2,648,100,000.00</u>	<u>32,252,207.15</u>	<u>-</u>	<u>2,680,352,207.15</u>	

3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4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取自报告期末相关的可观察收益率曲线。

股指期货合约及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

场外期权合约以及收益凭证内嵌挂钩股指或者商品期货的期权性质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作为估值方法。

收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根据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与本集团和交易对手互换协议所协定固定收入的差额来确定的。

5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8 年 12 月			
	<u>31 日的公允价值</u>	<u>主要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对公允价值的影响</u>
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 权益工具投资及 混合工具投资	942,461,321.32	期权定价模型	股票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银行理财产品、 资产管理计划 与信托计划等	2,383,132,669.6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 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未上市股权投资	443,300,575.06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2017 年 12 月			
	<u>31 日的公允价值</u>	<u>主要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对公允价值的影响</u>
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 权益工具投资及 混合工具投资	692,444,820.00	期权定价模型	股票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银行理财产品、 资产管理计划 与信托计划等	12,357,379,976.7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折价 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未上市股权投资	648,542,517.72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6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7 年		2018 年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1 月 1 日金额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产品	100,652,345.90	249,890,171.82	350,542,517.72	(124,575,468.32)	14,609,352.36	-	144,628,803.50	-	(58,131,429.40)	-	327,073,775.86	4,074,800.54
- 混合工具产品	692,444,820.00	-	692,444,820.00	-	52,345,539.01	-	778,022,792.47	-	(411,744,209.04)	-	1,111,068,942.44	47,202,227.77
- 银行理财产品	-	2,606,900,000.00	2,606,900,000.00	-	22,678,741.17	-	676,700,000.00	-	-	(2,624,407,013.75)	681,871,727.42	4,388,130.16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0,000,000.00	809,139,974.43	819,139,974.43	-	84,204,681.10	-	582,518,915.20	-	-	(96,983,450.47)	1,388,880,120.26	52,708,31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	-	-	-	-	-	-	260,0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509,890,171.82	(509,890,171.82)	-	-	-	-	-	-	-	-	-	-
- 银行理财产品	2,606,900,000.00	(2,606,900,000.00)	-	-	-	-	-	-	-	-	-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9,778,479,976.71	(9,778,479,976.71)	-	-	-	-	-	-	-	-	-	-
合计	<u>13,698,367,314.43</u>	<u>(8,969,340,002.28)</u>	<u>4,729,027,312.15</u>	<u>(124,575,468.32)</u>	<u>173,838,313.64</u>	<u>-</u>	<u>2,181,870,511.17</u>	<u>-</u>	<u>(469,875,638.44)</u>	<u>(2,721,390,464.22)</u>	<u>3,768,894,565.98</u>	<u>108,373,474.91</u>

	2017 年		2018 年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1 月 1 日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产品	65,083,568.49	-	(42,040,492.98)	-	-	77,609,270.39	-	-	-	100,652,345.90	-	
- 混合工具产品	490,785,225.40	-	-	6,987,705.89	-	380,056,820.00	-	(185,384,931.29)	-	692,444,820.00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05,000,000.00	-	-	(95,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9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1,239,351,098.91	-	(717,660,408.03)	(36,462,278.06)	(54,200,025.47)	109,161,784.47	-	(30,300,000.00)	-	509,890,171.82	(36,462,278.06)	
- 银行理财产品	7,100,000,000.00	-	-	43,954,931.53	-	2,606,900,000.00	-	-	(7,143,954,931.53)	2,606,900,000.00	-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7,675,593,423.99	-	-	376,234,008.74	-	5,334,588,655.72	-	-	(3,607,936,111.74)	9,778,479,976.71	(52,080,273.48)	
合计	<u>16,675,813,316.79</u>	<u>-</u>	<u>(759,700,901.01)</u>	<u>295,714,368.10</u>	<u>(54,200,025.47)</u>	<u>8,508,316,530.58</u>	<u>-</u>	<u>(215,684,931.29)</u>	<u>(10,751,891,043.27)</u>	<u>13,698,367,314.43</u>	<u>(183,542,551.54)</u>	

注：上述本集团于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8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65,464,838.73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8,373,474.91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
合计		<u>173,838,313.64</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	<u>-</u>
	2017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446,501,782.33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000,000.00)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55,787,414.23)
合计		<u>295,714,368.10</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54,200,025.47)</u>

7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 2018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转换。于 2017 年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759,700,901.01 元，主要为以前年度流通受限或无活跃市场，于本年度可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

8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 2018 年和 2017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9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债券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89,508,336,161.69	89,946,235,990.98	-	77,045,844,824.67	12,900,391,166.3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65,667,001,849.90	63,953,791,314.18	-	49,483,567,100.00	14,470,224,214.18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963,676,264.36	-	51,963,676,264.36	40,863,676,264.36	-	40,863,676,264.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721,638,025.23	-	721,638,025.23	698,455,910.31	-	698,455,910.31
合计	<u>52,685,314,289.59</u>	<u>-</u>	<u>52,685,314,289.59</u>	<u>41,562,132,174.67</u>	<u>-</u>	<u>41,562,132,174.67</u>

本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

(2) 对子公司投资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7,978,859,088.23	10,000,000,000.00	-	47,978,859,088.23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252,537,521.89	800,000,000.00	-	2,0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062,170,686.65	-	-	1,06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3,608,967.59	200,000,000.00	-	693,608,967.59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0	100,000,000.00	-	176,500,000.00	-	-
合计	<u>40,863,676,264.36</u>	<u>11,100,000,000.00</u>	<u>-</u>	<u>51,963,676,264.36</u>	<u>-</u>	<u>-</u>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37,978,859,088.23	-	-	37,978,859,088.23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252,537,521.89	-	-	1,252,537,521.89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612,170,686.65	450,000,000.00	-	1,062,170,686.65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3,608,967.59	-	-	493,608,967.59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0	-	-	76,500,000.00	-	-
合计	<u>40,413,676,264.36</u>	<u>450,000,000.00</u>	<u>-</u>	<u>40,863,676,264.36</u>	<u>-</u>	<u>-</u>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1。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8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518,455,910.31	-	-	11,272,887.51	-	-	-	-	-	529,728,797.82	-
新疆金投资 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	-	11,909,227.41	-	-	-	-	-	191,909,227.41	-
合计	698,455,910.31	-	-	23,182,114.92	-	-	-	-	-	721,638,025.23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2017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霍尔果斯天山一号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	500,000,000.00	-	18,455,910.31	-	-	-	-	-	518,455,910.31	-
新疆金投资 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000.00	-	-	-	-	-	-	-	180,000,000.00	-
合计	-	680,000,000.00	-	18,455,910.31	-	-	-	-	-	698,455,910.31	-

2 其他资产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i)	8,116,946,397.16	4,061,696,577.15
预付款项		16,039,057.26	11,624,276.76
长期待摊费用		6,118,580.45	6,721,265.36
抵债资产		2,460,129.00	2,460,129.00
其他		6,163,561.66	-
合计		<u>8,147,727,725.53</u>	<u>4,082,502,248.27</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8,130,446,397.16	4,061,696,577.15
减：坏账准备	(13,500,000.00)	-
合计	<u>8,116,946,397.16</u>	<u>4,061,696,577.15</u>

(b) 按账龄分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30,446,397.16	84.01	(13,500,000.00)	0.20
1 - 2 年	1,300,000,000.00	15.99	-	-
	<u>8,130,446,397.16</u>	<u>100.00</u>	<u>(13,500,000.00)</u>	<u>0.17</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4,061,696,577.15	100.00	-	-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061,696,577.15	100.00	-	-	4,061,696,577.15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性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5,000,000,000.00	1 年以内	61.50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2,330,000,000.00	1 年以内 / 1-2 年	28.66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800,000,000.00	1 年以内	9.84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140,000.00	1 年以内	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保证金	97,594.63	1 年以内	0.00
合计		8,130,237,594.63		100.00

	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620,000,000.00	1 年以内	39.8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450,000,000.00	1-2 年	35.7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941,682,823.87	1-2 年	23.18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 公司	应收往来款	50,000,000.00	1 年以内	1.23
员工	员工借款	13,753.28	1 年以内	0.01
合计		4,061,696,577.15		100.00

3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8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2018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45	4,986,192,762.27	3,853,373.23	-	118,150,684.88	5,108,196,820.38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1,997,835,982.63	1,269,178.12	-	18,115,068.56	2,017,220,229.31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492,191,376.85	2,031,927.36	-	54,969,863.04	5,549,193,167.25
18 申宏 01	5.00	2018/07/17	60 个月	5.00	4.40	-	499,516,059.20	-	10,126,027.40	509,642,086.60
18 申宏 02	65.00	2018/07/17	60 个月	65.00	4.80	-	6,493,247,408.72	-	143,605,479.47	6,636,852,888.19
合计						<u>12,476,220,121.75</u>	<u>6,999,917,946.63</u>	<u>-</u>	<u>344,967,123.35</u>	<u>19,821,105,191.73</u>

债券名称	面值 人民币亿元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人民币亿元	票面利率 %	2017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7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16 申宏 01	50.00	2016/04/26	60 个月	50.00	3.45	4,982,473,054.71	3,719,707.56	-	4,986,192,762.27
16 申宏 02	20.00	2016/09/09	36 个月	20.00	2.90	1,996,603,848.10	1,232,134.53	-	1,997,835,982.63
16 申宏 03	55.00	2016/09/09	60 个月	55.00	3.20	5,490,224,162.50	1,967,214.35	-	5,492,191,376.85
合计						<u>12,469,301,065.31</u>	<u>6,919,056.44</u>	<u>-</u>	<u>12,476,220,121.75</u>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405,660.38	3,447,895.6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u>1,405,660.38</u>	<u>3,447,895.65</u>
合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u><u>1,405,660.38</u></u>	<u><u>3,447,895.65</u></u>

5 利息净收入

	<u>2018 年</u>	<u>2017 年</u>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1,257,326.80	8,110,785.75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78,769,426.02	-
其他	<u>265,162,849.65</u>	<u>236,930,224.22</u>
利息收入小计	<u>665,189,602.47</u>	<u>245,041,009.97</u>
利息支出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5,283,854.16)	(17,664,062.49)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47,513,772.15)	(19,582,349.33)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36,796,159.10)	(10,175,967.11)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u>(568,073,981.85)</u>	<u>(413,419,056.46)</u>
利息支出小计	<u><u>(677,667,767.26)</u></u>	<u><u>(460,841,435.39)</u></u>
利息净收入	<u><u>(12,478,164.79)</u></u>	<u><u>(215,800,425.42)</u></u>

6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18 年</u>	<u>2017 年</u>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60,000,000.00	1,0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182,114.92	18,455,910.3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0,002,197.82	349,420,757.03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88,544,575.75	349,420,757.03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88,544,575.7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49,420,757.03
其中：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1,457,622.07	-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7,622.07	-
合计	<u>1,773,184,312.74</u>	<u>1,367,876,667.34</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发生额</u>	<u>上年发生额</u>	<u>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u>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于 2018 年分配股利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于 2018 年分配股利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于 2018 年分配股利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2018 年</u>	<u>2017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u>65,159,651.87</u>	<u>-</u>

8 业务及管理费

	<u>2018 年</u>	<u>2017 年</u>
职工费用	154,783,987.38	155,777,937.23
办公运营费	3,632,345.41	3,676,414.63
租赁费及物业费	2,320,331.43	2,062,865.02
业务招待费	1,034,937.66	1,446,444.97
差旅费	2,382,566.18	2,608,121.65
固定资产折旧	13,135,235.51	19,120,145.52
邮电通信费	496,076.72	675,738.17
无形资产摊销	309,549.24	104,448.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06,159.40	2,017,495.50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2,075.47	178,233.96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2,183,828.93	7,232,748.36
其他	8,653,255.62	7,410,159.19
合计	<u>190,820,348.95</u>	<u>202,310,752.63</u>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18 年</u>	<u>2017 年</u>
净利润	1,670,040,361.69	1,014,488,549.79
加：固定资产折旧	13,135,235.51	19,120,145.5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570,462.84	12,570,462.81
无形资产摊销	309,549.24	104,448.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06,159.40	2,017,495.50
信用 / 资产减值损失	13,876,316.45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159,651.87)	-
投资收益	(1,683,182,114.92)	(1,367,876,667.34)
利息支出	8,451,637.43	443,177,37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15,041,434.43)	(219,715,09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增加	(2,149,451,974.0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603,635.93)	(217,416,093.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686,456.25	333,810,895.98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379,762,632.39)</u>	<u>20,281,512.48</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8 年</u>	<u>2017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9,133,338.58	97,210,950.9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97,210,950.95)</u>	<u>(1,408,425,533.2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u>61,922,387.63</u>	<u>(1,311,214,582.29)</u>

十九、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584.05	(9,655,30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075,574.76	168,948,230.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u>(13,583,278.07)</u>	<u>(15,534,429.58)</u>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i)	123,549,880.74	143,758,499.97
以上有关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		<u>(31,576,642.28)</u>	<u>(34,649,588.59)</u>
合计		<u>91,973,238.46</u>	<u>109,108,911.38</u>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86,814,472.03	101,097,337.82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			
非经常性损益		5,158,766.43	8,011,573.56

- (i)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补充资料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2018 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9%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6%	0.18	0.18
	2017 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1%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2%	0.22	0.22

于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储晓明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